艺文洋海

11

1979

陳迹作　　陽朔冠岩（國畫）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海洋文藝 第六卷 第十一期 目錄

封面設計・劉世仁　題字・劉海粟

論壇・談苑

台灣青年作家張系國　葉如新　四
白先勇的小說　木令耆　七六
重在個人遭遇　修　遼　一二
後唐莊宗《如夢令》（北山樓詞話）　施蟄存　三四
讀韓牧的《急水門》　梅蓼華　一一五
《三國演義》人物通俗談　阿　德　一三二
廣州讀畫記（雙魚樓隨筆）　鄭家鎮　七四

散文詩・散文・小說

早霞短笛　柯　藍　八四
散文詩五題　郭　風　八八
三十年後（十四）　聶華苓　二〇
海空的烏雲與白雲　周艮沛　九一
丹霞山探勝　符啓文　一三八
老夫妻（台灣作品選介）　陳衡哲　七三

爸爸回家（短篇小說）　李洛霞　五〇
在最後的舞台上（短篇小說）　海辛　五四
吾愛吾兒（短篇小說）　金依　六〇
水深火熱（短篇小說）　懷炽　一〇〇
來了新嫂嫂（短篇小說）　竹紫君　一一〇

詩歌

水上的星夜　秦松　三八
詩五首　何達　四〇
中秋月　洪荒　四三
花木三題　蔡其矯　三九
難民　陳浩泉　四四
沙笹詩人自畫像　原甸　四六
煤　楊光治　四二
一江風　蔡炎培　四五
飛去中國　歐外鷗　一二五
春的回憶　高虹　一二八
竹馬　胡昭　一二六
水仙子　松謐　一二九
路　伊娃　一三〇
滿江紅　端木蕻良　四八
題髯庵臨書譜卷後（外一首）　李學鑫　四八

哭王瑩（外一首）　趙清閣　四九

外國文學

西德作家厄・赫爾姆斯的創新　夏　易　六七
意大利短篇小說集下卷導言　戴望舒　二七
扎伊爾的現代文學　陸翎燕　八三
喬治・艾利略的一段情　錢歌川　九七
在莎士比亞留下浪漫事迹的地方　林　耕　一四三
活的譴責（南非）理查・賴夫作　李昕譯　一一八

外國文訊

描寫伊朗留學生的故事　平　平　一〇九
英印裔小說家的新著作　米一箏　九〇
奧斯特洛夫斯基誕生七十五週年　童　旻　七二
西蒙諾夫和托爾斯泰女兒先後逝世　林　耕　一一

畫頁

兒童與光明（攝影）　楊治明　封面
陽朔冠岩（國畫）　陳　迹　封二
星期日的街道（水彩）　（新加坡）陳鴻耀　封三
武夷山流香澗（國畫）　任眞漢　封底

文藝書訊　本刊　一一七
編輯人語　本刊　一二七

台灣青年作家張系國

葉如新

手頭有台灣作家張系國的兩本長篇小說《皮牧師正傳》和《棋王》，前者以五十年代的台灣爲背景，後者反映了台灣的七十年代，其中的距離是二十年。當然，《皮牧師正傳》完稿的年分是一九六三，就作品的出版時間來說，相去不過十餘年而已。

張系國引起我的興趣，是他寫作《皮牧師正傳》的時候不過十九歲，是大學二年級的學生。以作品的成熟程度和年齡對照起來看，是使人驚異的。（可以聯想到他在《棋王》中所寫的那位五子棋神童。）但還有值得注意之點，他讀書時所選學科固與文學無關，直到現在也不是從事文學工作的專業作家。他搞的是科學，然而文學作品在數量上却不少。不妨看看關於他的履歷介紹：

> 張系國，一九四四年生於重慶，原籍江西省南昌縣，在台灣長大。新竹中學畢業，台灣大學電機系工學士，留美習電腦科學，獲柏克萊加州大學博士學位。曾任康乃爾大學助理教授，清華大學（台灣）副教授，現任伊利諾大學（芝加哥）教授，中央研究院（台灣）資訊科學研究所研究員。

今年三十五歲的張系國，毫無疑問是一位年青的科學工作者。可以想像，一個青年人在不太長的時間中要馳身於競爭劇烈的科學界中並佔有一席地位，應當說不太容易。但是，張系國的另一面是文學活動，不但佔的份量不輕，而且作者是很認眞對待的。一九七八年，他的主要著作集中由台灣洪範書店出版，並爲此寫了《後記》，其中可以使人們對他

的創作活動和自我的看法有概略而較爲完整的理解，所以不妨抄錄其中的一部分——

> 從時間順序看，長篇小說《皮牧師正傳》的背景是一九五〇年代的台灣。短篇小說集《她》（純文學版）和《孔子之死》裏的短篇小說的背景是六〇年代的台灣。長篇小說《棘王》是七〇年代初期，經濟起飛剛開始時的台灣。長篇小說《昨日之怒》和短篇小說集《香蕉船》則描寫六〇年代到七〇年代，海外中國人生活的各種風貌。計劃中的《遊子魂組曲》等另外六部短篇小說，則將描寫七〇年代中期到後期，大陸邊緣地區中國人精神面貌的變化。……（註一）

這完全是一個專業作家的工作和計劃。我們知道，世界上的許多作家都可以說是所學的和後來他們所從事的文學活動沒有什麼關係，像魯迅是學醫的，徐志摩是學金融的，鄭振鐸學鐵路管理，易卜生是藥店學徒，陀思妥也夫斯基出身於工兵學校……，類似的例子不勝枚舉。不過像張系國這樣並沒有放棄科學工作而又不懈地從事創作，却不多見。當然這不是說張系國有特別過人之處，而是不妨設一疑問：如果張系國把精力集中在一個方面，只鑽研科學或者只搞文學，是不是都可以有較大的成就？——但我們不能實際了解張系國的想法，爲他借箸代籌也沒有必要。

張系國在科學上的業績如何，我們不知道，就文學創作而論，他是有才能的，而且有自己的風格，這在他早期的作品《皮牧師正傳》中已經可以看出來。

《皮牧師正傳》的主角是一位姓皮，把名字改爲歸主的牧師，小說的背景是台灣北部的小城光明鎮（顯然這是一個烏有的地名）。皮歸主在一九四九年孤身一人逃來台灣，沒有錢也沒有親人，無以爲生，到光明鎮做了一個傳員。「那時他害上了濃重的思鄉病，常常半夜裏流着淚醒來，精神上非常苦悶。」出於好奇，他走進了恩典會的破舊禮拜堂，聽到了一位鄭牧師的講道，他大受感動，成爲虔誠的基督徒。其後他失業了，被介紹到神學院讀了兩年，主管神學院的洋人老林牧師把他派回光明鎮担任傳道人的工作，協助鄭牧師傳教。

故事就從這裏展開。皮傳道人起初確實是很虔誠的，他竭盡所能去傳教，在非常困難的情況下去「挽救」一個又一個的「靈魂」。而事實上，這份待遇非常微薄的傳道人職務，也是他非做不可的，因爲神不可能對他有更好的安排。老林牧師和兒子小林牧師在監視、刻薄、利用他；派來的另一個賴傳道人在暗算他；以附近的軍眷和工廠眷屬爲主的女會

衆之間雖然口口聲聲以「姊妹」相稱，却暗中以至公開地爾虞我詐，爭名奪利；其他的基督教會以至天主教會在擴大勢力上和他展開劇烈的爭奪。這一切，使他凄凄苦苦，戰戰兢兢地活在夾縫之中。但是他拚命，他擺明是個可憐的老好人，他懂得聽話和謹愼是能夠存在下去的唯一秘訣。結果，他建成了新教堂，擴大了會衆，立了功，居然被按立爲牧師。

做了牧師之後的皮歸主，是獨當一面了。他開始擺脫了傳道人的苦楚，懂得運用他的權力（雖然權力是那麼小，但到底還是權力），改善了生活，結了婚，並且懷着想辦法調到大地方的教堂去的願望而努力。但他招致了嫉忌，包括老林和小林兩個洋牧師在內的許多人排擠他，藉一些差錯把他流放到小山村去「傳道」。這時候，皮牧師又顯出他逆來順受、韜光養晦的本領，終於又回到光明鎭來，他勝利了。最後，他還被調到台北，做大教堂的牧師，像阿Q所說的一樣，抖起來了。

作者以皮牧師的遭遇與「奮鬥」爲經，以當時（五十年代）台灣的社會情況爲緯，向讀者宣示了具有特徵的人物和事件。失業和生活困難威脅着每一個人，即使是光明鎭恩典會這樣的瘦骨頭也迫使皮傳道人和賴傳道人的劇烈競爭——不擇手段的競爭；一點美國教會撥出的「救濟物資」就可以吸引人們進教，而且爲了多分少分鬧得不可開交；爲了吸收教徒，各種教會不惜使用種種騙人的手法，而他們又被其他的騙子所欺騙；做小牧師的不努力會受責備，太努力了又會被打擊……。光明鎭其實是整個台灣的縮影。洋牧師在主宰一切，稍爲有辦法的人要仰洋牧師的鼻息而生存。縱使不能說這是完整的社會典型，但有一定程度的代表性是沒有疑問的。

在這裏，我們覺察到作者的現實主義傾向。

但是，張系國描述這一切的時候，採取了輕快而帶有善意諷刺的手法。所謂善意，是在不太明顯的嘲笑中有含蓄的同情，而較少尖銳的揭露。這種寫法的好處是使一個本來相當嚴肅的主題變得很有趣味，不時使讀者有會心的微笑，然而這莞爾回過頭來又可能衝淡了這嚴肅。——也許任何事物都是難以兩全的。作者有權選擇自己認爲恰當的技巧，讀者自然不妨也各有自己的評價。但不要忘記，一位十九歲的大學二年級學生，能夠寫出這樣的作品，是鋒芒畢露的。作者在這篇小說的結尾，寫了一個很有特色的《後記（作者與皮牧師的對話）》，便簡直用上了漫畫的筆觸，或者算是點題

吧。我們不妨看看這些對話——

作　者：哦，原來您還在這兒。我——我想請教您對這本書的感想。因爲，您知道，這本書的主角就是您……

皮牧師：（突然暴怒起來）呼，虧你還有臉來問我！你做的好事，把我一生清譽都給毀了。你說我貪污，又說我行假神蹟，又說我用不正當的手段打擊天主教……你，你給我安上了許多莫須有的罪名，把我罵得好慘。現在你居然還敢問我對這本書有甚麼感想！去你的吧！

作　者：不要破口罵人，牧師。別忘記您是上帝的代表，有極崇高莊嚴的身份。就算我講話有過火的地方，您又何必跟我這凡夫俗子一般見識？再說，我所寫的多少都有點根據。爲了收集這些資料，我也着實費了一番功夫。牧師，您敢發誓說您不曾挪用教會的救濟物資嗎？你敢不敢？

皮牧師：（莊重的把手放在胸前）我不必發誓。因爲，主說過「甚麼誓都不可以起。」我不用答覆你的問題，將來自有上帝做我的見證。

作　者：甚麼時候起您竟也變得如此狡猾起來？我還一直以爲您是個忠厚長者呢！（註二）

這誠然是很有趣的對話。作者在作品中並不反對宗教，他的筆鋒是刺向那些洋的或土的「吃教」者，那些貌似忠厚而其實狡猾的人們。然而他本身却在諷刺中存忠厚，不論恩典會的皮牧師也好，天主教的白神父也好，都不過是在「謀生」，是企圖站穩了脚再爬上一點，不見得有太大的奢望。在那個找生活十分困難的年代，作者對筆下的人物曲諒多於譴責，也許是有需要的罷！

不過，張系國像其他現實主義的作者一樣，不管他自己的主觀願望如何，只要忠於現實，就必然勾勒出生活裏實際存在着的東西。他善於以輕描淡寫的筆法，表面上不加褒貶，而讓讀者在略爲漫畫化的素描中看出更多的事物來。如皮傳道人被按立爲牧師之後，就是這樣的——

做了牧師之後，皮牧師的經濟情形也比以前寬裕。一方面他的薪水大有增加，另一方面他經手發放的救濟物資多了，總也來機稍微揩油了一點；他竟稍稍有些儲蓄。那個老鍊終於送退當鋪，另買了一隻新錶。又添置了兩套新西裝、新皮鞋。皮牧師深知一個牧師穿着

應該適合其身份，因此他對衣着不敢馬虎，經常保持西裝筆挺。另外在飲食方面他也講究起來，粗茶淡飯以往甘之如飴，現在却不能下嚥。對於自己的腐化皮牧師並不十分担心，到底人入中年，總該稍微享受一下。何況他比其他牧師良心已算好的，並沒有怎樣大指教會的油。（註三）

我們不知道張系國在這一階段受到哪些作家的作品的影響，但至少他的這種筆觸——敘述中略帶鋒芒，是並不太生疏的。可是如果要指出不足的話，也就是以作者身份出現的敘述在全文中佔的份量太多，藝術形象的本身便不夠突出也不夠深刻。

比較起來，七十年代的長篇小說《棋王》便顯得更成熟了。大膽的幻想和誇張和反映現實得到了巧妙的統一，而主觀的敘述已經不再出現了。作者所寫的是一個實際上不存在的故事，但社會情況和人物、事件的眞實感却很强。其所以不矛盾的原因是，作者把虛構的情節寫得栩栩如生，並非要讀者相信它，而是環繞着虛構事件的人物，却是很眞實的。正由於作者不再在文字上運用俏皮的諷刺技巧，寫得一本正經，反而使整部作品有更强的諷刺性，也有更深刻的現實性。張系國自己說：「《棋王》倒是直到目前爲止，我最滿意的長篇小說創作。」這是未嘗沒有理由的。

《棋王》有一個彷彿現代童話式的故事。畫家程凌所追求的女子丁玉梅在電視台主持《神童世界》節目，找了一個會捉五子棋的孩子，說同誰下棋都得贏。起初大家都不重視這個孩子，但後來人們發現，這孩子竟有預知未來的本領。他不但捉五子棋一定贏，猜拳也贏，後來更發現他預知火災的發生，預測股票市場的漲跌……。於是，這個孩子成爲知道這個秘密的幾個人的奇貨。當其中一個歷史迷要催迫孩子預測人類的命運時，突然發生了變化——

馮爲民蹲下來，扶着孩子瘦削的肩膊說。

「你回去以後，再仔細想想我的問題。好不好？」

孩子點點頭，馮爲民又說。

「仔細想想。人類的未來如何？世界的未來如何？你能預測股票，一定也能預卜人類的未來。」

孩子沒有說話。程凌不耐煩，正要催他走。孩子突然叫了一聲，眼睛圓睜，臉上現出極驚怖的表情。程凌從來沒有看過這樣可怕的

表情，孩子的三角臉整個扭曲着，膚色呈紫色，整個身軀好像被電擊般抽動，躍起在半空中，又重重跌在地面。（註四）

他們手忙脚亂地搶救神童。但當孩子醒來之後，程凌接觸到孩子的目光，他「陡然覺察到一個極大的變化」，因爲：「那是一個十幾歲孩子的目光，遲鈍而呆滯。那不再是神童不可測的眼神。」程凌立刻明白，「神童已經不存在了」。但故事却還未結束。因爲後來孩子有時仍然一瞬間露出神采，但注意他的時候又平凡起來。而當他自顧的時候，比如下棋，還是有那種奇妙的能力，但人們迫使他做什麼的時候，他就沒有反應了。

到底孩子是預測到未來而恐懼呢？是不願意透露人類的未來呢？還是要苦思這樣大的問題是他的精力不可能支持的呢？……作者沒有追究下去。不過，這一點是不重要的。在這個問題上，我們多少接觸到作者的哲學觀念：人類的未來，世界的未來，是不宜深究的。

當然，張系國在這本作品中，目的不是談哲學，而是寫了一羣人，一羣各種類型的知識份子。他們在「經濟起飛」的時代裏？到底想的是什麼呢？賺錢，賺錢，第三個還是賺錢！程凌是畫家，但他和朋友開廣告社，自己做經理，專畫電視節目的片頭，當賺不到錢的時候，又去搞股票投機。他的同學高悅白，專畫女人的大腿。劉樂貽教授，對教書並不用心，他要搞小工廠，吹噓自己的本領，名與利都是他努力的目標。讀歷史的馮爲民，一方面熱中於研究歷史規律，渴望知道人類的未來，但實際上他做的是出入口貿易，目前的賺錢比學術重要得多……。在這裏，我們仍然可以見到《皮牧師正傳》中那些只有「現實」沒有理想的人們，但在新的條件下，他們表面上不像皮牧師之流那麼寒傖，眼光那麼狹隘了。程凌他們不滿足於馬馬虎虎地過日子（皮牧師的時代，那已經是「幸福」了），而要在全部商品化的台北裏插一手，撈一票，想望着發財。一個神童的出現，提供了這些人集中表演的機會，使這個社會性的問題更爲突出。何欣在談到《棋王》的時候說：

> 是的，時代變了，價值觀念也變了。七十年代的新知識份子都向現實低頭，投機取巧，爲了賺錢。理想甚至成爲他們諷刺的對象了。張系國是第一個對於時下拜金主義的有力嘲諷者，給予那些急功近利唯利是圖的新台北人有力的一擊。這些人應該被稱爲是「失落的一代」或「無根」的一代，他們失落在功利中，不復能看到我們的文化中任何有價值的部分。（註五）

不過，「向現實低頭」，恐怕並不是七十年代才出現的罷？只是到了這個時候是强化了和表面化了。如果說皮牧師還要用鄉愿的外衣，以宗教的聖潔來打扮、掩飾一下內心的卑劣，程凌他們就再也不感覺到有這樣的需要。用馮爲民的話說，就是：「老哥，做生意很有意思，你看到金錢滾滾而來，一切痛苦煩惱，馬上可以忘得乾乾淨淨。我從前幹教書匠的時候，做夢也沒想到能去歐洲旅行。做生意的確有意思。」什麼歷史，什麼歷史潮流，哪裏比得上做生意有意思呢！

台灣近年來經濟有所發展，應說是事實。但這發展不是沒有代價的，一切人的商業化，就是代價之一。

我們在《棋王》中，除了看到張系國在對社會的分析及由此而考慮到採取怎麼樣的表現手法上臻於成熟之外，形象化語言的運用，也有了很大的進步。如描寫火災的片段——

> 木樓的牆已經燒穿。程凌看見地板上爬着一條條火龍，有的爬上樑柱。一條火龍躍上屋頂，轟然一響，屋頂塌下半邊，幾條火龍飛向空中，圍觀的人們譁然驚呼。程凌對面公寓的樓頂出現救火隊員的黑影。一股白色的水龍，不一會就自樓頂射下。……三條水龍此起彼伏落在木樓四週。木樓已燒成純白色的骨架，火龍都爬在屋樑上。架子終於垮了，火龍翻落到地上，似很痛楚的扭曲着。……

在這裏，我們可以看到，中國文學傳統的細膩描寫顯然對張系國有重要的影響。

不論從作品的內容或是所採取的藝術手法來說，張系國的作品是有濃郁的民族氣息的。因此，他雖然長期生活在美國，但是他的作品並不是「留學生文學」，又不同於在台灣有相當大影響力的「鄉土文學」。他和白先勇在風格上顯然不同，却有一點可以說是相同的，他們都在一定程度上繼承了中國三十年代的文學傳統，尤其是在語言的運用方面。至於張系國，在關心民族與社會這一點上也許更爲鮮明一點。他的短篇小說《地》，曾經竭力寫土地和人的關係，企圖說明土地是人的「根」。陳氏三兄弟在父親死後，不願再在農村生活，把地賣了。買主是姓李的退役軍人，打算經營農場，但失敗了又賣掉。第三個買主是一個專門挖石頭的石頭仔，他實實際際地工作，「每天挖石頭，挑石頭，硬把這地方給開墾出來了。」張系國通過一個美國留學生的述說作對比：「在這裏人絕對不能生根的。試想，整天開着汽車在高級公路上疾馳，怎麼可能生根呢？要想生活，要想不致失落，一定要靠近土地……」作者的用意是明顯的，應當說有一個良好的動機。然而，這篇小說却說不上成功。從實際來說，石頭仔一個人那麼把地硬開墾出來，是可能的嗎？作者企圖通

過這麼個人來表達他的意念，但是從概念化出發的創作，很難有眞正的血肉和生命。今天，「根」是什麼呢？爲什麼會有失落感？爲什麼會成爲「無根」的人？用是否靠近土地來解答，至少是過於簡單化了。這是一個很大的、也很嚴肅的課題，台灣的作家們恐怕很有需要花點氣力來解決。

還可以看到，《皮牧師正傳》、《棋王》所寫的，應該是張系國所熟悉的題材，而《地》的內容，大概就不那麼深刻了解了。寫生活，生活是作品的源泉，這是應無疑問的。

（註一）張系國：《「洪範版」後記》。

（註二）張系國：《皮牧師正傳》二一五、二一六頁。

（註三）同前書：一〇六頁。

（註四）張系國：《棋王》一六三頁。附帶說明，張系國有一個奇怪的習慣，在對話中不用冒號（：），而在應用冒號的地方用句號（。），在本段引文中可以見到。

（註五）何欣：《三十年來的台灣小說》。

托爾斯泰的女兒與西蒙諾夫先後逝世

林耕

俄國著名作家托爾斯泰的最後一個女兒亞歷山大·托爾斯泰(Alexandra Tolstoy)已於一九七九年九月二十六日在美國紐約逝世，終年九十五歲。她生於一八八四年七月一日。母親叫索尼婭。托爾斯泰當時已得了伯爵的地位，他經常用「莎薩」小名稱他的這個女兒。她是托爾斯泰最親密的一個孩子。她的全部青春都在托爾斯泰居住的房舍中度過。這座房舍叫雅斯娜雅·波麗雅娜，離莫斯科約一百三十英里。其後她離開蘇聯，先在日本住了幾年，然後前往美國舊金山，再轉往芝加哥，又在賓夕法尼亞州和康涅狄格州度過幾年，最後才遷往紐約定居，這都是三十年代的事。

亞歷山大·托爾斯泰的遺體將葬於紐約春天之谷史密斯路的蘇聯墳場。

又：蘇聯著名小說家、詩人、編輯西蒙諾夫於一九七九年八月二十八日因病逝世，終年六十三歲。他生於一九一五年。

除了長篇小說《日日夜夜》外，西蒙諾夫還著有《俄羅斯人》和以戰爭爲題材的流行民謠《等候我》於一九四三年拍成電影）等作品。

蘇聯官方通訊社塔斯社只以簡單的兩行字報道西蒙諾夫的死訊。

外國文訊

重在個人遭遇

——關於中國詩詞藝術的分析

佟遼

當代對於古代詩詞的一些評論中，存在着一種頗爲流行的偏見，認爲許多詩詞大多限於個人悲歡離合的遭遇，也就是題材狹窄，因此少有好作品。這一偏見如果不加糾正，將不利於詩歌的健康發展。

下面談談個人的管見，藉以就正讀者諸君。

亞里斯多德在《詩學》中認爲「人」、「人的行動」、「人的遭遇」才是詩的摹仿對象。在生活題材上，古人和我們不同，不用說在微觀和宏觀世界中的二十世紀尖端科學他們一無所知，就是在社會科學領域中，他們也只能觸及人與人的關係中的一部分內容。

李白的《蜀道難》之嘆，在今天可由現代交通工具解決。「安能摧眉折腰事權貴，使我不得開心顏」（李白《夢遊

天姥吟留別》）的感慨，只要通過革命，就能消除。但不能說我們所沒有的困難和煩惱古人也不許有，有了就是沉溺於個人悲歡離合的小圈子。

不同的時代，有不同的遭遇。詩的感情，就是個人遭遇在形象思維的感觸。古代如此，現代也不例外。李白與杜甫的遭遇不同；曹雪芹與高鶚的遭遇也不同；震驚中外的北京天安門事件的集體遭遇和感慨應該說是相同的了，但在《天安門詩抄》裏我們却找不到兩首在格調、詞滙和意境上全同的作品。爲什麼呢？因爲只有共同的階級感情，而沒有共同的形象思維。形象思維是屬於個人所有的。

我們非常熟悉的《蝶戀花·答李淑一》「我失驕楊君失柳」只能是個人的感觸。《浪淘沙·北戴河》中「秦皇島外打漁船」上的漁民未必對「揮鞭」的「魏武」比他們的捕獲物——魚更有興趣吧？詩的感受難道說是「沉溺於個人小圈子」裏嗎？這不能不說是最富於嘲弄性的誤解。

其實，個人悲歡離合這面窗戶如果堵死了，所謂古典文學者，尤其是它的抒情尖端——詩詞，便幾乎成爲空殼了。

爲了分析「個人遭遇」在詩歌中的作用，我們以下面久已膾炙人口的兩句爲例：

採菊東籬下，悠然見南山。

——陶淵明《飲酒第五》

鍾嶸說，陶令爲隱逸詩人之宗。

爲了說明遭遇的感觸，就先得弄明白感觸的產生。比方說，我們之所以喜愛涼爽，那多半是因爲身受盛暑的酷熱所致。陶淵明青年時代也有過安邦濟世的入世思想，不然他怎會做過一任彭澤令呢？他在仕途上親身體驗了其中的齷齪與黑暗，正在去就兩可的關鍵時刻，忽然出現了一個「鄉里小兒」要他「束帶見之」，使他的自尊心受到了嚴重傷害。於是在去就兩個天秤托盤的一方加了個法碼，使他毫不留戀地拋去「紗帽」走下「官階」，自由自在地「歸去來兮」了。這樣就使「菊花」升到「紗帽」之上，「南山」更高於「官階」的位置了。這是夢寐以求做官的人所無法理解的感觸。

這一轉向，非同小可，千載之下，令人贊不絕口。其原因是：一方面反映了封建官場對詩人並不存在絕對的吸引力，

一方面也反映了正直的知識分子如何選擇自己的前途與歸宿。這難道是脫離社會走入個人小圈子嗎？我看恰恰相反，是脫離黑暗走向光明。陶淵明時代是政權更替的時代，政局並不穩定。本來「隱居」是知識分子進攻退守的有利「據點」。然而，陶淵明是用終身隱逸來換得「清高」之名的，不可與一般隱士等量齊觀。但在未能施展抱負上，是很可惜的，甚至寧願餓死，也不接受官方的救濟。這難道能說是「題材狹窄」嗎？

陶淵明的一生是在「想像或幻想的快樂」（艾迪生．英國人）中渡過的。

從上例可以看出中國古典詩歌的特種功能只限於抒發個人遭遇的感觸。它畢竟不是包羅萬象的百科全書；也不能與荷馬的史詩和但丁的《神曲》相比；更不像十二、三世紀法國的行吟詩人那樣以說唱爲職業在官府或街頭取悅於人；至於中世紀歐洲在宮庭裏專門從事歌頌王權的御用詩人們就更不能與之相提並論了。而中國詩詞所抒發的往往是一時的個人所感，所以在黑暗，漫長的封建社會裏，他們只能反映出燐火螢光的暗淡光彩。可有時在反映社會內容上却非常精闢，例如：

春眠不覺曉，處處聞啼鳥。夜來風雨聲，花落知多少。

——孟浩然《春曉》

《春曉》典範地見證了中國古代的隱士生活方式，疏散、閑適的生活情趣，着墨不多，場面不大，却頗具引人入勝的境界，脫離了囂喧而又機械的人間世。生活在廿世紀先進國家嘈雜、汚染環境中的居民也是會爲之神往的。

再如：

昨夜雨疏風驟，濃睡不消殘酒，試問捲簾人，却道海棠依舊。知否、知否？應是綠肥紅瘦。

——李清照《如夢令》

盧那察爾斯基說：「藝術家之所以可貴，正是由於他能提出新的東西，能運用其全部直覺，深入到統計學和邏輯學所難以深入的領域中去。」《如夢令》比《春曉》更深一步表現了詩人熱愛生活的情緒。因風雨對海棠的洗滌而更淨化純潔了的美感是「捲簾人」所視而不見的。

以上所舉只是避世者和閨門婦女，或許不能突破「個人」的範圍。那麼，我們找一位捭闔宇內的風雲人物來看看，

擴大內容能不能突破「個人遭遇」的範圍吧：

眼通西北江山外，聲振東南日月邊；展爪似嫌雲路小，騰身何懼漢程偏！

——洪秀全《述志》

作者不是詩人，但領會了作詩的題材範圍。儘管是「眼通西北」，「聲振東南」，可謂境界極大；「展爪」、「騰身」，「雲路」尚嫌不寬，何其雄偉？但終不能突破個人胸襟以外。在這裏我們既然不能從詩中了解太平軍的戰略、天朝的政治制度等超出「個人遭遇」感觸的社會內容，因此我們可以毫不費力地得出下列結論：詩人的心胸可以超出「宇航員」的航程，但是却不能突破「個人遭遇」的圈子。而這一農民革命的規模與這一領導者的胸襟是如此的統一，難道是偶然的嗎？原因很明確，他的遭遇確實雄偉。這就告訴我們「圈子」有大小，但是取決於「個人遭遇」。「這裏也可證明推理愈薄弱，想像力就越雄厚」（意大利·維柯）。

談到這裏，也許有人會想到：詩可不可以通過集體創作的途徑來突破「個人」局限呢？像繪畫、雕刻、建築那樣，集體創造一件藝術品？不行的。雖然也有過這樣的集會，許多詩人每人一句聯綴成篇；雖然也有主題、守韻律，但終究還是文字遊戲，沒有「個人遭遇」的感受，也從未產生不朽之作。其實大型的繪畫、雕刻（如雲崗石佛等）可以把許多人的特長集中在一起，但作品的主題構思大概還是出於「個人」，否則藝術形象就不能出現完整統一的「個性」與「風格」。《紅樓夢》後四十回的銜接就是例子，它觸傷了前八十回的某些藝術效果。

爲了進一步揭開詩人「個人遭遇」與形象思維不可分離的活動技巧，我們找一篇純粹是個人悲歡離合的作品來共同欣賞一下。正如歌德所說的：「詩指示出來的是各種秘密，企圖用形象思維來解決它們」：

明月幾時有？把酒問青天。不知天上宮闕，今夕是何年？我欲乘風歸去，又恐瓊樓玉宇，高處不勝寒。起舞弄清影，何似在人間？

轉朱閣、低綺戶、照無眠。不應有恨，何事長向別時圓？人有悲歡離合，月有陰晴圓缺，此事古難全。但願人長久，千里共嬋娟。

——蘇軾《水調歌頭》

「一切用文字和詞藻有聲有色地、具形具體地、深刻生動地描摹出來的東西，一切在想像——靈魂的眼睛裏印下的東西，它有本領向生活和自然界裏去擬仿。」（布萊丁格．德國）中秋是古代的團圓節，蘇軾篤於手足之情，所選題材雖頗爲樸素單調，但感情之奔放豐滿、婉轉纏綿，和用共賞一月，以繫千里離情的表現手法，却給人們帶來了安慰與自滿。其構思纖巧眞摯、突破了自然的範圍。難道不是「個人遭遇」的再現嗎？

與蘇軾《水調歌頭》相比美的當推張孝祥的《念奴嬌．過洞庭》：

洞庭青草，近中秋，更無一點風色。玉鑑瓊田三萬頃，着我扁舟一葉。素月分輝，明河共影，表裏皆澄澈。悠然心會，妙處難與君說。　應念嶺表經年，孤光自照，肝胆皆冰雪。短髮蕭搔襟袖冷，隱泛滄溟空闊。盡挹西江，細斟北斗，萬象爲賓客。扣舷獨嘯，不知今夕何夕！

杜勃羅留波夫說過：「一個想像力比較活潑的藝術家，常常會在初次接觸某一類事實的時候，就受到『强烈的震動』，不必去探究它的邏輯解釋，就立刻意識到裏面有着『值得注意的東西。』」

這裏詩人夜渡洞庭的月下感觸是抒情還是寫景呢？是抒情。是不是見景生情呢？不是。是借景抒情，突出精神世界美感的昇華。但受到「强烈震動」的只有詩人自己，就連日日夜夜生活在洞庭湖畔的同船舟子都不能分享。因爲兩個人不能佔有同一個感受和思維。

由於遭遇不同，歷史上的詩人被劃分爲「田園」、「邊塞」、「愛國」等名目，但這也是個人的遭遇不同罷了。

爲什麼感觸只能是個人的呢？因爲詩只能用形象思維。感覺材料是外部世界作用於詩人的感官而引起的直接結果，在生動直觀的材料感觸下直接產生的。它是認識客觀世界的感性階段，還沒有提高到抽象思維。只有提高到抽象思維以後，才能用語言、文字、信號和公式等一切表達工具傳達給別人。傳達者和被傳達者之間沒有隔閡，可以接受無誤。

但形象思維却不那麼容易傳達。按宋代大詩評家嚴羽的說法，只能通過「妙悟」去自己體會。「妙」到什麼程度呢？他比爲「空中之音」、「相中之色」、「水中之月」、「鏡中之象」，等等。而且這些已經悟得的效果也是如「羚羊掛角，無迹可求」的。

看來嚴羽是觸及了這一課題的，因爲他用的是禪語，蒙上了一層神秘的色彩，往往易於被人誤解，以至後人說他是「熱病」、「囈語」，其實不然。比如他說：「詩有別趣，非關理也。」就是說詩是不能從生物學、地理學、物理學……的觀點去領悟，就很有道理，例如：

孤村隱隱起微烟，處處秧歌競種田。贏馬未須愁遠道，桃花紅欲上吟鞭。

（蘇曼殊《淀江道中口占》）

「贏馬」是自況，「吟鞭」是詩人的感觸。這裏是人、獸不分，物質與感情顛倒。按說這不是現實主義的好作品。然而却被這別具一格的引力，把讀者帶入畫面之中而共賞「桃紅」。但若問其所以，則眞如「鏡花水月」一般，捉摸不着了。這首七絕，給嚴羽的立論充當了一個很有說服力的論據。

但是嚴羽所闡述不清的地方，正是個關鍵問題之所在。却被別林斯基透徹而生動地指出來了。他說：「每一篇詩作都是掌握了詩人的强有力思想的結果，那麼我們這樣就不僅會消滅藝術，而且也會消滅藝術本身的可能性。眞的，要成爲一個詩人是很不容易的，假如要當一個詩人只須想出任何一個思想，並把它裝進一個臆想出來的形式，那麼根據需要、利益或癖好，誰不能成爲一個詩人呢？不，按稟性和天賦說來，一個詩人不是這樣造成的！一個人要是沒有詩人的稟性，那麼不管他想出來的思想多麼深刻、眞實、甚至是神聖，他的作品却仍然是淺薄的、不眞實的、虛僞的、畸形的、死板的，它不能說服任何人，而毋寧說會使每個人對他們所表達的思想感到失望，儘管這個思想十分眞實！可是，一般人却正是這樣理解藝術的，他們也正是這樣要求詩人的！在閑暇的時候想出一個較好的思想，然後把它加工成某種虛構的，如同鑽石鑲金似的，就這樣了事！」

爲了證實上述「鑽石鑲金」的本質，我們可舉清末改良主義作家梁啓超的《自勵》一首爲例，以茲證明：

平生最惡牢騷語，作態呻吟苦恨誰？萬事禍爲福所倚，百年力與命相持。立身豈患無餘地，報國惟憂或後時。未學英雄先學道，肯將榮瘁較羣兒。」

從詩中敘述的道理看是深刻的、眞實的、甚至是神聖的，理論上是無可非議的。但是，就是沒有詩美。一味只講做

人大道理，儼然君子訓人，我們只好敬而遠之了。可是若在做人大道理中帶入一點人生情趣——形象思維的個人遭遇，味道就會立刻不同了。請看宋代理學大師朱熹的《自警》與梁啓超的《自勵》就迥然不同了：

十年浮海一身輕，歸對梨渦却有情。世上無如人欲險，幾人到此誤平生。

——朱熹《自警》

儘管那位「十年浮海」的人並不是朱熹本人而是他的朋友，梨渦這個美麗的少女也並沒有誤了這位朋友的平生。却只因涉及了「個人遭遇」就饒有詩味了。其實這本是「去人欲、存天理」最枯燥的理學說教題材，只是朱熹懂得作詩，善於魚目混珠而已。

說到此處，讀者必然要問：詩的感情既然不能用語言表達，那麼，詩是用什麼寫出來的呢？難道能離開語言？對，是語言。但它是特殊的語言——詩的語言。所謂「詩的語言」只是或者說是善於表達「形象思維」（即個人遭遇）的語言。這種表達的技巧甚至能把人在遭遇中的感受用簡練、突出、完整的手法表達出來。這也許就是別林斯基所說的稟賦吧？其實不只是作者需要所謂稟賦，就是欣賞者也不例外。這正是馬克思所說「音樂的耳」的問題，因與本文無關，不加一一贅述了。

馬克思說過：「必須區別任何一個作者在現實中提供的東西和他只在他自己想像中提供的東西。」只有這樣，才能認清下列作品中不可磨滅的印象：

投荒萬死鬢毛斑，生入瞿塘灩澦關。未到江南先一笑，岳陽樓上對君山。

滿川風雨獨憑欄，綰結湘娥十二鬟，可惜不當湖水面，銀山堆裏看君山。

——黃庭堅《兩中登岳陽樓望君山二首》

作者以十分輕鬆的心境，在雨中欣賞了岳陽樓的景色，只是如實地描寫感受，未加任何雕飾。這裏顯示了在極尋常的景色中的極不尋常的感觸。作者晚年曾受了五、六年的政治迫害，於一一〇二年遇赦還鄉，途經岳陽，方有所作。他那時的感受是日日夜夜生活在洞庭湖畔的漁夫、舟子所感受不到的。因爲他們並沒有受政治迫害的「個人遭遇」和剛剛

消除枷鎖的快感。

快感是如此，悲感也是如此。例如：

城上斜陽畫角哀，沈園非復舊池台，傷心橋下春波綠，曾是驚鴻照影來。

夢斷香消四十年，沈園柳老不飛棉，此身行作稽山土，猶弔遺踪一泫然。

——陸游《沈園二首》

陸游與體弱而多情，美麗而膽怯的表妹唐婉結爲夫婦，以才子而配佳人，堪稱良緣。他們感情甚好，而偏偏陸游之母不喜歡這個媳婦。在她的强迫之下，終於離異了。唐婉改嫁給趙士誠（也是個知識分子），陸游也另娶了妻室。其後偶然與唐婉相會於沈園，陸游寫了一首《釵頭鳳》：

紅酥手，黃藤酒，滿城春色宮墻柳。東風惡，歡情薄，一懷愁緒，幾年離索，錯！錯！錯！　春如舊，人空瘦，淚痕紅浥鮫綃透。桃花落，閒池閣。山盟雖在，錦書難托。莫！莫！莫！

這首詞我們讀後都不免「爲古人落淚」，何況當事人唐婉。她回去後鬱鬱寡歡，一病終於不治。四十年後陸游重過沈園，寫了上面《沈園二首》以寄鍾情。詩人已七十五歲了，可七十五歲高齡並不能使他忘情於往事。沈園景物全非，而詩人的感情却回到四十年前。想要印證的形象，却只有照過唐婉身形的橋下春波了。以形將就木之年而老淚飄洒，鍾情之深，莫此爲甚！

恩格斯說過：「現實主義的意思是：除了細節的眞實外，還要眞實地再現典型環境中的典型人物。」上述例子之所以動人，就在於此！

總之，本文目的在於修正當代一種偏見，認爲古代詩詞往往是「沉溺於個人悲歡離合的小圈子裏」的所謂「題材狹窄」。

別林斯基曾給藝術下過這樣一個定義：「藝術是對眞理的直感的觀察，或者說是寓於形象的思維。」而我說「重在個人遭遇」。這恐怕是一合適的補充。

三十年後（十四）

——歸人札記

聶華苓

北京（一九七八年五月三十日——六月十八日）

咱們來照張像吧！

天安門是皇城的正門。皇城之內是護城河。護城河之內是紫禁城。紫禁城之內是皇宮。每個宮殿圍着高大的圍牆。天安門是一座重檐城樓，墊着白玉石的須彌座，頂上蓋着黃琉璃瓦。紅牆，紅柱子。天安門的垂脊上有龍、鳳、獅子、麒麟、天馬、海馬、魚、獬豸，還有一個仙人。正脊兩端有龍頭形的獸，背上插着扇形的劍，爲了防止它逃走。正脊和垂脊上還有十個「鴟吻」，尾巴像貓頭鷹，可以激浪成雨。天安門前面是外金水河。河上有七座石橋，橋邊有一對漢白玉石擎天柱。柱頂有承露盤。盤上蹲着天狵，又叫望君歸。粗粗的玉石柱子蟠繞着一條大龍。龍有四足，每足五爪，在層層廻環的雲朵中飛舞。天安門前面還蹲着一對大石獅子，寬朗的前額，卷曲的鬃毛，昂頭張着嘴笑，圓潤的身子披着纓絡彩帶和鈴鐺。左邊的雄獅用右爪玩着綉球，右邊的雌獅用左爪玩着小獅子。那些獸和龍全衞護着皇宮。雌獅肚子上有個槍眼。明末李闖王打

進北京城，打到天安門前，石獅子活了，跳起來向闖王撲過去。闖王猛刺一槍。獅子又定住了。直到今天，每逢下雨，獅子肚子上的槍眼還流着血呢。

我在愛荷華河畔，就那樣子想着天安門，夢着天安門，寫着天安門——那就是我的小說《桑青與桃紅》中的天安門。

現在，我就站在天安門廣場上！

閃亮的陽光。廣場上一把把大白傘。傘下是爲人民拍照的人。老奶奶抱着孫子，媽媽牽着小女兒，三三兩兩好友，站在白傘前面拍照，都很認眞的樣子——照像是件大事呀！崇禎皇帝倉皇逃走了，末朝皇帝也給趕走了，青天白日的旗子換上了五星旗，天安門上揮手的人物，有的安息了，有的粉碎了，清明節「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反抗專政壓迫的憤怒也平息了……好日子來了，咱們來照張像吧！

中國人就是照張像也有訴不盡的滄桑。

多少人無聲無息地消失了！因爲人的貪婪、自私、權力慾而犧牲了！

天安門廣場上的人却是活過來了！難怪他們那麼快樂！

結婚前後

傍晚，中山公園露天劇場上坐滿了人。許多人拖兒帶女來聽相聲；幾乎每個孩子手裏都捏着一根冰棒。

「哪一個三國呀？是三國演義，還是三國誌呀？」

「是三國演義呀」！

「誰寫的呀？」

「誰寫的？羅貫中呀！」

相聲一向是平民的娛樂；現在的相聲娛樂人民，也教育人民。「批三國」就把一些普通常識穿插進去了。「勞動號子」、「孫悟空三盜芭蕉山」、「結婚前後」也同樣有娛樂性和教育性。

「結婚前後」是諷刺結婚的鋪張。結婚之前，女方要求許多東西，男方連飯票也賣了，只爲滿足準新娘的需要。結婚以後，夫婦倆窮得一樣樣賣掉；最後新娘躺在床上不能起來，因爲新郎把她褲子也賣了。

觀衆哄堂大笑。男女老少全笑；笑得冰棒搖搖欲墜，孩子仍然露着缺牙巴笑。自古以來，中國人的幽默是平民的幽默，是從日常生活裏流露出來的幽默。誰不穿褲子？

誰不要體面？連三歲的囡囡也要！美國人的幽默是智識分子的幽默，有自鳴得意挑釁的味道。他們最俏皮的幽默表現在漫畫裏。漫畫的對象多半是權貴；尤甚喜歡諷刺總統，單丟總統的「醜」，單洩總統的氣。總統是尊嚴和權力的象徵；尊嚴給撕碎了，權力給頂掉了，一下子露出本來面目，譬如卡特總統咧嘴亮出一排大白牙的樣子，就格外可笑。那種幽默頗有「劫劫皇槓、玩玩娘娘」的炫耀，彷彿是說：你可奈我何？而總統大人呢？笑罵由他笑罵，好官我自爲之。

中國知識分子就沒有這樣的幽默，也不可能有這樣的幽默。中國知識分子給整得太嚴肅了。

戴彩色蝴蝶結的小女孩

毛澤東紀念館廣場上排着一條條長龍。我們也站在那兒等待，不知什麼時候才會輪到我們進去。我寧可保留腦中那風華正茂的形象，不願讓死亡加以破壞。但若不進去看看，又有些不甘心。我無可奈何地等待着。

眼前一下子亮了：一隊小女孩走來了；每個女孩頭上飄着彩色蝴蝶結，在陽光中唧唧喳喳，爲那嚴肅的廣場抹上了一些色彩。她們離死亡太遙遠了。

我們那一輛旅行車裏，除了我一家人之外，全是觀光的團體，有美國人和德國人。下車前，嚮導告訴我們：所有的手提包、照像機等必須留在車上；每個人必須空手走進紀念館。車上的人都有些爲難：鈔票、銀行支票、護照……所有的家當都在皮包裏，全留在車上？嚮導的口吻却稀鬆平常，彷彿那不是一件什麼大不了的事。

我們終於輕鬆自在地走進了紀念館。

迎面是一幅巨大的刺繡的中國河山。

我們沉默的、輕輕的在毛澤東遺體旁邊走過；一個個人順着走過去，不能停留。空氣突然沉重起來了，向四面八方壓來，不是死亡，不是任何人的豐功偉蹟，而是那個人門過的一世紀的歷史，而是中國人拼過的一世紀的苦難。

我們走出紀念館；那一群戴彩色蝴蝶結的小女孩正好走進去，沉默地、輕輕地走進去。

我突然了解，爲什麼那麼歡樂的中國小女孩也要擠在外國遊客之中去瞻仰一位逝去了的人物。

中國人強烈的歷史感是救人、救國、救世的力量。

受驚的小鳥

——戴愛蓮

三十多年以前，在重慶，戴愛蓮很年輕；我也很年輕。戴愛蓮是我們年青人心目中舞蹈的青春。一提到戴愛蓮，年青人就會跳起「青春舞」來。

……美麗小鳥飛去無踪影，
我的青春小鳥一樣不回來，
我的青春小鳥一樣不回來，
別的那喲喲，別的那喲喲……

青春不回來了嗎？沒關係，在那一刻，我們本身就是青春！我們反反覆覆唱着那支歌，不停地舞下去。

三十年後，在北京見到戴愛蓮。她仍然是一隻小巧玲瓏的鳥兒——暴風雨過後獨立枝頭的鳥兒，有些惶惶然，仍然不了解暴風雨是打哪兒來的，不了解怎麼一眨眼就天晴了，花開了；她在枝頭翹起小腦袋四面看看：世界的確變得好一些了。但一切都來得太快、太突然。她很高興，但她仍然不了解。

戴愛蓮、藍藍、許淑芹（北京舞蹈學校教師）合攝。

「四人幫不粉碎，你們今天見不到我！」這是她向我們說的第一句話。我們在北京舞蹈學校見到她。

「你受了些罪嗎？」我問。

「當然！簡直是法西斯！」

我們匆匆說了這兩句話，就在舞蹈學校教室裏和其他一些人一同坐下了。許淑英帶着學生表演了幾齣少數民族舞蹈。接着藍藍向她們談現代舞的技巧。我和安格爾、薇薇又同戴愛蓮談了起來。我一直想着她說「簡直是法西斯」時兩唇緊閉、兩眼冒火的神情，禁不住要問：

「他們爲什麼要整你呢？」

「沒有原則！只要他們要整你，你說 Yes，他們就說 No；你說 No，他們就說 Yes！」

我們大笑。她也笑了，彷彿是在談一個無知孩子的惡作劇。

「你見過美國搞現代舞的瑪莎·格蘭姆嗎？」安格爾問。

「一九四六年，我在紐約看過她的舞。」戴愛蓮頓了一下。「我是在外面生長的，生在西印度群島特立尼達。抗戰期間，我回到中國，就像她一樣，」戴愛蓮指指藍藍，她正躺在地板上向舞蹈學校的師生示範現代舞的技巧。「我回來是要吸收祖國舞蹈藝術傳統。一九四九年以後，一直到文化大革命期間，我就在這兒！」戴愛蓮指指她所站的地方，意思是說北京舞蹈學校。「我是這兒的副主任，但我在你們剛剛參觀過的中央歌劇舞劇芭蕾舞團工作。在文化大革命時候，我給掃地出門，每月收入只有三十元。一九七〇年到七四年，我在五七幹校，强迫勞動。我也沒有什麼可花消的，」她笑笑。「三十元也夠了。」

「現在怎麼樣？」我問。

「現在，一切都恢復了。我得到和以前一樣的待遇。我可以全心全意工作了。」

「抗戰時候，我在四川讀中學、讀大學；勝利後復員到南京。那時候，年青人一提起戴愛蓮就會跳起舞來，這些年，我們在外面的人，尤其是『流亡學生』那一代的人，對你非常關心。」

「《紐約時報》曾經登了一則小消息：She is out of favom。」她淡淡笑了一下。

「你的罪名到底是什麼呢？」安格爾問。

「布爾喬亞！再加上我在國外的背景。我編過兩個舞：《蓮花舞》，《飛翔的天使》。那就是我的罪名！江青在文化革命期間奪得權力。」

「你是說，她利用文化大革命奪到權力。」

「一點也不錯！她根本什麼也不懂！」戴愛蓮眼裏冒火。「她到這兒來，到芭蕾舞團那邊去！她指使你做這，做那！後來，她就說，那是她的創作！」

「你會不會到美國去表演？」安格爾問。

「啊，不，不！年青人去！」

「年青人要年長的人帶去呀！」安格爾說。「你去一定很精彩！」

「現在我要做的事太多了！我要彌補過去十年所不能做的事！我有許多許多編舞的想法！我要幫助訓練舞蹈的年青人！」

「過去十年，對年青人來說，是浪費掉了，是嗎？」我問。

「一點也不錯！我們失去了年青的一代！現在，原來已經有成就的藝術家已經老了。我們必須趕上去！把那十年的浪費彌補起來。我們正在編中國舞蹈史。這是爲了未來。」

「我想問一個問題。」安格爾頓了一下。我知道他又要出難題了。「西方的舞蹈是沒有政治性的。中國的舞蹈是不是也會有一天成爲非政治性的。」

「這個問題很難回答。」戴愛蓮說。「中國正在改變之中；還不知道將來是如何變法。」

藍藍和舞蹈學校師生談完了話。我們走到樓下休息室去。我們和戴愛蓮邊走邊談。

「你說從一九七〇年到七四年你在五七幹校。幹什麼？」我問。

「第一年我在田野裏工作；第二年在菜園種菜；第三年養豬，養雞，養鴨，剷豬糞……做一些雜事。簡直就是强迫勞動！」

「在那以前呢？」

「在那以前，我縫舞鞋呀！縫戲裝呀！掃地清屋子呀！就在你們參觀過的那個芭蕾舞團掃地！」

「而你在那兒當過副主任，教過學生！」安格爾問。

「很對！我在五七幹校勞動，一直到我的健康完全崩潰了！」

「現在好了嗎？」我望着她一臉的滄桑。

「現在好了！我休息了兩年才好。他們一貫的伎倆是：把你拉出來工作，打擊你；再把你拉出來！」她說到「拉」時用手使勁一拉，嘴角一撇。把你拉出來！「再打擊你！打得更兇！我本來不想出來工作了；一直到今年春節，我

才開始工作。」

「你在文化大革命期間，身體受到打擊嗎？」我問。

「當然！」她又把嘴一撇，眼睛又冒出火來。「我挨過揍！那時候，世界完全變了！挨揍，是很普通的事！」

「還有其他的藝術家，也受過這樣的罪嗎？」

「很多，很多！」

「那些整你的人，現在怎麼樣了呢？他們還在工作嗎？」

「沒有工作。」

「幹什麼呢？」

「幹什麼都好！睡覺也可以呀！」戴愛蓮這次可笑開了，露出一嘴很好看、很細緻的牙。「他們必須坦白，坦白他們的錯誤；要是沒搞什麼陰謀，只是受四人幫的影響，那也沒有什麼，坦白了事！嚴重的，就不那麼簡單了，像江青那些人，沒有人不恨他們！他們不敢出來！一出來就有人會 shoot 他們！我就是一個！」

我們走到休息室對面一間小房門口，裏面有兩張床。

「這是我休息的地方，」她站在門口說。「請等一下。」她進去了一會兒，出來時手裏拿着一個小小的綠色玻璃皮包，從裏面拿出香煙和打火機。她點燃了一根煙，和我們一同走進休息室。

她一支接一支地抽下去。

附來信

其敏先生：

寄上《三十年後》續稿。每次都希望多寫一點，每次都是「時」不從心。在過去這一個月之中，除了三十幾位外國作家到了愛荷華城之外，還有二十幾位中國作家朋友們到愛荷華來聚會，討論「中國文學創作的前途」。最近，陳映眞突然無緣無故在台灣再度被捕！他雖「交保候傳」，他的安全仍不可保，隨時可能又被抓進牢裏！這兩天，我整個人、整個心、整個生活全給攪動了！我們要盡一切力量拯救他！我突然感覺到：在這種時刻，作家的行動比筆桿還重要還需要！

這就是爲什麼這一次的《三十年後》續稿寫得這麼短，寄得這麼遲。

老實說，今天我勉强坐下來寫稿的時候，是不得不寫。總不能再脫期吧！但在我寫下了題目《受驚的小鳥》，忽然發現我所要寫的又是一個受過迫害的藝術家！我一口氣寫下去，欲罷不能。在行動上，在筆桿下，我都逃不了那個主題！

因爲那就是我們中國知識分子的「現實」！

聶華苓 一九七九年十月五日

（此信請附文後）

意大利短篇小說集下卷導言

戴望舒（遺作）

濮加丘創造的一個短篇小說藝術大傳統，使意大利的短篇小說繁榮了將近四個世紀。在這四個世紀中，許多作家謹守在一種多少是濮加丘型的圈子裏，勞動着、耕耘着、收穫着，他們不能打破這個圈子，雖然在他們之中不乏天才作家。所以，到了十七世紀，縱然這位大師的領域是那樣地廣大，那樣地富饒，却終於像一片乾涸了的田地一般，不能再貢獻出什麼豐盛的收穫來了。從《十日談》創業以來，到了《多日談》，這種故事型的短篇小說已成爲强弩之末。十七世紀初葉以後，雖然還有幾位有才能的短篇小說家，在黑暗中閃些微光，但和濮加丘、沙蓋蒂、彭德羅、巴西萊等人比較起

來，便好似日光之下的燈火了。這一時期，意大利的短篇小說已在《十日談》的模型中發展到無可發展，從最高的榮華衰落至極了。

以後應該怎樣呢？曾經那樣地繁榮過、那樣地影響過整個歐洲的意大利短篇小說，應該走那一條道路才能恢復其昔日的偉大呢？舊的形式已經太陳腐了，太使人厭倦了，而新的形式却還沒有創造出來或受影響到。於是，即使具有短篇小說才能的作家，也祇能徬徨着而無所作爲。短篇小說藝術泉源之枯竭，便是使意大利短篇小說一蹶不振的原因之一。

其次，則是文學的支配樣式之轉移。我們知道，每一個時代的文學都有它的支配樣式。以法國來說：十七世紀文學的支配樣式是戲曲。到十九世紀前期，文學的支配樣式便轉移到詩歌。在十九世紀下半期，小說成爲當時文學的支配樣式。在意大利，到十七世紀末，文學的支配樣式漸漸地轉到戲曲。那時候，作家都向着同一條路上發展，甚至具有卓越的短篇小說才能的卡羅、高齊也熱中於寫劇本了。所以，文學支配樣式的轉移，是使意大利短篇小說衰落的原因之二。

但是，這些還是文學上的原因，更重要的，却是政治上的原因。意大利本身是一個很駁雜的不統一的地方，在這個半島上，什麼都是形形式式的。各地有自己的統治者，各地有自己的方言，以及自己的風俗習慣。在比較承平的時候，這已經是對於文學的發展很有阻礙，更何況在紛亂的時候。這個從十五世紀初已成爲當時許多強國的角逐之場的意大利，到了十八世紀，差不多已成爲一盤散沙了。在這裏，文學衰落是當然的事了。除了少數幾個作家之外，當時的意大利文學，竟是毫無生氣，人們模仿着陳舊的古典作品，或是毫不遲疑地接受外國影響——特別是法國的。因而，那種誇傲歐洲的意大利型短篇小說，便幾乎可以說是絕跡了。

但是，在這種紛亂的情況中，受到法國大革命的滋養，跟着政治的逐漸轉變，又受到新思潮的陶融，在十九世紀初葉，意大利的浪漫主義便抬頭了。不用說，意大利的浪漫主義是受外來影響的，但是它却推翻了趨於末路的古典主義和沒有生氣的舊文學模式，爲意大利文學開創了一條新路，而使許多徬徨無計的作家有所適從。

這時，出現了一位大作家亞力山大·芒佐尼，他在意大利浪漫運動中所佔的地位，和法國的維克多·雨果相似。他是詩人、小說家，也是戲劇家。在詩這方面，他的傑作有《五旬節》、《一八二一年三月》和《五月五日》，都是史詩。

在戲劇方面，有《卡爾瑪涅拉》、《阿代爾豈》。最重要的是他那部在意大利文學史上劃時代的長篇小說《定婚夫婦》。在這部小說裏，芒佐尼濃烈地渲染着宗教和愛國主義的色彩。他以爲一部歷史小說不應該單純地着眼在歷史事件上，而應該更注重於所寫的時代的私生活，而把重點放在一種雰圍氣的創造上。所謂雰圍氣的創造，說得貼切一些，還不如說是把宣傳空氣弄得濃厚一些。我們且想一想在《定婚夫婦》出版的時候（一八二七），正是意大利人民受着沉重的宗教和政治壓迫而渴欲得到自由和統一的時候，浪漫主義文學之成爲這種政治理想的宣傳品，是當然而不可避免的事。就是芒佐尼那樣的大作家也不免被捲入到這個漩渦裏，他以後的那些才氣較小的作家們，更不用說了。馬西莫·達查育爲了要「放一點火在意大利人民身上」，寫了他的《艾多爾·菲哀拉莫西亞》和《尼可洛·特拉比》，而那個寫了從倍奈望多之戰（一二六六）開始的長篇歷史小說的法朗賽思戈·陶米尼·蓋拉齊也曾宣稱「我的書不是書，而是行動。」其他的詩人、戲劇家，也在這個多少有點並非故意的目的之下，寫着他們的詩歌和劇曲，而使意大利的浪漫主義文學幾乎完全成爲政治的宣傳品。

在這種宣傳氣氛很濃厚的浪漫主義暴風雨中，那種精微細小的短篇小說的巢樹，當然是不會開花結實的。浪漫主義是奔放的，理想的，帶着詩的情調的，而短篇小說却幾乎全是寫實主義的產物，因此，在芒佐尼的時代，即浪漫主義統治着意大利文壇的時代，短篇小說可以說完全沒有。

意大利短篇小說的復活，是在意大利統一（一八七〇）和浪漫主義失去其生命力以後。當時，芒佐尼除了寫一些論文之外，可以說早已銷聲匿迹了。他是在一八七三年逝世的，享年八十九歲。一些有名的詩人如喬伐尼·普拉諦，甲柯莫·查奈拉，都毫無生氣唱着他們的老調。小說家如蓋拉齊，妥瑪賽奧，也都不引人注意了。受到芒佐尼影響的一些新進作家，如阿米契斯、法里那等，也由於接觸到別的影響而改絃易轍。

這時候，一個反對浪漫主義的大運動掀起了，它的領袖是喬蘇艾·卡爾杜豈。他宣稱浪漫主義留給意大利文學的遺產是一種感傷主義，這是和意大利人民的健康而自尊的氣質不相稱的。他把意大利所固有的拉丁氣質重新灌溉了意大利文學，古典主義在他的作品中重又出現，而賦有一種新的力量。這位性格是浪漫的而信條是古典的大師，他的文學理想

差不多就是法國巴爾那斯派的文學理想。他還在美學和文學批評方面，作了重要的革新和開拓。他的影響，一直是綿延不絕的。

正如巴爾那斯派是法國現實主義的先導一樣，卡爾杜豈派也給意大利的眞實主義（Verismo）開闢了道路。在卡爾杜豈派之下萌生、滋養和成長着的意大利新型短篇小說，便終於在眞實主義的興起中，取得了豐饒的收穫。

所謂眞實主義，是一種和現實主義或自然主義類似的傾向，在十九世紀後半期，這種傾向是很自然的。浪漫的崇高的理想已受到了現實的打擊，奔放的熱情已在平凡的生活中消失了，人們要求一些眞實的東西，一些和當前生活相符合的東西，於是意大利的眞實主義便產生了。在朗勃羅索的犯罪學理論、芒德伽查的情緒生理學理論和阿爾第戈的實證主義哲學理論的影響之下，又受到法國文學中弗洛貝爾、莫泊桑和左拉的影響，標舉眞實主義這個口號的意大利新作家，不但反對芒佐尼的詩意、教育意義和人道主義，他們還反對卡爾杜豈的典雅謹嚴的風格、愛國主義的傾向和美學觀念。他們要求文學應該表現「赤裸裸的眞實事件」，他們更要求「作者必須有在自己的著作中掩隱掉自己的意志的勇氣。」

屬於眞實主義的偉大作家是喬凡尼·魏爾嘉，他也是意大利近代短篇小說的大師。他是鄉土派藝術的聖手。一切眞實主義者，從其本質看來，可以說都是鄉土派作家。魏爾嘉和加布亞納致力於他們的故鄉西西里的描寫，賽拉婀描寫的常常是拿波里、玳萊達則以沙第尼亞的人物事件爲題材。魏爾嘉把他的故鄉眞實而又經濟地呈現給我們。他的作風極其素樸，特別是在描寫西西里農民的風俗習慣和分析他們的思想心理的時候。他還具有一種非常高妙的短篇小說手法：迅速的故事進行，生動而簡淨的描寫，巧妙的剪裁。這些特長，我們從《鄉村的武士道》和《侗·甘代洛羅的戲班子》這兩篇著名的作品中，都可以看到。

在眞實主義旗幟下的作家，除了魏爾嘉之外，最先應當提起的是兩位女作家：瑪蒂爾代·賽拉婀和格拉豈亞·玳萊達。前者是拿波里人，後者是沙第尼亞人，她們都是鄉土派作家。賽拉婀的短篇小說，大多是描寫拿波里婦女生活的，她以一位女作家所特有的細緻去觀察她的鄉土，分析她家鄉的婦女的靈魂，用一種流利的談吐，顯明的動作，生動的色澤，表現了她們的喜劇和悲劇，歡笑或悲哀。本書中所介紹的《老處女》就是一個典型。因爲所生長的鄉土不同，玳萊

達和賽拉婀的作風顯然不同。玳萊達的作品，具有一種直線似的單純性。她沒有賽拉婀那樣的生動，但她有賽拉婀所不及的濃厚。在她的那種濃厚的單純性中，却又有一種單弦琴似的抒情音調。這種詩意的單純性，完全是從她的刻苦自修中產生出來的。因爲我們知道，她只是一個農村婦女，她只受過小學教育。

其次，是一位魏爾嘉的同鄉，眞實主義的創始者和理論家，路易季·加布亞納。他也是一位極有才能的短篇小說作家。他的手法和法國作家莫泊桑相似，用一種態度從容而故事的發展疾速的筆墨刻劃世態人情，在短篇小說的藝術上，表現了極高的造詣。

現在，我們要提及一些和眞實主義有直接或間接關係的作家。第一個人名應當是安里戈·加思代爾努伏。他是意大利作家中最早寫近代型短篇小說的一位。他在文壇上開始活躍的時期比魏爾嘉稍早一些。他和眞實主義並沒有直接關係，但從他的細微的觀察和深刻的描寫看來，他和眞實主義者頗有相似之處。可是，在另外一方面，由於他的作風有感傷的氣氛，同情的筆調，這和眞實主義的精神就有了分歧。

和眞實主義有關係的，還有一個加布列爾·達農爵。我們把這一位多方面的大作家歸到眞實主義的旗幟下，也許使人有些驚訝。達農爵，這位當代文壇的巨星，這位《玫瑰三部曲》、《死城》、《天、海、地》、《英雄的頌歌》的作者，會把自己縮在這樣狹小的範疇中嗎？是的，我們現在是在講短篇小說，達農爵的那些短篇小說，應該歸入到眞實主義這個流派裏去。一八八一年發表的短篇集《處女地》和一九〇二年的短篇集《貝斯卡拉的故事》這兩部以他的故鄉貝斯卡拉爲背景、爲題材的小說集，是他接觸到本國的魏爾嘉、加布亞納，法國的莫泊桑而產生出來的。這兩部短篇小說集的風格和他別的一些作品的風格大不相同：沒有對愛情的熱烈讚美，沒有超人哲學，沒有生命享樂的詩意，沒有華麗的辭藻。因此，作爲這兩本短篇小說集的作者，達農爵純然是一位眞實主義者了。本書中選錄了一篇《甘諦亞之末路》，作爲典型的例子。這篇小說，極像莫泊桑的《一條繩子》，據意大利的一位批評家巴西尼說，它正是摹倣莫泊桑的。

眞實主義作家大部分是意大利南方人，因此，它在南方佔有勢力。與此同時，即格外文明，格外進步，容納着歐洲文明的大潮流的意大利北部，另有一種流派的文學在興起。一方面接受了先驅者如芒佐尼、卡爾杜豈等的遺產，一方面

沾受了托爾斯泰、尼采或易卜生的影響，意大利北方的文學便更注重於思想內容。面對着許多新的問題——近代生活中的社會問題和精神問題，北方的作家不得不使他們的作品成爲社會問題或心理問題的探討。

這一派社會小說或心理小說的大作家，是《聖人》、《近代的小世界》、《但尼爾·高爾諦斯》等名著的作者安東紐·福加查羅。在這些書裏，他努力於描寫近代意大利的宗教、政治、社會、道德諸問題，而引起了公衆的注意。他的短篇小說，也和他的長篇小說一樣，都是運用幽默的、冷嘲的筆調（這是從芒佐尼那裏得來的），細緻的，正確的手法（這是眞實主義的影響），表現某些社會問題或心理情況。這一切，我們都可以從《銀十字架》這個短篇中看到。

《愛的教育》的作者艾特蒙陀·特·阿米契斯，從他的以小說來進行說教這方面講，可以歸到福加查羅這一羣中去（他一生夢想着寫一部偉大的社會小說《五月一日》，但沒有寫成。）在《愛的教育》裏，他教育孩子將來成爲一個好公民；在《軍人生活》裏，他勸告新意大利要愛她的新軍隊，又勸軍人應該愛國家；在《小學教師的故事》裏，他鼓勵小學教師宣傳自由主義；在《朋友們》和《公共馬車》裏，他勸人互助。這位日常生活的優越的記者，很擅長於勾繪各種人物的剪影。他頗受芒佐尼的影響，有輕倩的筆法和感傷的情調，這正是他受人歡迎的理由。《沙第尼亞的小鼓手》就可以代表他一部分作風。

現在我們該提到兩位與這些派別關係很小，處於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意大利文學的分水嶺上，在文壇上有獨特地位的大作家：亞爾弗萊陀·邦齊尼和路易豈·皮朗德婁。

邦齊尼是意大利中的所謂小意大利的最純粹的代表者。他的情緒洋溢着對於溫柔的昔日的惋惜，又不習慣於認識自己是一個歐洲大國的人民。他沒有英雄主義，沒有歐洲主義，沒有近代主義。他不願意在歐洲形式和近代氣質中毀滅自己。他對英雄主義的憎獻使他對歐洲主義和近代主義不斷地加以嘲笑，差不多在他的全部著作中，都充滿了這種冷嘲熱諷。他本來是卡爾杜豈的高足弟子，他在早年，以爲文學是人類活動力的卓越形式，但是當他做了學校教師，和社會多接觸以後，他才看出在社會現實生活中，文學並不怎麼受到重視。他之所以傾向於悲觀和憤懣，其出發點便在此。他寫了很多短篇小說，題材大多取之於中產階級的生活，作風則冷靜而幽默。收在《道德寓言》這個集子中的《老人的權利

和青年的權利》，可以作爲他的幽默作風的例子。

皮朗德婁是怪誕派戲劇的大師，歐洲近代戲劇的傑出作家。但在短篇小說領域中，他也佔有極爲重要的地位。從「幽默」這一點看來，他有些和邦齊尼相近，但較邦齊尼更爲深刻。他在短篇小說中表現的對人情世故的看法，已經超出於諷刺與憤懣，簡直是一種絕望的苦悶，一種無可救葯的人生悲劇。他的作品裏的主人公都是一些沉淪於絕望的深淵中的人物，扮演着古怪的姿態，發着不健康的哄笑，向滅亡之路瘋狂地衝去。無論劇本或小說，他寫的都是具有喜劇形式的悲劇，他的人物都是戴着小丑面具的苦臉。他的作品的風格很怪誕，有他所特具的新警和奇妙，而這種新奇，却又是深刻地勾勒着人性，並不是無聊地設想出來，逗人一笑的。本集中選譯的兩個短篇，一篇可以代表他的風格，一篇代表他的一部份思想。

接着，在大戰前後，歐洲文學處於一個大混亂中。各民族國家的傳統的思想束縛都被突破了，沒有文學生活的中心力量。各種新的文藝思想、理論、形式，由大大小小的青年文藝集團標舉着，探索着，嘗試着，文藝界呈現了光怪陸離的景象。意大利也並不例外，各種新生的主義和流派，把意大利許多作家分散爲許多無可歸屬的「個人」，沒有吸取他們集中的力量。許多老作家，經過了這場混亂，在戰後都改變了方向，甚至改變了他們的作風。意大利文學，跟着整個歐洲文學，進入了一個新的時代。我們編選各國短篇小說集，以歐戰結束爲斷限，也是爲舊時代作結束的意思。但是，像意大利這樣一個短篇小說非常繁富的國家，現在祇介紹了三十一位作家的四十四篇作品，還有許多相當重要的作家沒有收入，這是譯者引爲遺憾的。

一九三二年四月　譯者

後唐莊宗《如夢令》

——北山樓讀詞記之四

施蟄存

曾宴桃源深洞，一曲舞霓歌風。長記別伊時，和淚出門相送。如夢如夢，殘月落花煙重。

右近代所傳後唐莊宗李存勗所作《如夢令》詞，《尊前集》、楊升庵《詞品》、《花草粹編》、《歷代詩餘》所錄皆同。余考之宋人筆記，則其詞有異。「長記別伊時」下應爲「殘月落花煙重」，而「如夢如夢」下應爲「和淚出門相送」。近代傳本，已經竄亂矣。

蘇東坡《如夢令》詞序云：

「元豐十年十二月十八日，浴汨州雅熙塔下，戲作《如夢令》。」此曲本唐莊宗製，名《憶仙姿》。嫌其名不雅，改爲《如夢令》。蓋莊宗作此詞，卒章云：「如夢如夢，和淚出門相送。」因取以爲名。」

東坡所引，乃以「和淚出門相送」爲歇拍，與今本不同，余始疑之。其後讀陳少章註《片玉集》，《如夢令》題下註云：

「唐莊宗詞云：『如夢如夢，和淚出門相送。』」

始恍然莊宗詞原本必如是。此後瀏覽所及，又得三事，可以爲證。

其一，《苕溪漁隱叢話》卷三十九引《古今詞話》云：

「後唐莊宗修內苑，掘得斷碑，中有字三十二，曰：『宴桃源深洞，一曲舞鸞歌鳳。長記欲別時，殘月落花煙重。如夢如夢，和淚出門相送。』莊宗使樂工入律歌之，名曰《古記》。」

此亦以「和淚出門相送」爲歇拍，可知東坡、少章非偶誤。又此詞原祇三十二字，故首句較今本少一字。其後《花草粹編》亦收此詞，題下亦引用《古今詞話》作註云：

「後唐莊宗修內苑，掘得斷碑，中有三十二字。莊宗使樂工入律歌之，名曰《古記》。又使翰林作數篇。」

此末句「又使翰林作數篇」爲胡元任所未引，可知陳耀文直接引自《古今詞話》，非錄取胡氏《叢話》。然所記字數雖同爲三十二字，而《花草粹編》所錄則爲三十三字。首句增一字，作「曾宴桃源深洞」，「和淚」、「殘月」二句亦已互易，又可知陳耀文所見之《古今詞話》已非宋時舊本。

其二，洪邁《夷堅丙志》記葉祖義事云：

「葉祖義天性滑稽，多口語謔浪，所至遭人憎惡。登科爲杭州教，一日，以事去官，無祖送者。獨與西湖寺僧兩三輩差善。至是，皆出城送之。葉酒酣歌曰：『如夢如夢，和尚出門相送。』聞者絕倒。」

其三，《三洞羣仙錄》引劉斧《翰府名談》一則云：

「白龜年乃白居易之孫，於嵩山遇李太白，招之與語曰：『吾自水解之後，放遁山水間，因思故鄉西歸。嵩峯中常飛章上奏，見辭掌箴奏於此，今已百年矣。近過潼關，有詞曰：曾宴桃源深洞，一曲歌鸞舞鳳。常記欲別時，明月落花煙重。如夢如夢，和淚出門相送。乃出書一卷遺之，曰：讀此可辭九天大地禽獸語言，汝更修陰德，可作地仙也。』」（李日華《六硯齋筆記》剽錄此文，未註出處，文有誤奪。）

合以上五家書所記，可確知宋人所讀此詞，均以「和淚出門相送」爲結句。今詳其詞義，「長記別伊時」下，

自當描寫其時光景，「殘月落花煙重」，正承此「時」字而來。否則既曰「別伊時」，又曰「出門相送」，毋乃複筆？「如夢如夢」者，「和淚出門相送」時之情緒也。以感傷總括全篇，實較今本爲勝。

此詞字數，自蘇東坡、秦少游諸家以來，所作皆三十三字，首句皆爲六字；惟《苕溪漁隱叢話》所引之《古今詞話》作三十二字，首句爲五字。至陳耀文所見之《古今詞話》，此詞已爲後人增補一字，而未將文中「三十二」改爲「三十三」。以致《花草粹編》所載使人疑惑。又此詞第三句或作「欲別」，或作「別伊」，余以爲原本當是「欲別」。蓋最初載此詞之《尊前集》及以後之《翰府名談》、《古今詞話》三書同作「欲別」。且東坡作《如夢令》五闋，其三闋於此處叠用仄聲。秦少游、黃山谷、毛澤民以後作者始以第四字從平聲。於此知原作必叠仄聲，東坡偶用仄平，轉覺音調韶美，一時依仿而作者，遂取仄平爲定格。傳誦既久，原作亦爲後人改削，此「欲別時」之所以一變而爲「別伊時」也。

此詞所賦，乃狎邪之游。「桃源深洞」，妓寮也。「舞鸞歌鳳」，宴樂也。「欲別時」即「欲行時」，謂天明時游子欲行也。「殘月落花煙重」，暮春黎明之景色也。「和淚出門」，謂彼美之情誼也。今本作「長記別伊時，和淚出門相送」，則口吻殊不合，似爲男方和淚出門送女方矣。

此詞調名，《尊前集》題作《憶仙姿》，東坡詞序亦明言原爲《憶仙姿》，東坡因其庸俗，故改爲《如夢令》。胡元任不解東坡文義，遂於《漁隱叢話》卷三十九中妄易其辭云：「東坡言，《如夢令》曲名本唐莊宗製，一名《憶仙姿》，嫌其不雅，改云『如夢』。莊宗作此詞卒章云：『如夢如夢，和淚出門相送。』故以爲名。」此實大謬，蓋「嫌其不雅」者，東坡也，非莊宗也。東坡詞序於嫌字上省一主語，遂使後人誤會。清初，張宗橚輯《詞林紀事》，於此詞後附按語云：

「東坡詞註：此曲本唐莊宗製，名《憶仙姿》，嫌其名不雅，故改爲《如夢令》。《古今詞話》乃云：莊宗修內苑，得斷碑，中有三十二字，令樂工入律歌之。一名《憶仙姿》者，非。」

此文尤極晦澀，自其前半觀之，似張氏亦知改題新名者爲蘇東坡，然其下云云，似張氏於《漁隱叢話》文義，

亦有誤解。蓋《古今詞話》但言此詞曾名《古記》，未嘗言其名《憶仙姿》也。漁隱云：「《詞話》所記，多是臆說，初無所據，故不可信。當以坡言爲正。」此蓋謂修苑得碑之事不可信，詞實莊宗所作，初未嘗斥其名《憶仙姿》爲非也。

但此詞別有一名曰《宴桃源》，黃山谷「天氣把人僝僽」一闋即題此名，蓋亦宋初人用莊宗詞首句中字爲題，東坡偶爾未及。或黃山谷創意爲題，東坡猶未知也。然《尊前集》有白居易作《宴桃源》三首，辭調與今體《如夢令》全同，第一句六字，第三句第四字均用平聲。且其辭有「好箇匆匆些子」、「休向人間整理」、「打得來來越嬌」等，皆宋人俚語，較五代時已更近白話，唐人斷不有此。又其第一首歇拍云：「記取釵橫鬢亂」，顯然用東坡《洞仙歌》語，可知其必爲後人僞作。《如夢令》既不從舊本，《宴桃源》又妄題爲白居易作，今世所傳《尊前集》已非宋初原本，亦由此可知。

綜合已上所述，余以爲此詞調最初實稱《古記》，《古今詞話》亦非絕不可信。「古記」者，未知其名，姑以名之，猶十九首之稱古詩，漢樂府之稱古辭也。且或者「記」字正是「詞」字之誤，本爲《古詞》。宋人常以前代不知名之詞爲「古詞」，陳元靚《歲時廣記》中屢引古詞，亦可爲證。

莊宗得斷碑詞後，嘗使翰林作數篇，或亦自擬一篇，即「宴桃源深洞」一詞，傳佈天下，記其事者，誤以爲即碑刻之文，遂有二說。莊宗自題其作爲《憶仙姿》，明詞意也。後人或題作《宴桃源》，取其首字也。自蘇東坡改題爲《如夢令》以後，兩名皆廢，後人不考，乃以《如夢令》題莊宗詞矣。

楊升庵《詞品》云：「此唐莊宗自度曲也。樂府取詞中如夢兩字名曲。今誤傳爲呂洞賓，非也。」升庵殆未注意東坡詞序，故不知此名所出。至明人誤以爲呂洞賓詞，未知始於何人，見於何書。惟今世所傳《詞林萬選》，爲楊升庵所編選，其中果以此詞爲呂洞賓作，此則不可解矣。

一九七六年六月修改舊稿

水上的星夜

——記密西失比河上的「中國之夜」

秦　松

伸出我們的左手和右手
讓我們握着擁抱着
如赤露的河流坦蕩的流着
搖盪着歡愉的心
在一條開動的河船上
且遙望且投射且傾注
且聆聽啓航的船歌水唱
（不必向你細訴柔情似水
也無須向你說出熱情如火）
一枝枝行動的燈柱
一株株行動的電桿木
當人們說木能生火　木已生火
在水上　在草上
在蓄滿水與火的瞳中
在水聲泠泠　草木深深
來自四面八荒　草色的霧色的
點燃星火流過淚光的
星星們　點亮夜色的船
和暖着微寒的風
寫在水上　寫在風裏的
　各自不同的名字
寫在一條開動的河船上
無人執着不同的名字寫在何處？
不同的年紀來自何方？
不同的含義何種詮釋？
不同的詮釋何種含義？
且在今夜　在此刻的河上
讓所有搖盪在船上的星星們
且在銀河兩岸遙望的星星們
發射出各自的光　一樣的熱
且歌且唱且舞且演奏且回憶
流動的河呀啓航的船！
在夜中美中胸中心中
橫過豎過左右過且縱橫交錯過
當河流過夜　夜在船上亮起
我聆聽着你的呼吸船的呼吸
岸的呼吸星星們的呼吸　以及
來自遠方的風的呼吸　以及
我的呼吸　在我的心動中
在我們遙望的兩岸上
星光正從霧色草色夜色上
上昇呵上昇

一九七九，九，十九，草在愛荷華。
一九七九，九，廿二，改抄在紐約。

花木三題

蔡其矯

木棉

花樹中的英雄，
秀麗中具有男子氣概。
被詩的火焰點燃
在天心展舒花瓣
閃爍着琺瑯般光彩
驚人的潮紅鮮艷
向人間高舉憂傷和憤怒
有如明亮的光之海洋。
杯形的心無法容下
熱焰光芒四射
對着白天的雲，夜晚的星
我都在你花中看到火。
爲了未嘗到的歡樂，
我握着這支哀傷的筆，
以說出你的光明爲榮耀。

榕樹林

曙光催醒百鳥的囀鳴，
萬千的枝葉都發出歌聲，
早晨的榕樹林有銀色的夢，
使朝向它的一切都心靈純淨。
南風送來大海的清凉，
滿地蔭影有如水花歡騰，
中午的榕樹林有綠色的夢，
讓乾燥的眼睛忽然明亮。
晚霞燃燒枝頂有如流火，
初月和黃昏星點綴密葉中，
傍晚的榕樹林有金色的夢，
爲無慮的人帶來新的希望。

鳳凰木

紅花密叢，
層層的赤霞燃燒在綠雲之上。
橫枝嫩葉，
片片的金翎翠羽燦爛輝煌。
與早晨的太陽相照耀，
與輕軟的晚風相擁抱。
滿腔熱誠獻給新土地
吐蕊開瓣
在英勇鬥爭的前線。

詩五首

何達

花朵都知道

花朵都知道
今天是開花的日子
氣溫與濕度
都到達一個恰好的高潮

於是大家相約
今晚一起開放
漫山遍野
照亮一切人的眼睛
點燃每一個人的驚喜

沒有任何人
能夠把冰雪封鎖的大地
變得這樣美麗芬芳
春天
是一個集體的傑作

雨季中的大樹

閉上眼睛
深深地呼吸
集中精神
把自己變成一棵

雨季中的大樹

像一棵大樹
在雨季中
那樣地寫作
像一棵雨季中的大樹
迫不及待地
　向四面八方
　　生長出千枝萬葉
滿身都是新綠
滿心都是欣喜

新變化　新歷史

看那一片一片的田園
看那一簇一簇的山嶺
都迫切地期待着新的變化
要遍植前所未有的大樹
要遍開前所未有的奇花

去擁抱
去擁抱
那些渴望成熟的心靈
那些燃燒着理想的意志

去喚醒
去喚醒
被過去的文化迷醉的才智
被歷史的鎖銬束縛的勇猛

我們的前面
是未經開墾的
豐饒的大地
是有待征服的
　無極的太空
是一部
　人轉化爲神的
新歷史

像一江春水

像一江春水
　一江春水　一江春水　一江春水
深深體會
自己的奔流

一江春水
去得多麼匆忙
　多麼快速

一江春水
浩浩蕩蕩
多麼堅決
多麼慷慨

像一江春水
跟無數的小溪小河
　相遇
　相容
　相擁
　相親
滿心歡喜
滿身振奮地
　一起流去

像一江春水
一路都在迎接
　各處的奔流
一路都在握手
　都在擁抱
一路都在深深地感動
　湧流着激情
　湧流着熱愛

湧流着不斷增長着的力量

像一江春水
一江春水
全身浸在愉快裏
溶在熱愛中
它的衝動
每分鐘都在擴大
它的信心
每分鐘都在加强

在旅途中

讓我走進你心的深處
讓我溶化成你的明天
讓我把生命中最好的東西
化做你的歌聲你的歡笑
珍重這千載中的一時

珍重這面對面的一刻
每一分鐘我的情感
都在向着你湧流
無論我出聲或者沉默

當你回到你的家鄉
請告訴你的至親好友
在旅途中你曾遇到
這樣一個來自中國的旅客

煤

——有寄

楊光治

你本來是樹木，嗷嘯山谷，
飽經雨雪風霜，蓬勃向上，
綠葉婆娑舞，軀幹挺然立，
心裏充滿着金色的幻想——

願變作彩虹飛架銀河上，
讓織女輕歌曼舞會牛郎；
願撐起巍巍廣厦千萬間，
使杜甫昂首歡歌新樂章……

誰料到，突然天搖地盪，
你被深埋地下，不見陽光。
億萬年，受盡了高溫高壓，
煉就一身鐵骨，一副鋼腸。

人們終於認識到你是珍寶，
爲發掘你，鑿頭石劃山崗！
你從惡夢中甦醒，光華閃閃，
青春之火沸騰在心房。

你馬上投身到烘爐裏，
迸射絢麗奪目的紅光。
——只要能獻出全部光和熱，
就算化爲灰燼又何妨?!

中秋月

——遙寄愛荷華

洪荒

夜霧擦拭過的
藍玻璃的天空，
疏星遠遠地撒開。
而從起伏的浪濤中
嘩啦啦湧出來——
被海水漂白的圓月
清清冷冷
浮在鯉魚門外。

遊子的夢
海客的情懷。
今夜望月多少人
在光影朦朧的南海
在孤舟漂流的東海
在海外茫茫大洋
在茫茫洋外之海……

中秋屬於中國
這樣圓的中秋月
也是中國人的麼？
飛過愛荷華的原野
從地球那面轉來的嫦娥
悄悄告訴我
她和同鄉們一道
歡度過「中國周末」。
（那無月的夜晚
原來她趁熱鬧去了）

說那四面八方的浮雲
向一個地方匯合
沒有雷鳴
也沒有電火
在溫暖的風中
溶成晶瑩的雨涵飄落
化作密西西比河上
奔騰歡笑的浪波。

自遙遠的天際飄來
裊裊餘音不絕——
緩緩旋轉的圓月呵
是一張銀色唱片
錄下動人的時刻。
用渴望的心去傾聽
用神經末梢去觸摸
高曠的碧空
蕩漾着和諧的歌……

人生幾回月圓時？
隔海相望
隔洋思念
月是故鄉明
水是家山甜
殘缺的月兒會重圓
離散的人們
總有團聚的一天。

任吳剛揮動利斧
日日夜夜砍伐
也斬不斷
五百丈老樹婆娑
五千年深根盤紮！
痛楚的傷口會癒合
翠綠的桂樹又開花
灑向人間千萬里
都是芬芳的月華……

一九七九年中秋

難民

（外兩首）

陳浩泉

1

這名稱本身已是悲劇
家園成廢墟鬼域
生命成拳頭下的螻蟻
　刺刀口的一塊肉
爲了活命甘成海上人球
自我放逐

小船在波濤上顚簸
生死禍福
就取決於水平綫
　上下之間的沉浮

2

對岸的霓虹好亮
酒香肉香迎風撲面
那是夢中的「香格里拉」
　人間的世外桃源

山洞外風雪瀰漫飢寒交加
山洞裏四季如春鳥語花香
於是不懼張着牙爪的鐵絲網
　不懼佈滿虎口的浪谷漩渦

然而最後得到的是什麼？
地球上還沒有眞正的「天堂」
小島的人也爲生活在搏鬥
沒錯　它的物質文明
　豐盛得可以淹死人
而不少人正是在這慾望的大海中
　沒頂！

3

生命要延續
人要活下去
每個人都有權利
　希望活得更美
　　生命更絢麗多姿
就是沒有想到

這小島就快要沉下去！

保值

數字構成眼前的現實
鈔票是鮮花最香最美
可是它却在貶值

於是——
金燦燦的黃金
簇新的洋樓
令人眩目的鑽石
成了價值觀眼中的寵兒

那麼——
人的價值呢？
生命的價值呢？
我們工作的價值呢？
該到何處尋覓！

地鐵

鐵龍串穿了島與半島的心臟
這是小島文明的里程碑

可是路面上的死結打開了嗎？
交通的癌症能治好嗎？

交通費如車輪飛轉
地下鐵路　爲你建築？

一江風

——《雲南奇趣錄》觀後

蔡炎培

祝福中國的大地
祝福中國的人民
在景頗族與高山族之間
做一個沒有名字的人
多快樂啊
我們叠火爲舞
我們丟包頌曲
我們承受地殼的變動
我們的語言
是衆多參差的樹木
在紅花白花朵朵的地方
一若石林通向滇池的美目
一若司介蘭溪雪溶後
醉過
遊魚・土女・足踝
蝶起着環山

我們是恰好承受地殼的變動了
我們有傳說
我們有鮮竹的白米飯
我們更有一個共和的民族
在樂人
吹送「一江風」

一九七九・九・九日

沙爹詩人自畫像

原甸

有一個沙爹詩人
他生產沙爹　他生產詩
沙爹是南洋熱帶的小吃品
片片的肉穿成一支支的肉串
詩是人類精神的小吃品
一行行的詩挑着詩人滴滴的血汗

一列列的店舖七早八早都開了
詩人的沙爹舖子開得最晚最晚
七早八早人們都熙熙攘攘上班了
詩人的沙爹舖子的燈光却還沒亮却還
　沒亮
太陽爬上中央了
電燈桿子都收起影子了
棵棵樹都立在自己陰影的圓心點上
詩人的沙爹舖子的門還關上還關上

這時候
詩人正在生產詩
一行行　一段段　一章章
有時他喃喃地自語
有時他眼閃淚光
有時他唉聲長嘆
像有深重的痛苦壓在心頭上

人們吃中飯了
人們開始下半天的勞動了
詩人的沙爹舖子的門才拉開
左右店舖的小生意人
向詩人取悅地稱讚：
「你嗮得喫
優遊自在
識撈識嘆！」（註一）
其實詩人心裏知道
詩人半天賣沙爹半天生產詩
左右的小生意人
莫不暗暗叫好——
少半天的競爭者
他們多了半天的買賣

客人們來了
也都嘻嘻的笑：
「嗨！老細
發咗達啦
咁遲開檔！」（註二）

其實
詩人沒有發達
但他只要米缸的米不空
孩子們有學上
生活的鬍子
和詩的眉毛
他都要抓
或分開抓
或一把抓

孩子們來了　問：
「多少錢一串？」
沙爹詩人說：
「六毫子」
孩子們說：
「我們不夠錢呢！」
沙爹詩人說：
「拿去吧！」

碼頭渡輪匆匆的乘客來了：
「換幾個小錢用用吧！」
沙爹詩人照辦了
有人央求說：
「給幾個小錢坐船吧！」
沙爹詩人照辦了

物價上漲了
售價與本錢靠近了
沙爹詩人的老婆說：
「該加價啦！」
沙爹詩人和老婆
因此吵了幾場架

認識他的人
會遠遠的喊：
「嗨！沙爹詩人！」
這時候
詩人最高興
因爲——

沙爹　和　詩

生活　和　藝術
只有在這名稱裏
完美地結合了

你們問沙爹詩人
——爲什麼賣沙爹？
沙爹詩人說
爲了要證明——
詩人能夠勞動
勞動者能寫詩
詩人勞動了
更能有詩！

一九七九年八月卅日

（註一）：粵語，意爲：你本事，既講生活，又懂享受。

（註二）：粵語，意爲：老板，你發財了？這麼遲才開店。

滿江紅

端木鎭良

潮打香江，今與昨，情牽意深。斗室外，新栽雲杉，鳳琯龍吟。噩夢十年無此曲，爭來天上百花琳，是金錚鐵板兩錚錚，着意斟。　千山路，萬水尋。平生志，不沾襟。隨雁羣南去，月轉星沉。沙畔蘆邊埋舊恨，天涯芳艸鼓琴心，放眼量，古今中外同，有知音。

題髯菴臨書譜卷後

李學鑫

伯英與文舒，大章俱出羣（漢張芝，字伯英，善大草。季弟張昶，字文舒，善章草。）。異代誰膺行？獨步王右軍。伯高善醉墨，稱顛在開元。張是精草者，髯菴學有源。盛世百家鳴，紅紫吐芳芬。工畫又能書，堪詆鄭廣文。觀夫山水障，井岡紅旗翻；看貽幀勁松，直榦盤古根。書譜師虔禮，石墜或雷奔。將斷復連姿，蛇驚虯舞痕。一揮盡百紙，下筆疑崩雲。懸針變古今，垂露衰猶薰。念古爲今用，主席誨諄諄。積書成卷軸，同好咸推尊。吾友宋傳之，耽書擅八分，茲夏得臨本，要余掇數言，衰疾愛明時，對食愧盤餐。老夫無新意，淺語亦人云。

題丘金峯墨竹册頁四首

李學鑫

虛心存直節，高標不離羣。又見生孫日，平安待報君。

瀟湘帝子淚，蕭瑟晋賢遊。故土抽新筍，巴詞唱六州。（竹枝詞調始於劉禹錫，自稱爲巴歌。）

淡煙脩竹總宜人，朝氣氤氳處處春。全勝梓州文與可，班班墮籜開新筠（用文同此君庵詩首句）。

搖金戛玉墨檀欒，石角雲根耐歲寒。一自空山新雨後，滿林春筍餉人餐。

哭王瑩（外一首）

趙清閣

四十三年交誼珍，
曾共患難情義眞。
憶昔香山傾積愫，
風雨魚雁漸沉淪。
渴思芳踪無覓處，
夢裏音容蹙雙顰。
不期辭世已五載，
京華永訣哭故人。
一生堅貞恃正氣，
鬼域弗容志未伸。
忠魂愛國鞭長在，（註一）
遺文反帝傳精神。（註二）

註一：抗日戰爭時期，王瑩宣傳抗日，以演出《放下你的鞭子》著名；一九四二年曾在美國白宮演出該劇。

註二：最近發現王瑩在美國時曾寫有反帝長篇小說《寶姑》。

記夢

辛苦寒暑又一秋，
雨後耕耘看豐收。
小憩昏昏入酣夢，
擲筆悠悠滄海游。
陡然雲蔽蒼穹晦，
楫行疾水任沉浮。
須臾豁朗臨彼岸，
重山盡頭登綠洲。
環顧不知家安在，
迤邐花叢現層樓。
畢竟東風吹日出，
醒時窗外月如鈎。

一九七九年九月一日

下期部分篇目預告

兒時學「哭」記（散文・丁聰插畫）	新鳳霞
西樵東語（詩）	黃雨
慣慧的煩惱（短篇創作）	君誼
梅勒的新人（作家故事）	錢歌川
海戀（詩）	傅仇
點金術的殊途同歸（比較文學）	枕書
老人與狗（短篇創作）	東瑞
田野上（詩）	周良沛
兩別（外二首・詩）	龔舒婷
父親的期望（詩）	和子
不協和的和歌（外一首・詩）	秦松

李洛霞

對小沅來說，今天是個了不起的大日子。

其實，早在十多天前，媽媽就已經宣佈：爸爸要回來了。兩個姊姊都喜形於色，大姊拿了爸爸的信在一旁細讀，小沅也湊過姊姊身邊，但是，爸爸的字寫得潦草，她並沒有看到甚麼，而姊姊已把信看完摺疊起來。

小沅問：「爸爸在信裏說他要回家嗎？」

媽媽笑着回答：「是的，爸爸很想念小沅沅，要回來看看小湯糰哩。」

小沅忸怩地跟着大家笑，她長得矮小圓胖，大家都叫她做小湯糰。

爲了媽媽這句話，小沅開心了許久，她甚至覺得，爸爸的回家，她的功勞最大，是她寫了許多信請爸爸回來的。在她的同學當中，還沒有誰會寫信和收過信的。小沅卻收過爸爸的信了，在爸爸寄回家的信中，偶爾會夾着一張紙片，寫着：小沅沅要聽媽媽的話，用功唸書，爸爸很快會回來看你的。有一次，爸爸還寫道：小沅沅的信寫得很好，字也漂亮，每個字都圓圓的，是不是像小湯糰一樣？

媽媽說：「爸爸要回來的事，不要對人講起。」

爲甚麼不可以講哩，這是個好消息呀。小沅一萬個不明白，但是，媽媽和姊姊並不理她，媽媽忙着翻日曆計算日子，一面和大姊姊唧唧咕咕的商量。

小沅把這個好消息藏在心裏，一直彆到今天，在小息時，忍不住對謝美芳，她最要好的同學說了。

謝美芳聽了後眨眨眼，很奇怪的問：「嗄，你從來沒見過你爸爸？」

小沅立即後悔了，爲甚麼要告訴謝美芳哩，自己從沒有見過爸爸，是一個秘密，也是很羞人的事，是連最好的同學也不能說的。

謝美芳還要向她打聽更多，但是小沅已下定決心，一句也不說了。她利用小息時間趕功課，希望在放學前把夜課做好。

好不容易等到放學，小沅立即揹起早已收拾好的書包，往課室門外衝去。

冬天的暮色來得特別早，才五點多鐘，天色已陰黯下來。昨天下午，媽媽離家前對她說：「明天你放了學回家，爸爸已在等你了。」這時候，爸爸一定已在屋裏了吧。

在小沅的腦海裏，想到的爸爸也只是照片裏的模樣，她覺得自己的爸爸比其他人的爸爸好看得多，就像媽媽形容的：很是眉清目秀。

媽媽說：「你的眉目像爸爸，尤其是那管鼻子，跟你爸爸一樣挺直。」小沅聽了後心裏很樂。

媽媽說：「你爸爸最疼你，你從小愛哭，但是只要爸爸一抱起你，立即就笑了，你就愛跟着他，於是，一天到晚，他去那裏都抱着你一起。」

小沅聽得心裏熱呼呼的，覺得爸爸眞是慈愛。

但是，爸爸抱自己的日子並不多，媽媽說在自己兩歲多時，爸爸便離家了。

「那一段日子，你光是哭鬧，又連連發高熱。口裏只是嚷着要爸爸，把我們大家都惹哭了。」媽媽對她說起以前的事時，眼眶發紅，連聲音也會哽咽起來。

想到自己的壞性子，小沅自己也覺得不好意思，不過，小沅也想像不出當時是如何吵鬧的。而爸爸到底哪裏去了，媽媽不肯說，小沅問多了，才略略的講一下。

「爸爸上船出海去了。」媽媽這樣說，不過，小沅不大相信，總覺得其中一定還有秘密。

兩個姊姊是知道的，但是姊姊也不說。姊姊有時還大聲罵她：「你這小鬼睛問甚麼？都是你，掃帚星！白虎星！」

每逢跟姐姐吵架，姐姐總是拿這兩句話罵她，她又是

傷心又感到屈辱，彷彿爸爸不在家，都是她惹來的禍事，自己到底有甚麼不對哩。媽媽聽到了，會喝叱姐姐不許胡說，但是，媽不常在家，她要上工。而且，每隔一段日子，媽總要到香港一次。

姊姊說過，媽到香港是去看爸爸的，小沅好希望媽媽也會帶她一起去，但是，大家都說她年紀少，不懂事，在小沅心裏，巴不得自己可以一下子變成大人，可以參加大人之間的事情，可不是，媽與大姊老是鬼鬼祟祟的說話，小沅連站在一旁聽的資格也沒有，姊姊總是說：「出去，出去，到外面玩去。」

事實上，小沅只不過想多知道一點關於爸爸的消息，而且，有時候，看到媽與姊姊眉頭深鎖，她總希望自己能夠幫點忙，但是，大人爲甚麼偏不相信孩子哩。

如今爸爸回來了，一定要告訴爸爸，自己並不笨，自己還是個聰明的孩子，對了，爸爸一定要禁止姊姊們再罵她「掃帚星！白虎星！」

小沅邊走邊想，已來到家門口，要是在以前，小沅在樓下已大聲喊叫開門，但今天不，爸爸回來了，自己得要有個乖孩子模樣，媽早就說了，爸爸喜歡溫柔聽話的小女孩。

大姐給她開了門，在她耳邊說：「爸爸在房間裏。」

小沅立即跑進房，媽媽的床沿邊，坐着個微胖的男人，頭髮剃得非常的短，正抽着香烟，一邊和媽媽談話。

那男人看到走進來的小沅，便微笑向媽媽問：「這是小沅麼？」

小沅的心怦怦亂跳，臉頰熱刺刺的，瞪着那男人說不出話來。

媽媽笑意殷殷的對小沅說：「你看你這呆木鳥，還不快過來叫爸爸？」

小沅怔了好半晌，好費力的吐出兩個字：「爸！爸！」

爸爸伸開手，聲音也有點哽咽，「長得這麼高了……這幾年……」

小沅鼻頭一酸，眼淚便要掉下來，勉强忍住淚水，旋過身，風也似的往外面轉出去。

媽媽的聲音響在後面：「小沅，你怎麼了……這孩子，是歡喜過頭了。」

小沅一直躲在洗手間，爸爸在厠門外喊她，她只說自己肚子痛，直到媽媽和姊姊叫她吃夜飯時，她才蹣蹣跚跚的走出來。

媽媽做了很多菜，屋子裏多了幾個人，連只有在新年時才見面的親戚也來了，小沅心裏覺得奇怪，因爲在媽媽口中，這些親戚都是勢利眼，有福同享，有難時立即掉頭

而走的人。小沅也不喜歡他們，他們每次看到小沅，總露出悲憫的神色。姊姊告訴過她，在爸爸剛離家時，有的人勸媽媽把她送掉，尤其是在座中胖得連路也走不動的三姑丈，小沅就親耳聽到他跟母親說：「小沅眞是個負累……」小沅不明白，媽媽爲甚麼會把這些人都叫來了。

爸爸也應該討厭他們吧，難道媽媽沒有對他說過，這些親戚都不是好人麼？但是，爸與他們談得興高采烈，小沅只好悶着聲埋頭吃飯。

照片裏的爸爸很瘦，頭髮也沒有這麼短，小沅直覺自己的爸爸跟現在這人不同，卻又想不出爲甚麼。

「等了幾年，行爲良好的，這才只可以申請一天假期，眞他媽的！」爸爸說。

小沅忽然想，可不可以像別的孩子那樣，攀上爸爸的膝頭去坐一會哩。大概不可能，爸爸喜歡乖乖坐着的小孩，姊姊一再吩咐過的，不許吵爸爸。小沅心頭閃過一陣悲哀，她覺得一切跟她想像的不同。

爸爸並沒有留意自己，爸爸忘了他最疼愛的小湯糰了嗎？他喝很多酒，說很多話，小沅聽得很清楚，爸爸說：「在裏面幾年，酒是沒得喝的，煙也限定枝數，連說話也得小心謹愼，否則苦頭有得吃哩。」

衆人還在說得熱鬧，小沅觀各人不注意時，偷偷的溜出去，跑上三樓，想讓胡太太那幾個小鬼頭知道，她爸爸已回來了，以後可不能再笑她是沒爸爸的孩子。

胡太太見到她便問：「你爸爸身體好嗎？」

「當然好，」小沅驕傲地回答，「爸爸又高又胖。」

胡先生放下報紙，問：「小沅的爸爸回來了？」

小沅還未開口，胡太太已轉身對他說：「下午回來的，聽說申請了許久才批准的。」

「咦，年期減短了？」

胡太太又說：「不，是假釋，只有一天，明天就要回去。」

「唔，既然獲准假釋，那也差不多了，以後不要再幹那勾當就好，自己雖沒吃上，卻也害了不少人……我最恨那些上了癮，祖宗都忘掉的人……」胡先生又拿起報紙。

「可不是，罪孽都報應在孩子身上。」胡太太說完，望了望小沅，「小湯糰哪，你還是第一次看到你爸爸吧？」

小沅呆楞楞的看着胡太太，頭頂有點麻，她覺得自己來錯了。

「我爸爸回家了。」小沅擠出一句話。

「那你還不快下去？你們父女難得有這麼一天的聚會。」胡太太對她說，「你爸爸還要等許久才眞正回家哩。」

在最後的舞台上

海辛

今年風雨多，特別是雨。當季候的足步剛跨過夏之邊界，雨，大雨中雨小雨，便跟隨而來，一場又一場地傾瀉着，大有沒完沒了之勢。

到夏季末梢，還來了一場十級風暴，摧毀不少郊區房屋，把不少樹木連根拔起。沒多久，地方上便有了爭秋奪暑的酷熱，天氣特別晴朗。

月甜的家屋，聳立清水橋村口小山坡上，俯瞰大片僱卧高速公路旁的空場。她只要站在二樓窗邊，便可以見到公路上——那些永遠忙碌的大小汽車飛馳來往；可以見到大草場上——那些村裏孩子和青年人，在追踢足球，或打打鬧鬧玩着什麼遊戲；或叮鈴叮鈴地騎單車……

幸運呀！大風暴吹襲港九，毀掉清水橋村十數家房子，可她們聳立在崗上的兩層石屋，却不受到什麼影响。那當然是因爲屋的北邊有大堆岩石做屏障，庇護她們的家避過一場刼難，白髮外祖母從此更加誠心，天天早上在當天神桌燃起檀香，點亮玻璃燈芯油燈，唸唸有詞地叩謝神恩。

月甜的媽媽，今年已三十七八歲。她早起去製片場上班，幹她的服待女明星打扮穿衣工作之前，見到祖母跪地唸經，總笑着搖頭說：

「迷信！」

祖母仍在虔誠地喃語着，她根本不理會女兒在說些什麼話。

* * *

月甜從高速公路旁，叢林深處的那幢著名中學走出來，沒有帶帆布書包，她是和村中幾個女同學一起回家。暑假快放完，今天，她們只不過回校註册，開會吧了。下午的炎陽，把他們穿校服的身影，投在馬路邊上。天氣酷熱！

走到村口那片空場，好呀！已有六七個搭棚佬，在場地上蓋搭戲棚和舞台。一個以木杉做椿柱，竹條做骨架的棚架，已搭紮三份二，中年的搭棚佬們，在屁股後垂吊大紮尼龍草，全神貫注地紮作……空場上堆着許多長竹和木杉，另外也有大批做上蓋和

棚牆的鋅鐵片。

「又到盂蘭超幽啦！」

「才不理它什麼盂蘭，什麼超幽；我只喜歡看大戲！」

月甜和幾個村姑娘雖是中學生，但她們對每年一趟的搭棚演神功戲，是興奮和高興的。多少年來夏末，草場上見到工人在蓋搭竹棚，那就意味着——僻靜的山村空場，將看好幾個日子，向人們提供熱鬧的娛樂節目。

搞這樣一個超幽建醮，演神功戲，亦讓攤販們投標設檔，售賣各種各樣食的、玩的、穿的玩意，構成娛樂墟場，不單止是清水橋村，還有石山鄉、青樹林村、流溪鄉等合資經營。到了那幾天，幾條村的人們，都拖男帶女走來玩樂看戲……總算讓種植畜牧人家有幾個娛樂消遣日子。

月甜瞥視草場，一臉感慨與惋惜。那些搭棚佬正在忙於紮搭的棚架，忽量那逐漸向高空發展，逐漸成形的棚架，婉惜地說：

「今年是最後一次了！」

黝黑壯健的玉羣睜瞪雙眼望月甜：「最後？什麼最後一次？」

其餘三個村女學生也睜大眼睛睨望。月甜說：「你們沒看到電視新聞嗎？官方已把這塊公地高價拍賣給一個投資集團，他們將在這裏建築好幾幢渡假大酒店，給清水橋一帶帶來生意和熱鬧！」

「以後，再也不會有人搭戲棚，有大戲看啦！」

「以後，再也沒有單車騎啦！」

「不再攀戲棚追逐，不再看大戲，有什麼了不起？反正我們年紀大啦！中學畢業讀預科，升大專，或者跑進社會做事！」

月甜瞥視草場，一臉感慨與惋惜。

然之間，變成好幾幢高聳入雲的現代化大廈，旅遊車載來各國的遊客。她的思緒回到現實時，朗聲說：

「以後，那些大廈將擋住我們的石屋了！」

* * *

烏雲凝結，天幕黑沉沉。雨在橫斜地下着，點點滴滴的水珠，洒在園子裏的楊桃樹、石榴樹、和番荔枝樹上。它們在颶風肆虐時大難不死，現在都結果，在密密的雨點滴洒之下，果子們給洗滌得臉面清麗，顯出很歡欣的樣子。

雨，橫斜地下着，它們封鎖山下的大草場，使空間顯得迷濛。今年特別多雨！

月甜已把暑假裏的功課完全做好。她關心草場上的戲棚蓋搭情形，計算着——唔，尚有五天，便是盂蘭節了！

她走去自己的睡房，取到望遠鏡，

快步移向窗邊，讓自己的肉眼，加上一雙輔助瞭望的機械晶體眼睛。就在晶體鏡的放大下，她見到戲棚的骨架已完全搭好，只是還沒有蓋上一層皮……而那個供老倌們演戲的舞台，已經完備，只差上蓋吧了！

她想——看天空烏雲重重蓋壓，應該是一場長命雨：這樣披頭蓋腦的下，少者拖延一兩天，多者拖長三四天也說不定。到時那最後的戲棚，豈不是搭不成？不會過期不演吧？

視界裏，那只有竹架交加的空戲台上，忽然出現一個黑色物體。定睛觀望，且把鏡頭焦點縮窄，讓它們集中到舞台那物體上……

一個人，一個中年男人！不戴帽子，穿黑雨衣，手舞足蹈，吓，還在台上走圈圈。片刻，他停下來，在台前合抱雙拳，作向觀衆敬禮之狀，雨點橫斜地打在他的身上，並不理會；閃電，雷鳴，嚇不着他，就是煞有介事地做戲，做戲，看情形，他還口嗡嗡地在唱……

——一個傻佬！一個沉迷做大戲的蠢線佬！

思緒在腦子裏尚未形成話語從嘴裏吐出，她却從鏡頭裏認出是三島叔，那個爲追求媽媽，從城市搬到清水橋村來住，在磚屋附近闢園種花，養蜜蜂，養鴿子的怪人。

三島叔，人很生猛，終日哼唱《山伯臨終》裏的：「淚似簾外雨，點滴到天明……」自稱老王老五。怎麼在這樣大雷大雨的下午，跑到那未完成的戲棚舞台做戲？

——眞的那麼大戲癮嗎？且到達發燒境地，要讓雨點淋洒淋洒嗎？

「媽，你來看看！」

月甜向睡房喊叫。從今天開始，媽媽有七天大假，不用回片場服待女明星、男明星穿戲裝；媽媽這人也夠奇怪，有個電影公司做製片的英時叔叔喜歡她，不計較她有女兒，老媽子。他笑說老中青都一並娶回九龍寓所。可媽媽老說不可能，不可能；到了大假期，英時叔要和她去泰國玩玩，包旅費，她不去，寧可躲在家裏織毛線衣，唱曲本裏的老舊粵曲，說這是最高享受。一個奇怪的婦人！

穿睡衣褲的媽媽，拖對人字膠拖鞋，雙手携帶正在編織中的毛線衣與線球走到女兒身邊來。媽媽尚未開口問，月甜便一手接過她的毛線織針與線球，一手把望遠鏡遞給她。

「才沒閒心用望遠鏡望兩景哩！」

「看嘛！」月甜說：「你將會看到人間一奇景！」

「媽又不是畫家詩人！」

「把視線對準草場的戲棚舞台。」

「還未蓋搭起的戲棚舞台，一個

空架子，有什麼好看？」她畢竟把望遠鏡放在雙眼之上。

「你看那台面上。」

做女兒的騰出一隻手來，揣測地替媽媽把望遠鏡對正焦點。她已差不多和媽媽同樣高度了。

大概已對正焦點時，媽媽有所發現，定睛盯望，稍胖的身子往前趨。

「有個人在舞台上！」

「看清楚那人是誰嗎？」

「他，他，他……好像是三島，怎麼那傢伙——」

「看清楚三島叔在做什麼？」

「傻佬，他在做戲！」媽媽這話是從心底裏嚷出來，像諷刺？像責備？像愛惜？又像驚喜？月甜一下子分不清，她認爲多種感情成份都有，且已混雜在一起。

「他傻嗎？」月甜故意高聲問。

沒有回答。媽媽雙手緊拿望遠鏡，彎彎雙眉給圓圓的鏡框遮蓋，顯示出她看得呆了。

樓下，外祖母用鎚子在釘着一個——用以養白兔的木板籠子，發出嘭嘭嘭的聲音，和沙沙的雨聲交響着。

＊　＊　＊

咿咿呀呀的二胡聲，在腦子裏響起來，好像很近，又好像很遙遠。月甜記得那個傍晚，坐在三島叔磚屋門前的柚子樹下，他邊拉二胡，邊說話：

「那年，我和清鳳，還有你爸爸，演最後一台戲，是在南丫島的榕樹灣。我們雖然是沒名氣的老倌，但演得賣力，唱得很夠中氣！」

「演的又是《梁山伯與祝英台》？」對這個戲，她耳熟能詳，甚至會唱幾句。於是插口問了這一句。

「別以爲是個老戲，我們每次演，都很帶勁，都有新意！」三島叔邊說話邊拉二胡，拉的當然是該戲的動聽小曲。

「爸爸也做戲的嗎？」月甜問，她嘴裏爸爸兩字說來別扭。

「不做，他是班主，二胡好手，也是開戲師爺！我和他都愛上清鳳，兩人競爭。後來，我知道自己不是子昌敵手，便退出來，不做戲，悄悄跑去馬來西亞，在老頭子的藥材店做工。老頭子死掉，我結束業務，又悄悄回到香港，人事已變化萬千！」

「爸爸和媽媽合不來，分手！」

「子昌現在是買賣影片的老板。聽說最近還要拍什麼有打鬪，又逗笑的色情片！」三島叔拉着的二胡，發出抑揚憤慨的聲音。

「媽媽老叫他做片蛇！」月甜一臉憤愠：「蛇會咬人的。」

「你這樣鄙視爸爸的嗎？」

「又不是親生爸爸。我有記性的嘛，四五歲時，片場附近木屋區大火，

我父母姊姊全家讓大火燒死，只剩下一個女孩子嗚嗚哇哇大哭，養母這時剛好在片場做管理服裝，她把我收養，帶我回到清水橋外家！」

「你外祖父生前是個搞戲班的，所以清鳳愛上粵劇！」

「媽媽和片蛇分手分得對，現目，他已有兩個太太——一個正室，一個外室，兩口子經常打架爭吵！」

「月甜，你說我這人像不像梁山伯？」三島叔說着停止拉二胡，走進屋裏去，五分鐘後，捧出兩角西瓜來，給她一角，自己吃一角。

「人家梁山伯爲情而死！」她邊說話邊吃西瓜。「你却避開愛情，跑到別的地方去。」

「我是說我蠢，當時把一個很好的太太讓給敵手，寧可跑去馬來西亞！」他也在咬嚼西瓜。

「梁山伯即使死掉也很有勇氣，在祝英台來拜祭他時裂開墳墓，把她奪回，還變成雙飛蝴蝶哪！」月甜說這話，是帶幾分含蓄的鼓勵。

「可惜，我不曾死，也沒有墳墓！」月甜笑彎了腰，吃着多汁清甜的紅西瓜，說：「想我幫忙嗎？」

「我每次見她，她都愛理不理，還勸我娶村裏會種植做園藝的女人。」三島叔說：「還親自做介紹人哩！」

「聽她對祖母訴說——經過那次失婚，她對再嫁已無意趣，特別又是過去戲班裏的舊相好找上門，她更加怕怕！」

「你外祖母很好！」

「她老是數落媽媽迷信自己婚姻命運不濟，她在催促媽媽還未白頭之前，找回那個失去的男人；外祖母說媽媽失去的男人就是你。」

「不知道是我失去清鳳，還是她失去我？……我去你們家，碰的釘子可不少！」三島叔嘆氣。

* * *

沙沙啦啦……。雨還在下着。閃電雷鳴並不耐久，過一會，它們便不知去向了。

啪啪啪……，嘭嘭嘭……。外祖母在樓下鎚釘兔籠的聲音，把月甜從憶想中拉回眼前現實。雙手仍捏着織針毛線球。媽媽呢？仍然呆站窗邊，打從望遠鏡望那雨點洒滴着的戲台，看那傻瓜在演獨脚戲。月甜發覺，兩行淚珠，自媽媽臉上的望遠鏡下流下來……

伸手拍了拍媽媽胳膊，她說：「媽，我沒關好窗子，雨點洒滴在你臉上啦！」

媽媽慌忙拿開望遠鏡，以右手揩去眼中和臉上的水珠，不說什麼。

月甜說：「三島叔的梁山伯演得怎麼樣？」

訝異地轉臉望女兒。人到中年，但歲月仍不曾消蝕她青春時期的全部美麗。特別是那雙鳳眼，月甜覺得她慈藹可愛極了，認爲——媽媽還可以演一台兩台好戲的花旦！

「三島叔告訴我——他和你在南丫島的榕樹灣演落鄉班神功戲，最後一台戲是：梁山伯與祝英台！」月甜加上一句作解釋。

伸手揩去眼下的水珠，動了動唇瓣，媽媽說：「眞傻，四十幾歲的人了，還傻兮兮在雷雨下演獨脚戲！」

「他傻嗎？比梁山伯更傻嗎？」

媽媽好像讓她的話刺痛神經線，站在那裏，楞楞，茫茫，咬緊牙齒。

「眞的，我不想再婚，那一次對我打擊太大！」媽媽喃語，又以手背揩臉：「他爲什麼那次在我未決定嫁誰的時候，就放棄走掉？」

「那草場蓋搭的戲棚，是最後一次演出大戲了！」月甜提醒地說：「過後再也難望有重逢之日。」

「最後？」媽媽似明白似不明白。

「是最後一台戲了！」月甜故意讓語調顯得響亮清晰：「做完戲後拆棚，然後打樁，然後建築大酒店啦！」

媽媽忽然有了靈感般說：「怪不得他那麼戀棧，原來這是最後的舞台！」她跑去房子裏，穿上紅色雨衣，戴三角帽，匆匆下樓……跑到一半梯級，又止步回頭向樓上的女兒喊：

「我跑去那舞台，勸那傻佬回家！」

月甜笑着點頭，心想——你勸他回家？還是傻佬拉你上舞台合演最後一場戲，找尋那失去的舊夢？

現在，月甜又在窗邊捧着望遠鏡眺望——一個紅色物體，在雨線交織的綠色草場移動。然後，物體走進只有骨架的戲棚；再然後，她站在戲台對開處，觀望……

戲台上的梁山伯走到台口，蹲跪下來，伸給紅衣觀衆一隻手……片刻，紅衣女子被拉上去，成爲戲台的祝英台了！他唱的不再是孤單的獨脚戲了！

月甜忽然聽到鑼鼓聲，聽到管笛絲竹的奏鳴，奇怪，舞台上的梁山伯與祝英台，怎麼摩登得雙雙摟抱在一起？雨點不斷地打在他們身上，兩個人就是不理會……多美妙的樓台會！不，那是一幕新的現代樓台會！

月甜欣然想——哈哈哈，我竟做了那最後一台戲的導演，梁山伯不會悲愁憤慨地唱：淚似簾外雨，點滴到天明吧？我這個導演，還不錯吧？

月甜發覺背後站着一個人，待要轉臉，已伸來兩隻老皺的手，搶掉她的望遠鏡。——是外祖母，她也要做那雨中最後舞台上演着戲的觀衆！

吾愛吾兒

（上）

金依

這是一間著名的幼稚園，今天開學了。

還是早上七點多鐘，幼稚園門前就開始塞車了，名牌汽車一輛接着一輛，駛到幼稚園前面，車門打開，一羣羣衣着入時的男女，簇擁着一個個掛着新書包的幼兒，走進幼稚園。

校車擠在這些名牌車中間，緩慢地，一個車位又一個車位的往前爬。

校車司機老岑有些不耐煩，因爲他還要去接第二車。但他不敢響號，因爲前面都是他們學校的家長，都是有身份的體面人家的汽車。

只是快到學校門前，老岑發覺前面一輛平治牌的司機是個職業司機阿雄，而且是相識，才喊：「雄哥，到門口時請你往前面駛過一點，讓我這批小朋友在石階前下車！」

雄哥忙去把車把走，因爲後面的車在等着了。號

平治牌的司機雄哥嚴肅地點點頭，小心翼翼地駕着他這輛簇新的平治大房車，就在過了校門一點點的地方停下來。

因爲他車裡有人在喊：「就這裡，就這裏，不要太遠。」

雄哥開車門，下車，歡意地向校車司機老岑揚揚手，老岑作了個無可奈何的表情，向前面招手，到站在學校門口的幾位幼稚園老師過來，把車中的孩子一個個抱下車去。抱上石階。

雄哥走過汽車的左邊，先開前面車門，又開後面車門。

前面車門閃走出穿白衫黑褲的女佣人羣姐，抱着今天來開學的輝仔——那是他們僱主的二少爺。

後面車門內走出來的是一雙年青夫婦，男的三十多歲，穿着整齊的西裝；女的不到三十歲吧，穿得比較隨便一點，只是牛仔褲，一件普通的襯衫，但鑽出車廂時，一條金項鍊和翡翠墜子閃閃生光地從襯衫胸口露出來了。她連忙把它收好在領子裏，却一邊向抱着輝仔的羣姐喊：「放他下來，他是學生了，該讓他自己走！」然後又吩咐司機雄哥：「你去把老爺奶奶接來，他們說要看輝仔開學。接了來，你就找個地方泊車吧。」

雄哥應了一聲，忙去把車開走，因爲校車後面的車在響號了。那些汽車，載的都是輝仔的新同學，不少都是父母、女傭、司機一起送來開學的。

「眞是大陣仗！」雄哥一邊把車調頭，沿來路回去，看那鼎盛的車隊，心裏在想：「一個小娃娃開學，父母都請了假，祖父母也要來看，還要等放學一起走。我的星仔，今天還不知怎麼樣！」

星仔是他的兒子，寄養在別人家裏，也入了幼稚園了。但近來生病，發燒老是不退，上不了學。今天早上，替他看顧星仔的十嬸才打電話來，叫他自己抱星仔去看醫生，問清楚。但是，今天是輝仔開學的大日子，昨晚，女主人郭太才吩咐了他，輝仔開學第一天，千萬不可遲到，估計到時會塞車，叫他一早就要來開車。郭先生和郭太都請了假。他們倆本來都會開車，但是，既然僱了司機，到那種場合，當然要司機駕車才夠體面了。

於是，雄哥告訴十嬸，自己不能帶星仔去看醫生了。

雄嫂更沒辦法，她在製衣廠管一組人，廠裏的人勾心鬥角，很複雜，她不敢隨便請假。她這份工資比阿雄高，輕易丟不得。

雄哥想起他的星仔，不知如何，又總有點心煩。

他這個星仔，自從會行會走就頑皮，「攪家」得很，整天爬高落低，兩歲多還不會講話，却會高聲喊叫和哭，證明又不是啞巴。去年進入新區的幼稚園讀低班，老師也管他不了，老不肯進課室，只在外面跑來跑去。第一天開學，是哭得聲音嘶啞回來的。

「小孩子總是麻煩！」雄哥在想：「郭先生和郭太那麼大陣仗，陪太子讀書，可能也是怕輝仔不慣會哭吧！」

他把汽車駛到渣甸山，泊好車，去請郭老先生和郭老太太上車。

郭老先生和太太都並不太老，六十多歲，看來不到六十。他們已經興致勃勃在等候了。

「那地方難泊車，我不自己駕車去。」郭老先生向雄哥說：「但輝仔開學，我們是要去的，讓他知道許多人關懷他，讀書是要緊的事，他才不會鬆懈。是嗎？我們走吧！」

郭老先生比較健談，不像他兒子小郭先生那樣嚴肅。

阿雄哥想：「大概郭老先生現在已是閒雲野鶴，可以隨便些，而小郭先生正在公司當權，因此要嚴謹些吧。」

他又把車開向幼稚園。

「阿雄，你有幾個孩子？」郭老先生似乎還頗體察下人：「男還是女？有多大了？讀書了嗎？乖嗎？」

「有一個，是男的。也讀幼稚園了。」雄哥有禮貌地答：「頑皮得很呢！打他罵他都不聽的。」

「打罵沒有用！」郭老太太插嘴了：「要有愛心，讓他覺得父母愛他。我發覺你們這些人，老是用舊的一套，打打罵罵，虐待孩子。現在據說有一個防止虐待兒童的什麼會，你要提防被控告才好！」

「是！」雄哥只好恭敬地回答。

不知怎的，他的心忽然刺痛了一下。

正如他每次打完星仔時一樣，他的心都會刺痛一陣，而且後悔。

但是，星仔確又很易撩起他的火。

星仔的媽，他妻子雄嫂，也一樣的易起火，有時打星仔比他打得更厲害，以致代他照料星仔的十嬸也看不順眼。「你們已經少親近他，還打他，他將來會不認你們做父母的！」這是十嬸的話。

老實說，他眞不想打星仔，他妻子也一樣。誰打了星仔，對方就來埋怨。但是，星仔一頑皮，一不聽話，他們就忍不住了。

他知道自己脾氣暴躁，每當駕車在路上，交通擠塞，被人爬頭，都想罵人。

但是，車裏有郭先生，郭太，他不能無禮。

郭先生和郭太是很講究禮貌的，他們是有身份的人，有教養，有學問的人。

雄哥只有把氣忍住，裝得很有禮貌的樣子。

只是在離開了那輛車，不在郭先生夫婦和父母、朋友面前，他才可以不受那些拘束。有時還用粗口罵人。

他知道，他妻子那份工，也是很激氣的。

她常回來訴說，自己是「三文治」，工廠裏的人勾心鬥角，不如意時，她回來連丈夫也罵的。

週末把星仔帶回來，每時都想高高興興地暢叙天倫，但星仔頗皮，每次都以打罵告終。

這個老毛病改不了，他只怪怨：「星仔太頑皮，沒得教！」他覺得他的星仔，確不比輝仔和輝仔的哥哥——剛剛升上一間名校小學一年班的開仔討人歡喜。

開仔和輝仔都不用打的，他沒見過郭家的人打過這兩個孩子。

他想：「星仔眞是賤骨頭，如果他乖些，討人歡喜些，多好？現在有了什麼防止虐待兒童團體，別被這賤骨頭星仔累到要罰錢才好。現在老是病，天天看醫生，每天幾十元，已經很吃不消了。

想到這裏，火又起了，但他當然不敢發作，只在心裏熬煎，因爲車上載着郭老先生和郭老太太。

他的車駛到十字路口，剛剛到了黃色方格，前面就塞車了。

前面還是綠燈，橫邊是紅燈，他看見一輛「鐵馬」就在路旁，正盯着他的車，他有點心急，就按起號來。

因爲如果一轉燈，橫邊的車駛出來，被他的車阻住，那「鐵馬」上的交通警察，一定過來抄他的牌。

「你也心急了些。」郭老太看見情形不妙，在後面拉長聲調，用責備的口吻：「阻住黃色方格，罰很多錢的。何必呢？眞是！」。

雄哥又把氣壓在心裏，他不敢頂撞郭老太，但他滿肚子委屈。還是綠燈，他怎知道忽然塞車的呢？

郭老太的話是打了底，這次如果抄牌，是他「心急」，錯在他，那麼，這筆罰款，就算她兒子付了，也只是體貼他這個下人而已。

但是，這些氣，他也只有吞下肚去。

黃燈亮了，那交通警察開始走過來，雄哥急得一頭大汗，幸而前面的車開始移動，使他在一瞬之間，駛過這個黃色方格地帶，讓橫邊的車河流過來。

雄哥揩了額上的汗，心裏在罵：「老太婆，你忙些什麼？」但他當然不敢出聲。

又駛到幼稚園，小郭太已在門前等着，開門讓老爺奶奶下車。一邊埋怨雄哥：「怎麼接這許久？你現在不要去泊車了。去買幾瓶汽水回來，我們這裏沒茶喝。」

於是，雄哥又去買汽水。

他不明白爲什麼不叫羣姐去買，却要他駕了車去買。

買了汽水，兜了幾個圈，才找到泊位。一頭大汗的帶了汽水進入幼稚園，在教室找到老郭小郭夫婦，少不免又被埋怨幾句。

他也有一瓶汽水，這時才在椅子上坐下來，歇一歇。

幼稚園那邊，傳出了歡笑的聲音。

老郭小郭，和正在等候他們的孩子的一大羣衣冠楚楚的人，都關切地注意着那邊，聽見孩子的歡笑聲，他們也笑了。

他們都在談論着，這一間幼稚園如何難入，教學又如何新穎，畢業後又如何多有升入名校的機會……

雄哥不期又想起他的星仔。

星仔讀的幼稚園，據說也是不錯的，也不容易入。學費不便宜，功課很緊，教學亦嚴。

但他不知道，讀完之後，是不是可以入名校。

不過，他知道自己的星仔一定入不了名校，因爲星仔太頑劣了，「爛泥扶不上壁」。

眞是個賤骨頭。

這個賤骨頭，不知現在病成怎樣，今天看過醫生，醫生怎麼說？

他抽個空，去學校門口借電話，打給十嬸。

十嬸不在，她家裏的人說：「正好找你，十嬸把星仔帶去看醫生，醫生說要立即入醫院，但是醫院要父母簽字，你趕快到醫院去！」

雄哥怔住了。立即又打電話給他的妻子雄嫂，問她是不是可以到醫院去。

「我走不開！」雄嫂道：「你請一兩個鐘頭假也不成嗎？」

「唉，我可以去，就不勞動你了。」雄哥道：「今天少爺仔開學，他們全家都在學校裏，我還要——」

「那就讓他死了算了！」雄嫂喊了一聲，就收線了。

「死沈死！」雄哥也發火，把電話一丟，砰然一聲，把旁邊的人嚇了一跳，隨着罵：「還沒見借電話也這樣兇的！」

雄哥只好連忙道歉，走開了。

他心裏又氣又急，但又沒有辦法。

好不容易，等到幼稚園放學鈴聲長鳴。

這一羣學生家長，才被允許到學校那邊，接他們的孩子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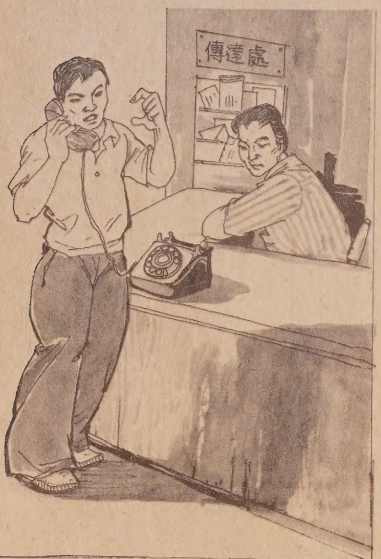

雄哥在電話裏向妻子喊：「今天少爺仔開學，他們全家全都在這裏，我還要……」

雄哥也跟了老郭小郭夫婦去，因爲他心急，惦記着他那個「賤骨頭」，恨不得快點接了他們走。

因爲還得接「大少爺」開仔，才得吃午飯。他想只有利用那個時間，趕到醫院去。

但是，到得幼稚園課室，他又呆住了。

雖然放學鈴聲響了，家長也過來了，但孩子們却不願走，包括他們要接的輝仔在內。

這羣新入學的幼童，還玩得很有興致。大人們拖着，也掙脫了，回到小朋友羣中去。

家長們都樂極了，一方面在驚異自己的孩子那樣快就適應，一方面說：「讓他們多玩一會吧。」

雄哥也很驚異，因爲星仔第一天開學，是哭啞了的，但輝仔却這樣快樂。不過想起他的星仔，他又急得一頭大汗了。他看看錶，向小郭太說：「恐怕要去接開仔了，還是帶輝仔走吧。」

校車司機老岑也來了，幼稚園老師也來帶孩子們放學，把依依不捨的孩子們交回給家長，或者排隊去搭校車。

雄哥看這些穿得整齊乾淨的孩子，都是十分愉快，十分可愛的。

偏他的星仔是個賤骨頭。

他那車子擠迫的，先送老郭夫婦回渣甸山，又到花園道接開仔。

中午，車塞得厲害，雄哥心裏有事，左穿右插地爭位，扒頭，衝！惹起別的司機的罵聲了。

「阿雄，你做什麼？」小郭太不滿意了：「我們又沒叫你趕！怎把車開得搖搖擺擺的！」

「是。」雄哥忍住氣，他想：「今日眞黑！」

想到又是他那個「賤骨頭」星仔害他的，他咬着牙，把滿肚子的火壓下去。

他眞想丟下這車子跑出去，但是，只能想想。按這份工，總還算是不錯的。一時間找不到別一份比這一份好的工，他還是丟不了。

終於還是回到郭家了。雄哥才向小郭太說：「我的兒子進醫院了，我去看看他，請兩個鐘頭假，你們這兩個鐘頭要車嗎？」

「爲什麼不早說？」小郭太面色不大好看：「怪道剛才把車駛得舞龍似的！有事我們自己也會開車。快去吧！」

雄哥連忙截的士，趕去醫院。

插圖：阿　立

西德作家厄·赫爾姆斯的創新

夏易

如果完全擺脫了花去畫花，那麼，會畫出些什麼來呢？追求形式的創新，有時會導人進入茫無頭緒，捨本逐末的摸索，就像完全擺脫花去畫花一樣。

不過，有些創新却是與內容結合得很緊的，作者創新的目的，是爲了想把內容表達得更好，更充分。西德作家厄·赫爾姆斯（Uwe Herms）參加了愛荷華一九七八年度的國際寫作計劃，他主持——一個研討會，拿他的最近作品出來，希望大家談談他所採用的新的表現方法。他的創新，却的的確確是爲了更好地表達內容而作的嘗試。

厄·赫爾姆斯講話有一貫的風度。他很喜歡發表意見，交流意見。幾乎在所有的研討會上，他都發了言。他用他特有的、講究的、帶着雅趣與意趣的語調，提出疑問，或是講出自己的看法。

他寫詩，寫散文，並且把他的著作結合影片和圖片一起發表。他已經出版的著作有九部，其中有些被譯成英語、捷克語與斯洛伐克語。他最近的著作是《弗朗斯和波拉仍然活着》，是結合着一系列照片發表的，是一本小說。

他選譯了這作品中的六章，並且影印了六頁原文（這些原文是圖與文組織在一起的），開了個研討會。

在開會的前幾天，他先分發了自己的作品給大家，希望在開會時，大家能對他這種著作方式，這種合併採用兩種傳導媒介的方式，講出閱讀時的感受。

《弗朗斯和波拉仍然活着》原文書影

他這種著作方式與連環圖不同，他並非用文字解釋圖，他的文字部分是獨立的文學創作。攝影部分也表達了豐富的意念。攝影工作由他的姊姊主持，他姊姊是攝影家。

他既然很着重考慮他的表達方式，我們在看他的作品時，便也特別注意到他用了什麼樣的方式去表達他所要表達的內容。

在他選譯的第零章（Chapter 0），即頭一章裏，他間接地說明了這本小說是一部哀歌，描寫了衰老與及步向死亡的過程，與及伴隨着這一切所出現的不大可愛的感情。

小說的主角弗朗斯與波拉是他們的祖父與祖母。至於他們的父親，作者只說他已經在戰時身故。是個擁戴納粹元首，一生追隨這個戰爭煽動者的人。

小說集中描寫了弗朗斯與波拉。

在選譯的六章作品中，作者採用了兩種手法來描寫他們。一種是寫實的，看來是一點也不誇張，但却是刻劃得很認眞的寫實。

作者寫的是非常日常化的生活細節，他用這些細節來表達這生活哀歌。

例如，在第三章，作者寫他們一家人老老少少，聚在厨房中，祖母波拉生爐火，媳婦漢娜洗碟子，小姊弟赤着脚，坐在矮櫈上，玩着，吃着鷄蛋三文治。後來，祖父弗朗斯回來了，拿出巧克力糖塊分給他們。

作者耐心地描寫了波拉如何彎着腰向煤爐吹氣，吹得如何吃力，報紙的紙灰，如何飛揚，煤煙如何叫人咳嗆。波拉如何拿刀子把巧克力糖公公正正地切成同樣大小的小片，分給各人。

這一章，很簡樸地描寫了戰後的貧窮，與及物質生活

的落後，給人的感覺很強。

第四章，作者用同樣的樸素手法，寫波拉所熬受的生理上的磨折。

波拉是老了，但她曾經美麗過，曾經年輕過，而且是由於愛情結婚的。她的厄運是從一次闌尾炎開刀開始，以後跟着開了幾次刀，每次都因爲傷口癒合不好，形成問題，使她年紀輕輕就不能挺直走路，使她變成舅舅口中所謂的「半個人」。她恨這位舅舅，他引誘她丈夫酗酒，並且說女人是家庭的奴隸，恥笑她這個「半個人」能有個丈夫就應該感激，應該吻他的脚，更不用說她該乖乖地在廚房與碗櫃前緘口不言了。她丈夫雖然早年曾經愛過她的美麗的頭髮，她的雅緻與嬌嫩，她的奇妙的胸膛。但如今也已經覺得她是他的自由的障礙物。他巴不得用毫無節制的吵鬧、酗酒和爭執來擺脫她的安靜的埋怨。而作爲一個女人，波拉也爲了她這「半個人」的身份，而咀咒自己。她上半身的美麗，與下半身成爲對照。幾十年來，她作了不少有關下半身的噩夢。

在創作這些噩夢時，作者用了離奇的想像，寫了些不像夢的夢。作者用象徵手法描畫不幸的婚姻生活。象徵手法是作者在這幾章中採用的另一種手法。

第五章的題目是：《我是首領，弗朗斯總是說》，這題目是諷刺性的。

這一章，作者也採用象徵的，或者說，是比喻的手法來表現弗朗斯的可憐，與及形成可憐的因由。全章內容，大致是這樣：

作者假設一個醫生把弗朗斯的頭蓋骨打開，給人看弗朗斯的腦，一面解釋弗朗斯的「失語症」之形成過程。

醫生把那腦子的形狀形容爲低潮時的泥原，上面有或大或小的土地、山石、堆狀的埋葬物，河床等等。

醫生說，當弗朗斯恐懼時，情況就像「漲潮」。這時，就只有那些過分激烈的本能願望與及八十年來形成的「條件反射作用」能夠支持自身，不被洶湧的浪濤淹沒。

八十年來，大大小小的憂傷侵蝕着泥原上的一切，而這一切物體，實在不能支持太久了。

早年，泥原上全部土地都是屬於他的。他賣力地保衛它們，但年復一年，憂傷之潮不斷襲擊，終於，沒有一片土地能容他立足其間。

他得到別人的幫忙太少，同樣的，他也沒有怎樣幫助別人。結果，站在岸上的人就說：誰要是不參加築壩防潮，以及防「你的恐懼」，那就讓路吧！大家排斥他，因爲他

沒有和他們肩並肩站在一起。

就是爲了這個原因，弗朗斯多半時候是孤單的。於是，他盡可能牢牢地保住他的妻子，他的兒子，僱來的助手，他擁有的物資等等。

一個人要作主人，是通過語言來發揮力量的。他的語言天賦卻只是些不斷抗拒着潮水的漲落的小小的島羣。它們終會被恐懼之潮冲掉那些支持物的。冲刷得越來越多了，那可惡的海終於永遠佔據了這些地方。當風浪再來時，弗朗斯只能站在陸地的最高點喃喃地嚷着：「我的寶物呢？在哪裏？」他的寶物就是那筆錢，珍藏在褥墊下，或是在他擁有的射擊優勝勛章下面。這些勛章，他曾經把它們掛滿了綠色上衣的襟前。他是射擊會的會員。

醫生又說，這些所謂射擊會同人，能夠貢獻給他什麼樣子的安全保障呢？當他們從戰壕衝出來的時候，這些人曾給他以掩護的火力。

但是，能在合法謀殺（戰爭）中生存，或是比別人活得更長，這些極端的例子，都不外是幻覺吧了。拿眞正戰爭中的「戰壕」去比一比和平年代的「戰壕」，到底這些「戰壕」對小人物們有什麼作用呢？

弗朗斯一生除了「立正」和卑躬奉承之外，不曾獲得個中層位置。

戰時戰壕中的伙伴，只不過是和平時代射擊會的同伴。弗朗斯不懂得區分這兩者之間的關係。他不明白，所有他們這些人也都不過是別人拿來作射擊目標的靶子。

醫生繼續說，也許，在和平期間，生存的戰略與聯盟，需要不同的反應與估價，而你們的祖父不懂得這一點。比方說，互相包庇與狠狠爲奸就與在準確的時刻拉動扳機射殺不同。

生命是要武裝起來去保衞的，除了這，沒有別的了。可是，保衞體系就是憂慮的體系。如果你不能好好控制好它們，這本身就是一種病。

醫生又說，最近，他們一定會發現，你們的祖父的語言只不過剩下幾塊碎片。它們主要是名字——他自己的名字。這名字，在接電話時要用的。此外就是漢娜和波拉，和他的車子的牌子。此外，他不時會喃喃地說出一些語調，作出一些手勢，來表達比較大的願望。很明顯，你們的祖父的「失語病」是在這個世紀中他的生命史加於他身上的壓力所形成的。腦部的軟化，被列爲生理上的病，我卻覺得，倒不如把它看成是憂傷與災難的累積，以及八十年來與它的戰鬥的結果。他原是希望快樂的，他天眞地相信

過，他可以獨自完成這願望，就靠了他天生的個人的力量去完成。他其實應該與別人聯合，但這不是他力所能及。

醫生又說，這就是爲什麼他那麼牢固地抓緊他的車子的駕駛盤。這東西，它不需要聽到語言也能服從他。

他對這車子的需要，有如戀物者一樣。因爲，這需要代替了與人交接的需要。

弗朗斯可以說：「我是首領，」只要他轉動那打火的鍵鈕便可以了。

在第十四章中，作者大致說，弗朗斯的頭蓋骨已經變成個裝載廢物的垃圾桶了。他要佩戴「起搏器」（醫療器具）。我們拿起他的頭蓋，我們找到了八十年的恐懼。每天晚上，他巡查住宅三次，細心檢查門栓，還要看看門上那堆防禦裝置是否好好的。有了這裝置，誰要是鬼鬼祟祟溜進來，那金屬桶子便會從高處的矮櫬掉下來。而桶中的金屬物與及空酒瓶等等，便會用它們的重量擊中這個人的頭部。而這時，弗朗斯便會從臥房跳起，拿着第二次世界大戰的手槍，和他的戰前的剃刀出來報仇。他的床是儲藏軍火的地方，一切放在枕下，十分方便。而塞在床褥深處的卻是用報紙包起來的紙幣，用橡皮圈綑着。

如果他藏得太深，沒法再找到這些錢，他會找個不完，找上半天。他會結結巴巴地說：「我的寶物，我的寶物，在哪裏？」而漢娜是他懷疑的對象，他會懷疑漢娜與波拉合謀。他會巴不得用匕首把他們倆刺死，儘管他不能言語，他仍然會憤怒得使漢娜大爲生氣。漢娜會奔出去發誓不再回來。他會傷心得哭起來。然後漢娜會回來，會爲他解開衣服的鈕扣，會碰到那掛在他心臟前的「起搏器」，會從他胸前的口袋找出那包鈔票。於是，他不再流淚，他會尷尬地笑起來。他的口會說出些什麼聲音，和「漢娜」這兩個字。

第十八章寫波拉已經八十六歲，得到解放了。這是她等待着的日子。事情是漢娜策劃的，弗朗斯必須換一個新的「起搏器」，他必須去醫院，而趁着這個機會，波拉便把一切必須品收拾好放在那紅色的塑膠袋裏，還有那手提電視機，她要住進那「老人之家」。

男孫女孫，左右扶着，波拉艱難地踏着小步，走出屋子，登了車。

在「老人之家」，她受到婦人們的歡迎。她是新來者，她走進一間有六張床的房間。波拉向其他的人介紹她自己，她是快樂的。

以上便是作者選譯的六章的內容大略。

在第二次大戰後湧現的西歐新作家們，有很多都抱有反納粹和反戰的精神。這是他們的處境使然。至於在創作手法上，他們都不斷追求創新。厄．赫爾姆斯毫無疑問是屬於追求創新的作者。談到作品內容，就他選譯的幾章看來，也帶有不太激烈的反戰精神。這種精神，是從客觀的敘述與描寫中流露出來的。有時，只是從語調或是用字遣句之間透露出來的。

至於原著中的照片部分，就影印的看來，風格也是寫實的。與作者的文字表達方式的素質是一致的。

此外，不論圖與文，作者都毫不忌諱地描寫了事物的並不美麗的面貌。或者，還應該說是：暴露事物中的不美麗的面貌，正是作者創作的動機之一。例如在第零章中，作者就明白地描寫一般人是如何害怕接觸衰老。

作者的創作動機，似乎是盡可能裸露事物的眞相，盡可能使人在感覺上感受得強一些。

聽說，在他主持的研討會中，有些人認爲，他的文字部分的表達力已經足夠了，表達得很好，實在不必採用那些圖片。當然，也有不同的意見。

聽說，這研討會開得很熱鬧。可惜那時我剛到，誤了時，沒參加。

奧斯特洛夫斯基誕生七十五周年

童　曼

一九七九年九月二十九日，蘇聯各機關、學校、工廠乃至農村都舉行了集會，慶祝長篇小說《鋼鐵是怎樣鍊成的》作者尼．奧斯特洛夫斯基（Nikolay Alekseyerich Ostrovsky）誕生七十五周年。

奧斯特洛夫斯基這一名著前後一共寫了四年（一九三〇至一九三四）才告完成。小說內容是描寫烏克蘭工人和農民如何反抗波蘭帝國主義的鬥爭。這場鬥爭發生的時間是一九一八年末至一九一九年初。小說實際上是以烏克蘭爲背景，反映了俄國十月革命後工農戰士如何在歷史風暴中鍛鍊成長，而成爲捍衛祖國的鋼鐵般的英雄。

作者生於一九〇四年，死於一九三六年。他是在全身癱瘓、雙目失明的情況下寫出《鋼鐵是怎樣鍊成的》這部長篇小說的。

蘇聯《消息報》在爲慶祝作者七十五周年的誕辰而發表的一篇文章中說：這部小說第一版的問世，距今已有四十五年，目前這部小說已被譯成六十一種外國語言，發行了二千四百萬本。

老夫妻

陳衡哲

外面很大的雷雨，漸漸住了。有一個老太婆，在灶內燙衣服。他的丈夫，渾身淋着水，自外面走進。

老太婆，「哪，我曉得你又忘記了。」

老太公，「忘記了什麼？」

老太婆，「忘記什麼？你須問你自己，我那裏知道？」

老太公，「哦！我記得了。你不是說那塊鷄蛋糕嗎？」

老太婆，「不是他又是什麼？」

老太公，「你看哪！我兩隻手裝得這樣的滿，那裏再能把他帶回來？」

老太婆，「很好，晚餐的時候你可不要咕囉就是了。」

老太公走進臥房，換濕衣。

老太婆，（對着臥房高聲說）「你換了衣服，立刻就去把那扇門釘好罷！」

老太公，（口中咕囉着向外面走去）「大概我終年終日，是不應該有一刻兒休息的。」

老太婆，「不錯不錯，這句話是我常對自己說的。我說：『我自從嫁了這個亨利華倫，簡直可以說沒有休息過一天。一家八口，燒洗縫補，那一件不是我一人做的？』現在孩子們都大了，他們也不要我了……」

一個隔壁的寡婦走進來，向老太婆借報紙，忽見她怒容滿面。

寡婦，「華倫太太，今天又有甚事不稱心了？」

老太婆，（指着籃中未燙的衣服）「你看！」

寡婦，「但多燙一件衣服，就是說你家中多有一個人！我這樣……」

老太公口中噓着氣，自外面走進，陡見了寡婦。

老太公，「陶林太太，你來得正好。今天我的妻子不知又吃了什麼不消化的東西，他正在發氣哩。」

寡婦，（站了起來，且笑且嘆着氣）「好了好了，華倫太太，我丈夫沒死的時候，我也常常如此。現在我想起從前我們兩口兒嘔氣的情形，覺得已經和在天上一樣：更不要說起我們說笑快樂的情形了。」

寡婦取了報紙自去。

老太公，「愛娜，我們該用晚餐了。」

老太婆，（放下熨斗，一面解圍裙，一面說）「好好，我也餓了。」

老太婆取出了晚餐，老太公助她擺好了，兩個人坐下來吃着。

老太婆，「阿呀！你的鞋襪都濕了，還不快去換掉，明天又要生病了。」

老太公，「好好，我吃完了這樣菜便去換。」

老太公進內換鞋。

老太婆取了一塊蘋果做的點心，放在老太公的座位面前。

老太公，（自房中走出，見點心）「這是那裏來的？」

老太婆，「這是我今天爲了你做的。」

老太公，「愛娜，你可記得三十多年前的那一天，我到你家裏去看你，你把這個點心給我吃的情形嗎？」

老太婆，「怎的不記得，你那天差不多把碟子都吃下去呢。」

老太公，（且吃點心且說）「這個點心，也和那天的差不多；不過碟子是我自己的，我捨不得把它吃下去罷了。」

老太公說着，兩個人忍不住都笑起來了。

（原載台灣《現代文學》六期附錄）

廣州讀畫記

鄭家鎮

十月份，廣州市有幾個書畫展，都是內容十分豐富的。在海珠廣場舊交易會址舉行的廣東省美術作品展，與在文化公園舉行的書法、國畫、篆刻展覽，我都看過。前者是包括了國畫、油畫、版畫、雕塑、速寫、水粉、水彩、門畫、連環畫、漫畫、磨漆畫、宣傳畫等等，而後者則以書法較多，國畫與篆刻比重少些。參加者範圍很廣，只要是廣東人，現居別的省份者，也都邀約參加，港澳畫家，則兩個展覽都有不少作品陳列。

這可以說是二十年來的藝壇盛事，港澳畫人在五十年代曾參加過聯展，那時也是在文化公園。不料中斷了二十年，到今年才又聚首一堂。

在這兩個展覽中，我發現了一些情況。

題材面廣得很，跟十年來所見的大不相同。大家都放眼看，放手寫，有不少作品反映了十年苦難，使讀畫的人，無不熱淚盈眶。這一類作品以油畫較多，版畫也不少。這一批畫是從千多幅出品中選拔出來的，每一幅畫，創作態度都十分嚴肅。

各個畫種中，版畫最突出，質與量都十分好。可以担當得起獨自展出。油畫較次，國畫亦較次，使人失望的倒是漫畫，似乎只是聊備一格而已。內容，數量，都較貧乏。

國畫方面，陌生名字很多，可知近年來新人湧現，這是可喜現象，雖然其中有一些還未成熟。

十多年來枷住在畫家脖子上的框框打破了，畫家們盡情去寫自己所想寫的東西，這使畫展出現了一片蓬勃生氣。題材接觸到很多方面。曾經成爲辯論焦點的花鳥畫，在展覽會中便有不少，工筆意筆的都有。至於人物畫，中間也出現過一些問題，十年來寫的是蹙眉怒目，捋袖揎拳那些樣板東西，今天自然沒有了，大家要用新的技法，表現新的內容、新的人物，可是比如寫的是女性吧，面部脂粉太重是不行的，眼蓋加黑一點，睫毛長一點，口唇紅一點，這易於美化，但也是毛病之一，洋味太重了。那些少數民族的姑娘都成了混血兒。

今天，在畫展中，這等洋味十足的姑娘都絕了迹，這是十分可喜的事，畫家們已自覺地不再用這一套方法來歪曲形象。但新的表現方法又如何呢？用線勾勒，即不流入古裝仕女的窠臼，也像了年畫。

是的，應該還有別的方法可用，可一時還摸索不到。因此，畫展中這一類作品便少了。往日以人物畫名於時的畫家，今天也暫時多寫了山水花鳥。

多用白粉，也漸漸成爲新流行。在中國畫中，粉是最難用的，寫花瓣用粉，便要有薄的感覺，用白粉寫翎毛，在某一些情況下，是難以避免，但也不能用得太厚。

這不過是技法上的小節。至於題材，面是很廣的，國畫中雖有一些抒情之作，亦有不少是慷慨激昂，提出控訴的，這表現了作者對於苦難歲月的悲憤和憎恨。也表現了畫家們放眼看，放膽放手寫，再不會有什麼縛束了。

港澳的作品近百幅，是在會場之另一翼專室展出。二十年來再度參展，帶點戰戰兢兢心情是不免的，因此題材方面，反而未夠多樣化，畫風亦然。

至於在文化公園的國畫書法篆刻展，書法方面是多采多姿的，只是字幅的面積不大，最大的不過是四尺宣紙，一般是條幅而已。

雖然如此，字體也多樣化，琳瑯滿目，百花齊放。

從這個展覽會中，可以看出書法在中國存在的一些問題。大家都知道，日本也是一個研究書法藝術的國家，書法源出中國，長期以來的衍變，成爲他們獨特的風格。今天，中日兩國書法風格各異，誰優誰劣，難下定評。爲了彼此對書法的學習態度不一樣，日本人學書，多是急於要獨創面目，而我國人則不然，要深入傳統，不是學晉，便是學唐。爲了學習態度不同，風格遂異。在各地的書法展中，都是一樣，都可以看到前代書法家的影子。當然，能從古人中跳出來的不是沒有，而是爲數不多。

提倡書法，是一件好事。學書比學畫更難，書是每一筆都並無掩藏地放在紙上，雖然「補筆」，前人也常有，不足爲病，但所謂補，只能是略補不足，補漏了去的，並不是把筆劃填補豐滿之意。

這兩個都是十分豐富的展覽，也提供了當前書畫上的一些問題。

書畫出品，每幅的面積不大，是爲了多展出一些作品，讓更多作者參加。把美術運動推行更廣。這與前一些日子大不相同，那時是以大取寵，這是不切實際，好大喜功。那些畫除了展覽，便沒有別的用途了。

白先勇的小說

木令耆　寄自美國

在討論白先勇的小說以前，容我預先坦白的聲明個人很籠統的感覺。白先勇筆下的那些「台北人」和「紐約客」，是筆者最不感興趣的人物，因爲我在他們身上找不出一些文化精神的痕跡。這一些人生活在物質環境範圍以內，無法超脫物質生活的局限；如果是去美留學，「求學」也多是求生活的借口，因爲沒有學生身份，便不能在美待下，如果期望長久待下，有資格申請永久居留，「求學」時期必得延長至拿到博士。可見求學常是求飯碗的路線，而不是爲追求知識。如果站在中國固有文化傳統範圍以內來形容這一些「舊」時代的人們：我可以說我在這一些人身上聞不到「書香」。

但是，爲了要評論白先勇的小說，我只得硬着頭皮去細細研究這一些作品。

這篇文章企圖從四個途徑去分析白先勇的小說：寫作技巧，小說形式，小說題材，和小說意義。前三項是小說的基本成素，最後一項卻是判斷和衡量小說的抽象價值——它的藝術文化性質。

白先勇的寫作技巧，使我想到湘繡，既濃又密，曾有

人比做繡花枕。這在他描寫房室的佈置和女人的穿著尤其顯明。《台北人》的《梁父吟》是唯一能聞到書香的一篇，讀者也跟進入了書房：

樓公進到書房裏，並沒有摘下帽子，便逕自走到茶几旁邊一張紫檀木太師椅上坐了下來，捧起了一盅熱茶，暖了一暖手，吹開浮面的茶葉，啜了一口，然後才深深的舒了一口氣。他舉目看見雷委員仍舊立着時，便連忙用手示了一下意，請雷委員在另一張太師椅上坐下。

書房內的陳設十分古雅。一壁上掛着一幅中堂，是明人山水，文徵明畫的寒林漁隱圖。兩旁的對子却是鄭板橋的眞蹟，寫得十分的蒼勁雄渾：

錦江春色來天地
玉壘浮雲變古今

另一壁也懸了一付對聯，却是漢魏的碑體，乃是展堂先生的遺墨。上聯題着「樓園同志共勉」。下聯書明了日期：民國十五年北伐誓師前夕。聯語錄的是　國父遺囑：

革命尚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靠窗左邊是一張烏木大書桌，桌上的文房四寶一應齊全。一個漢玉鯉魚筆架，一塊天籟閣珍藏的古硯，一隻透雕的竹筆筒裏插着各式的毛筆，桌上平放着一部翻得起了毛的線裝資治通鑑。

以上這一段，他工筆式的從壁上掛的畫細細描到桌上的筆架古硯等等。在《遊園驚夢》中我們又看到：

正廳裏東一堆西一堆，錦簇繡叢一般，早坐滿了衣裙明艷的客人。廳堂異常寬大，呈凸字形，是個中西合璧的款式。左半邊置着一堂軟墊沙發，右半邊置着一堂紫檀硬木桌椅，中間地板上却隔着一張兩寸厚刷着二龍搶珠的大地毯。沙發兩長四短，對開圍着，黑絨底子洒滿了醉紅的海棠葉兒，中間一張長方矮几上擺了一隻兩尺高天青細磁膽瓶，瓶裏插着一大蓬金骨紅的龍顏菊。右半邊八張紫檀椅子圍圍圍着一張嵌紋石桌面的八仙桌，桌上早佈滿了各式的糖盒茶具。廳堂凸字尖端，也擺着六張一式的紅木靠椅，椅子三三分開，圍了個半圓，中間缺口處却高高豎了一槽烏木架流蘇蝙蝠鑲雲母片的屏風。鏡夫人看見那些椅子上搁滿了銳鈸琴弦，椅子前端有兩個木架，一個架着一隻小鼓，另一隻却齊齊的插了一排笙簧管笛。

在女人穿著上的描寫，有三個最成功的例子，在早期的《玉卿嫂》我們看到：

一身月白色的短衣長褲，脚底一雙帶鮮的黑布鞋，一頭烏油油的頭髮學那廣東婆媽紮紮的挽了一個髻兒——一雙杏仁大

的白耳墜子卻剛剛露在鬢腳子外面……

可是玉卿嫂晚出的打扮卻是另外一副面目：

……可是這晚她卻換了一件棗紅束腰的棉滾身，藏青袴子，一雙松花綠的繡花鞋兒，還擦了粉。

《永遠的尹雪艷》卻是一片月白色，冷艷逼人：

月白短袖的織錦旗袍，襟上一排香妃色的大盤扣，腳上也是月白緞子的軟底繡花鞋，鞋尖卻點着兩瓣肉色的海棠葉兒，為了討喜氣，她破例在右鬢簪上一朵酒杯大血紅的鬱金花，而耳朵上卻吊着一對寸把長的銀墜子。

《謫仙記》的李彤是火辣辣的艷：

像一輪驟然從海裏跳出來的太陽，週身一道道的光芒，都是扎得人眼睛發疼的。李彤的身材十分高挑，五官輪廓都異常飛揚顯突，一雙烟烟露光的眼睛，一閃便把人給罩住了，她那一頭大捲蓬鬆的烏髮，有三分之二掠過左額，堆瀉到肩上來，左邊平着耳際卻插着一枚碎鑽鑲成的大蜘蛛，蜘蛛的四對足整整蟠在長髮上，一個鼓圓的身子卻高高的飛翹起來。李彤那天穿着一襲白底子飄滿了楓葉的閃光緞子旗袍，那些楓葉全有巴掌大，紅得像一毬毬火焰一般。

並且她的表情也是挑戰似的刺襲人：

笑起來的樣子很奇特，下巴翹起，左邊嘴角挑得老高，一雙眼皮兒卻倏地掛了下來，好像把世人都從她眼睛裏攆出去似的。

在描寫男人的俊，有《遊園驚夢》的鄭參謀：

籠着斜皮帶，戴着金亮的領章，腰幹子紮得挺細，一雙帶白銅刺的長統馬靴烏光水滑的啪噠一聲靠在一起，眼皮都喝得泛了桃紅。

在描寫情景時，白先勇的筆也一些不漏氣，又細密，又有勁，如《遊園驚夢》中人們唱戲聽戲的聲色：

那團火焰又熊熊的冒了起來，燒得那兩道飛揚的眉毛，發出了青濕的汗光。兩張醉紅的臉又漸漸的靠攏在一處，一齊咧着白牙，笑了起來。笛子上那幾根玉管子的手指，上下飛躍着。那雙嫋娜的身影兒，在那檔雪青的雲母屏風上，隨着燈光，髣髣髴髴的搖曳起來。笛子聲愈來愈低沉，愈來愈淒咽，好像把杜麗娘滿腔的怨情都吹了出來似的。杜麗娘快要入夢了，柳夢梅也該上場了。可是吳聲豪卻說：「驚夢」裏幽會那一段，最是露骨不過的。（吳師傅吹低一聲，今晚我喝多了酒。）然而他卻偏捧着酒杯過來叫道：夫人。

白先勇的筆繡不但細巧精密，並也來去重複的穿梭，在《遊園驚夢》中，他用了最多次這種手法：「……連月、月紅十七也夾在裏面起鬨：姐姐，我們姐妹倆兒也來乾一

杯……姐姐到底不賞妹子的臉」這一段和：

> 榮華富貴——只可惜你長錯了一根骨頭。寇華，妹子，他就是姐姐命中招的寇華了。你聽我說，妹子，寇華呵。榮華富貴——可是我只活過那麼一次。懂嗎？妹子，他就是我的寇華了。

以上兩段在故事中來回的穿梭，這好比古希臘悲劇的合唱曲不時喃喃的在那旁咒詛。這種重複的穿梭在《小陽春》，《香港一一九六〇》，《青春》，《芝加哥之死》等都可找出例子。重複的穿梭給予他的小說一種引人入勝，催眠的節律，好似說書時用的鼓拍，一拍一拍的打入聽衆的心神。

白先勇的筆法也有不少「筆色」，在他的小說中我們看到不少種顏色；在上幾段，我們看到月白，桃紅，金亮，烏光，松綠等等，他的小說是戲台托身出來的光彩絢耀。他的小說有色也有聲。有時是用字眼模仿的音如在《黑虹》中：「叭——叭——叭」、「嗖！」、「隆，隆，隆，」、「哎，擠！」；或在《青春》：「絲——絲——絲——吵啦啦啦」。有時聽到的是描寫聲音，在《安樂鄉的一日》我們聽到唱個不休的「Winston taste good, like a……」在《謫仙記》我們又聽到跳「恰恰」舞，在《遊園驚夢》更不用說歌聲四起。再不然，便是《一把青》、《謫仙記》、《冬夜》、《永遠的尹雪艷》中的麻將牌聲。當然他小說中最可怕的聲音是色情的失啼：如《青春》裏面的老畫家，低聲叫着：「赤裸的ADONIS」，「我一定要抓住他」；玉卿嫂沙啞的喊叫「不要離開我，弟弟，你要要我，一定要要我啊！」

白先勇的技巧是多采多姿，柔强均勻的織編出故事。《台北人》是織編最成功的集子，《玉卿嫂》是早期最成功最强烈有力的一篇小說。白先勇小說最成功的地方也便是他的技巧，很少現代作家能像他如此熟煉的把握故事的穿插發展。可是他的《紐約客》在技術上便鬆懈了好些；劉紹銘曾批評《謫仙怨》好像少了枝葉的扶持，寫得像新聞特寫。我們知道他的《台北人》與《紐約客》差不多同時出版的，且先參看下列的年表：

《芝加哥之死》——一九六四年元月
《上摩天樓去》——同年三月
《安樂鄉的一日》——同年十月
《火島之行》——一九六五年二月
《永遠的尹雪艷》——同年四月
《謫仙記》——同年六月

《一把青》——一九六六年八月
《遊園驚夢》——同年十二月
《歲除》——一九六七年八月
《梁父吟》——同年十二月
《金大班最後的一夜》——一九六八年五月
《那片血一般紅的杜鵑花》——一九六九年一月
《謫仙怨》——同年三月
《思舊賦》——同年三月
《滿天裏亮晶晶的星星》——同年七月
《孤戀花》——一九七〇年三月
《冬夜》——同年十月
《花橋榮記》——同年十二月
《國葬》——一九七一年五月

在這同一時期，他的小說技巧仍然該是掌握的穩定，那麼爲什麼《紐約客》不如《台北人》呢？是否《紐約客》不用中國的繡花枕頭，因此也不用刺繡的太精細？我們可以從這兩集小說的形式中找出答案。

劉紹銘在評《台北人》與《紐約客》的序中現露了一個線索；他認爲「寫《紐約客》時，白先勇的心情應是切膚之痛。他的距離消失了，更糟的是自己已經捲在裏頭。不管他願意不願意，他已經變成自己筆下的一個紐約客。」；「……如果白先勇用同樣透視，客觀的態度去寫《紐約客》，那變成發自己的私隱，揭自己的瘡疤。」

《台北人》用的小說形式是比較完整的故事敍述式，有時是客觀的傳統小說式的直敍（《永遠的尹雪艷》，《國葬》，《冬夜》，《秋思》等等。）有時是用主觀第一者回憶的倒敍（《那片血一般的杜鵑花》，《一把青》，《孤戀花》等等，）在《遊園驚夢》卻用參雜的意識流混合入直敍。《梁父吟》用戲劇小說形式，以兩人的對白，加上佈景的描寫，敍述出故事來，在場人物只有雷委員和樸公，有時卻又有賴副官的上場下場。這形式有它的距離性，因爲兩人隨便談話，有兩個客觀的故事觀點。《台北人》繼續了白先勇早期作品的傳統敍述方式，而且將這方式用的更熟煉，更能穩持的參插進新式的意識流。

《紐約客》的方式開始顯露疑惑感，也許白先勇被新的美國環境擾亂了，他不能十分有把握是否繡花敍述式仍舊適合這些新式環境和新一代的中國留學生。劉紹銘已曾經指出細節的描寫是白先勇最大的特色，可是到了紐約，故事形式也不能是「繡像」，而變爲簡短的新聞特寫，不但《謫仙怨》如此，《安樂鄉的一日》，《芝加哥之死》，

《冬夜》均像是報告和介紹式。《上摩天樓去》介紹了紐約市的街道，甚至於觀遊了旅客必遊訪的幾處。《安樂鄉的一日》還介紹了美國購物中心有A&P和Woolworth。《火島之行》介紹了紐約的海灘和中國館子。《謫仙記》介紹了紐約的中央公園和露天舞廳TAVERN ON The Green，和賽馬的YONKERS。這幾篇小說形式險些變爲旅遊日記。

可是白先勇的小說題材不是地方風景，而是人物素描和人物的身世。他的人物如果不是女人便是少年，常常女人與少年混合認同，因爲他們都是受環境擺弄受了傷的小動物。白先勇對這種女人的心情有深切的透解，他將她們的性格描繪的極細膩生動。他的人物都逃脫不出他們的遭遇。他的題材廣泛的來說全是有遭遇的女人；玉卿嫂，錢夫人，李彤，尹雪艷等等寃孽人物。他筆下的遭遇人物也就是他故事的主題，人物描寫的如此强烈仔細，壓倒小說中任何其他因素。他的人物多是脫離不了原始的獸性；《青春》裏的畫家，《月夢》的老醫生，《那片血一般紅的杜鵑花》的王雄，甚至於清秀的玉卿嫂，火艷的李彤，艷冷的尹雪艷，他們都是色性動物，性愛的奴隸，受性衝動的支配。他的《國葬》和《梁父吟》是兩篇以男人爲主人翁的小說。這兩篇小說的男主人翁都是德高望重的老人（樸公和已故的李將軍），屬於封建的過去，講究忠孝仁義。白先勇形容女人時是親暱齒切的，他形容男人時卻是淡漠的觀察。他的小說如果不是以人物作主題，便完全失去講故事的借口。他講故事，便是講這些人物們，他們的遭遇。

白先勇的小說意義如果僅限於敘述人物的遭遇，那麼他也僅僅能托現一個又一個經過風塵摧殘的性格描畫。這些性格的種類也有限，她們多屬腐朽社會下的犧牲品，妓女，舞女，戲子，交際花，扶了正的姨太太，她們是男人社會的玩物和附屬品，一旦失去她們的色性感，她們也失去了經濟的保障，和生命的功用。錢夫人雖是夫人，可是她已失去將軍丈夫，因此秋後天冷，也只穿了一件玄色秋大衣，和從大陸帶來已褪了色的綢旗袍。別的一些客人氣派十足坐了私人汽車走了以後，她卻是：

「錢夫人的車子呢？」客人快走盡的時候，賓夫人站在臺階下問劉副官道：

「報告夫人，錢將軍夫人是坐計程車來的，」劉副官立了正答道。

「三阿姐——」錢夫人站在露臺上叫了一聲，她老早就想

跟賓夫人說替她叫一輛計程車來了，可是剛才客人多，她總覺得有點堵口。

「那麼我的汽車回來，立刻傳進來送錢夫人吧。」，賓夫人馬上接口道。

「是，夫人。」劉副官接了命令便退走了。

賓夫人回轉身，便向着廳堂走了上來，錢夫人看見她身上那塊白披肩，在月光下，像朵雲似的簇擁着她。一陣風掠過去，過道的椰樹都沙沙地鳴了起來，把賓夫人身上那塊大披肩吹得姍姍揚起，錢夫人趕忙用手把大衣領子鎖了起來，連連打了兩個寒噤，剛才滾熱的面腮，吃這陣涼風一過，汗毛都張開了。

甚至於李彤，一個摩登女人，在紐約有能力賺大錢，可是她也擺脫不了女性傳統梏桎，她長的仙艷，怎得不交際？怎能嚴肅對待自己的事業，她酗酒，跳恰恰，賽馬，過着時髦交際花的物質生活，像她如此聰明的女人，難道看不出這種生活的粗淺輕浮？也許她感到悵惘，可能因爲生活上缺乏精神上的意義。她的朋友們只知道買房子，打牌喝酒，她自己似乎也跳不出這種醉生夢死的日子，錢賺的越多，醉生夢死的日子更加醉生夢死。白先勇寫出了她的酗酒狂舞，放縱賽賭，卻沒寫出她內心的一些惆悵。

白先勇寫出的小說好似在爲每一個人物作身世的檔案素材，這些素材卻得交給一個社會研究小組去找出人物代表的社會意義，和分析人物的意識形態。因爲這些小說的作者，雖然對她們抱有無限同情惋惜，也瞭解她們心中的各種愁滋味，但是她們的作者對她們生存的舊社會缺少廣泛的認識，因此對她們的處境背景只能作表層的傷情描寫，而不能深入到一些心理意識。這些人物都是啞子吃黃蓮。她們的作者只知道懷舊，而不解爲何會懷舊的深遠來由？難道是只爲失去了過去的大花園嗎？但是許多「台北人」的故事發生地點也僅限大花園內的客廳酒場上。白先勇不瞭解這些人的歷史社會背景，也就不能充份寫出這些人物是時代的渣滓，他不瞭解這些人物屬於腐朽的社會，因此既出於斯，也死於斯。

白先勇小說的觀點缺少深刻的人生認識，而致局限於人物輪廓的描繪，社會背景不夠瞭解，也就缺少時代的深涵意義。他的小說是華麗的浮雕，缺少幾道平面反映。魯迅同樣寫的是短篇小說，可它們都含有大時代命運的歷史觀感，而白先勇的小說只充滿了個人的懷舊感，這是很可惜的，因爲他的寫作技巧是如此婉轉熟易，他的小說確實是一個繡花枕頭套，卻可惜沒有枕頭在內。雖然他的小說意義份量不夠重，在技巧上他確實是位藝術大師。

扎伊爾的現代文學

陸翎燕

扎伊爾第一部用文字寫成的文學作品是來源於她的口頭文學。一九三二年，巴迪班加（Badibanga）把口頭文學中流傳頗廣的盧巴族寓言編成集子出版，書名爲《在鷄蛋上行走的大象》。十年以後，出現了一位傑出的作家博蘭巴（A.R. Boramba），他從四十年代開始寫作，一九五五年把一些作品編成一本專集，題爲《祖國》（Esanzo）出版。同期，一批年青的剛果中層知識份子創辦了兩種文學刊物：《恩貢加》（Ngonga）、《阿瓜托里亞》（Aequatoria），在這一推動之下，一九四三年又創辦了《星星文學叢書》（Bibliheque de l'Etoile）。一九四八年，一批作品獲得了當時比屬各國舉辦的文學獎，其中包括凱桑戈（M. Kasongo）的《森林魔王的奴隸》、薩穆奇（C. Samudju）的《三頭龍》、莫湯博（Muonbo）的《我們的曾祖》等。

一九六〇年扎伊爾宣告獨立後，扎伊爾文學開始比較快的速度發展。十多年來，逐漸形成了扎伊爾本民族的現代文學。

扎伊爾有幾個由文學愛好者組織的文學團體，如《剛果七巨星》、扎伊爾作家協會、非洲文學中心等。扎伊爾作家協會經常在國內外舉辦各種圖書展覽，七四年起，該協會參加了世界最大規模的國際圖書展覽會——「法蘭克福國際圖書展覽會」，開始向國際文學界、出版界推薦扎伊爾的作家和作品。

扎伊爾的文學作品大概有以下幾種形式：

(1)詩歌：扎伊爾早期的口頭文學的主要形式是詩歌，它是文學發展的根源。許多青年人從創作詩歌着手，投身於文學行列；因此，詩歌成爲扎伊爾文學中最普及的一種形式。當代比較著名的詩人有：莫旺勃、馬賽加比奧、西基坦爾、埃萊克、洛諾等。

(2)小說：扎伊爾小說創作的發展比較緩慢，到現在爲止，只出版了二十幾部作品。五十年代以前寫的小說只有一部《恩貢多》，寫於一九四八年。從一九五〇年至七〇年間，出版了六部小說，其餘的都是七十年代的新作。大多數小說的中心題材都是圍繞着兩種文化的交鋒展開的，即外來文化與民族文化的相互排斥。

扎伊爾較著名的小說家是巴圖克加，他近四年間寫了五部小說，他的作品以想像豐富和文字簡煉著稱於扎伊爾文壇。另一位是莫邁勃，他既是一位詩人，也是小說家，他的代表作有《河川之間》。

(3)寓言故事：寓言故事是扎伊爾口頭文學的另一個重要支柱，歐洲的傳教士曾把許多扎伊爾寓言譯成法文作爲課本。由於扎伊爾口頭文學中流傳着豐富的寓言故事，這一形式的文學作品有着取之不盡的創作源泉。扎伊爾最著名的寓言作家有巴蘭巴、馬林吉、姆湯巴等。一九六八年，當時的文化部長莫謝特（Mbeshete）曾寫過一本寓言故事集《乾渴的雲彩》。

(4)戲劇本：扎伊爾人有各種場合稱頌國王或部族首領的傳統表演形式，也可算是舞台戲劇的前驅。現代戲劇在一九四五年才出現，大多用斯瓦希里語（Swahili）民族語言演出，題材取自日常生活和神話，劇目不多。一九五七年以後出現了比較成熟的劇作家，如蒙吉塔、迪薩西等。蒙吉塔是剛果民間藝術聯盟成員，他寫的作品《曼根根格》曾獲得非洲文藝獎。

早霞短笛

柯藍

小港口的路燈

一盞小小的路燈，掛在港口的街道上。

路燈有多大的耐心啊！它長夜不斷地守候在這裏。等候着人們從它的燈光下走過……

路燈又多深情呵，它亮閃閃地睜着它的眼睛，凝視着從它燈光下走過的每一個人，並且輕輕地叮囑說：客人們，好走呵！明天再見呵……它就這麼不停的喊着、叮囑着，一個整夜也不疲倦……

可敬的路燈呵！你可知道我也這麼不倦的在看着你……

——寫於×城義昌客棧

港口之夜

黑夜，桅杆如林，桅杆上的電燈，像掛着一串星星。這難道是一座在水上飄動的城市？

你，日夜吞吐着千萬噸貨物的港口。你，充塞了千萬人勞動的港口，你，唱着搬運工人之歌的港口。你，呼吸着大陸和海洋的港口。你，永不休息，而夜晚更加喧嘩的港口。我們來到了你這裏。

看，多少只經歷風險的船舶，來了，緊緊地依靠着你。你就用微風和輕浪擁抱它們，讓它們在你身邊休息。還爲它們的安全，永遠昇起了那紅綠的信號燈。

看，又有多少貨物到你這裏來了。它們一堆一堆地擠在那裏，新奇地向四處張望。於是，你小心地檢驗着，用起重機的手臂把它們舉了起來，於是，你，就知道了所有這一切勞動的重量，同時，你也就知道了這個世界的價值……

於是，第二天，你又會把這一切，送到很遠很遠的地方去。你就是這麼一天一天不停地又接待又送走……

和平、善良的港口，跟所有的母親一樣，從不把自己的孩子永遠留住在身邊。當你寂寞的時候，另一批船隻，更新的貨物又來了。你又忙碌起

來了。你，萬物的母親，你是要接待整個世界？……

——寫於×港口

到那邊去散步

吃過晚飯，我們在海邊沙灘上散步。小孩對着我喊，他要到那邊去……

那邊是什麼地方？那邊是海和天相接的地方。那邊有一片紅光，那邊有快落的太陽，和那溶化的波浪。

是去看看要休息的太陽嗎？是去看看這一團不滅的紅火，掉進了大海的什麼地方，要把它打撈起來嗎？

小孩笑着說，我要去看看太陽睡在什麼地方？明天它什麼時候起床……再想問問它喜歡穿哪一件花衣裳？……

——寫於旅順口

貝殼

五光十色的貝殼，乘着白色的浪花，又回到沙灘上。

這是一群大海底層的旅行者。它們滿身五光十色的花紋，是大海送給它們的。它們完整，光亮而又堅强的硬殼，也是大海送給它們的……

每天，我看見許多小孩來到這裏。他們挑選貝殼的美麗和堅强，如同他們將來在生活裏要做的一樣……

七月廿四日

碑石

在海岸邊有一座烈士的墳墓。墳前立着紀念的碑石，這白色的碑石比天上的白雲還白，這碑石上的紅字比太陽還紅。這白石上的碑文，一行一行像洶湧的海浪，却比海浪更加衝擊人心……

烈士的墓前，立着紀念的碑石，像立着無數的人群。到這兒來的人，都是這樣的沉痛無聲……

人們從烈士的墓地離開，一個一個的離開，我忽然覺得立在那裏的碑石不見了。

那紀念烈士的碑石，立到每一個人的心裏去了……

給我們帶走了。

——謁×烏烈士墓回來

岩石

我愛那屹立在海邊的岩石。它勇敢地迎接海的風暴和海潮的沖洗……

它在這不斷的鍛鍊中，丟掉了無用的泥沙，丟掉了胆小的軟弱。

我們在生活裏，在不斷的鬥爭裏，也慢慢丟掉了泥沙，丟掉了軟弱。

——寫於渤海灣

我等在……

我等在風雪的山岩下，我等在波

濤洶湧的海邊。我等在這裏，也等在那裏。我等在一切有困難的地方，等在一切有危險的地方……只要有人過來了，我就喊：

我的兄弟，過來吧！抬起頭來，我們向前走，我們就會有勇氣和力量……

如果你聽不見，我就伸出手來拉你，迎接你……

如果你看不見我，我就跑過來了……

無論在什麼地方，都有我們相愛的同伴等在那裏。

——寫於旅途

風浪

遠航船在海上，不停地遇到風浪，一個人生活在岸上會不斷地遇到困難。

風浪考驗着航海者的胆識，生活中的困難考驗人的堅强。會駕馭風浪的叫老舵公，能克服困難的才叫戰士。

——寫在海產紀念館留言簿上

巡夜者

巡夜者帶着人民的委托，和職責的警惕，悄悄地出現在這裏。他來了，他又去了。連他的脚步都是如此無聲。

這是倉庫的門，倉庫的過道。還有倉庫的前前後後。這是工廠，這是機器，這是農莊，這是谷物。這是森林，這是重要的河道。還有多少鐵路、公路、港口和城鎮……

人民的巡夜者，人民把一個國家交給了你呵……

於是巡夜者永遠是沉默的。他日夜無聲的工作着，巡邏着……彷彿他們只有這樣才能工作，才知道巡夜者的全部意義。

夜更深沉了。巡夜者的影子却剛剛走過……

——寫給守倉庫的老人

懷念

記憶裏的砂石，終會給時間沖走。記憶裏的金子却越磨越亮。忘記不了的，怎麼也不會遺忘……

我說不出這樣的回憶，是什麼樣的滋味？但往往使你感到沉重之後，却又留給你一種力量！

有勇氣去回憶的，他就應該有力量去承担。如果他眞有一個回憶的海洋，而他又沒有被這海洋淹沒，那他便懂得過去，就一定會去熱愛未來……

我說：過去和未來是相聯的。懷念和想望有一條看不見的相通的道路。

——雜感

秘密

我們的心裏常常有一個，或是埋

藏幾個秘密。希望它悄悄地、突然地實現，到那時帶來更多的驚奇和快樂給四週的人……

這種秘密的想望，有的是因爲還不成熟，也有的是因爲還有許多困難，暫時還不能實現。也有的甚至連我們自己也說不清楚。反正在我們的心裏，天天都有這種無數的想望在發芽，在生長。

我們不停地思索着，不停地尋找着，不停地勞動着，秘密的想望就一天天成熟了。突然實現了。

我們的想望總是新的，總是屬於未來的，因此，我們的秘密也都是最好的。

——雜感

道路

世界上最長的是道路。路是走不完的。世界上最寬廣的是道路，每一個地方都有路，沒有路的地方，也會有路……

世界上最複雜的是路。有大路，有小路，有飛捲風雪的山路，有波濤洶湧的水路。當然，也有平坦的路，但人們很快就把它忘記了……

人們尋找的，不是道路。是那道路的終點。是那廣闊的、平坦的終點。只是爲了通向終點，才尋找路。才從最難最難的路上走過……

——寫於旅途

大海螺

這是一只大海螺，海上的號角。一隻染得有我們親人鮮血的大海螺，歷史的見證。

如果進入回憶，那麼，海螺！你嗚嗚地叫喊吧。

如果讓海風把你的聲音，傳遍整個海洋。那麼，我敢肯定，所有的海浪都要洶湧澎湃……

——寫於×海岸月夜

我永遠屬於這個隊伍

我永遠屬於這個隊伍。我永遠站在這些人中間。

那些翻過高山、穿過海洋，經歷風險的人，是我的朋友。那些在高空架橋，在海底修路，終年勞動的人，是我的朋友。那些長久在雪地上行走，在沙漠上奔波，忍受勞苦的人，是我的朋友。

這些能忍受饑寒，從不後退的人，這些能經歷勝利，又能經歷失敗的人，這些承担着過去，還承担着未來的人，我永遠屬於你們，屬於這個隊伍。

請寫上我的名字吧。在你們的名冊上……

——摘於日記

散文詩五題

郭風

秋天二題

立秋節前五天

我說不清楚。爲什麼我的心中忽地如許舒暢？爲什麼我忽地有一個感覺，覺得在這個早晨，我們村裏的天空多麼藍，多麼深遠？

爲什麼我的心中忽地有一個預感……

我走過村前的石橋時，一下看見橋邊溪岸的石隙間有一叢野菊，開放許多藍色的花朵；這一刻間，我心中一種朦朧的預感立時轉成一陣驚喜；我想，使我歡喜的秋天，眞的來到我們村間了？

橋下清澈的溪水，照耀着在晨光中初開的藍色野菊，我看了，十分感動；無端地以爲這野花好像在水中向我含笑，向我致意；我看了又以爲這照耀在水中的藍色野菊，彷彿和我一樣，正在回憶着曾經在什麼地方最初相見……

回到村中居屋裏時，看了一下壁上的掛曆（這是我旅

居於此小山村期間，壁上的唯一裝飾），才知道此刻離立秋節還有五天。這時，我忽地又在心中想着，這山間的野菊今年提早開花了？村裏自然界出現一個小小的特殊情景，秋的季節，今年比人間的習俗所規定的日期，提早來到了？

秋夜的雲和月……

好像已成爲習慣了，走到溪邊的草徑上，要回到村中去時，我喜歡一邊走，一邊從枝椏間看望深夜的天空。呵，一個晚秋的月亮已經升到中天。我從烏桕的赤裸的枝椏間看望這個月亮，感到今夜它是扁圓的；感到今夜它正傾注全部才情在空中發光，是黃色而明亮的；

我一邊走着，一邊從一棵又一棵烏桕的樹枝間看望夜空，感到今夜的天空好像一座暗藍的海，一座發亮的海；感到今夜雲多，有許多白色的雲從四面黑色的山巒和發光的林梢後面湧上來了；

我走到村前的石橋上時，站住了。我看見天上的白雲，有的被月光照耀得好像海中的雪峯，有的像白色的海島，有的像正在移動的、發亮的綿羊羣；我看見這羊羣四近有許多星星，也被月光照耀得好像發亮的百合花了。

這時，忽地有個想法無端地流過我的心間，以爲這個月亮今夜成爲世界的中心了，因爲由於有了它，因爲它發光，天空上一切都發亮了。

潮州三題

韓文公祠

祠在潮州韓山上。祠前可眺望韓江……

木棉花開娟娟。

林靜鳥喧。

自唐以降，歷代的石碑和楹聯，字字句句，爭相述說他的功勛。

一千一百餘年，過眼雲烟；

呵，使他開顏的是，韓山韓江，換了青春。

過黃五娘村

《荔鏡記》所贊美的佳麗，南方的祝英台呵；

民間草臺戲的笙歌，草野間的葉笛，在水邊，在果園裏，吹奏着你的愛情的堅貞，走出封建藩籬的勇敢，出奔途中

的焦慮和備嘗艱辛……

在你的村中，尚有當年的一口古井。我想，陳三當時便在這裏磨鏡麼？

一行白鷺飛過青天。呵，爲民間的傳奇色彩所强烈地渲染的村莊，我聽見從濃密的荔枝林裏傳來女社員的歌聲和笑聲，自由、歡樂，那麼富於感染力……

那歌聲和笑聲，飄出荔枝林梢，飛上藍天，和那一行白鷺一起飛進南方的遼遠的雲天……

那裏，在秋日的晴空下，藍色的江水上，浮泛着白色和褐色的風帆，浮泛着沾滿陽光的風帆；

那裏，洛青沙白；那裏，在沙灘上，不是有成羣的兒童在嬉逐嗎？那裏，在江岸上，墨綠的榕蔭下，女社員正在結着魚網？

那裏，在城牆一般高高築起的防洪堤上，種着一行行的木豆，種着一行行的芭蕉，在搖曳着一陣陣的亞熱帶的風……

那裏，曾經是古代的詩人在祭鱷魚的地方麼？

湘子橋上眺望「惡谿」

英印裔小說家的新著作

米一著

著名英國印度裔小說家奈保爾（V. S. Naipail）新著《河彎》（A Bend in the River）由紐約出版商諾夫出版社（Cilfred A Knopf）印行。

該小說的背景被安排在非洲內陸的一個國家。這個國家經歷了推翻殖民地統治的戰爭和一次內戰。由一位强人（The "Big Man"）以高壓手段統治。失踪、酷刑，屠殺使人民惶惶不可終日。故事是一位外國小商人以第一人稱身份講述。該商人在河彎的一個小村口開了一片小商店。

故事結構很簡單，但人物形象刻劃突出，對非洲貧窮山村的描繪也能入木三分。一位書評者說，讀者簡直可以嗅到山村穢物發出的腐爛味兒。

奈保爾是南美特立尼達(Trinidad)人，父母親是印度移民。他現居住在英國。他著有十四本書，其中兩、三本是關於印度的歷史和抨擊印度現狀的。他曾多次獲得英國各種文學獎，是目前英國得獎最多的一位作家。

海空的烏雲與白雲

祝福海上的人們

——一頁過去的日記

周艮沛

這裏，只剩下這隻船，這隻孤獨的船。

茫茫的海上，只有一條水天相接的弧綫，暗紫色的、銜着白浪的雲天，彷彿擋住去向，把我們的船拋在世界的盡頭。

從平靜的水面，海湧開始愈來愈兇的掀動；風，來臨了。

風，是七級風。

浪，已不是從海面翻起，是從天上劈下，船頭已壓在濤下，船尾已翹在浪尖，招風的桅杆，杆尖已成狂風的着力點，幾乎要順勢把船一下掀翻。桅杆砍斷了，爬上桅杆卸帆的人，被當時無法抵禦的狂風拋在海上，大家呼救，拋出繩索、竹杆給他搭手，往上拉，都無濟於事。只有望着惡浪把他吞沒，心裏更加恐懼。猛烈的顛簸，叫這些偎擠在艙裏的人東倒西歪，有經驗的漁民也嘔吐了。浪過船頭的、瘋狂的、凄厲的濤聲，是恐怖的信號，宣告更大的災難將臨，我仰望着艙口，下意識的在祈求什麼。

「有人可以免來海上麼？」有人在耳邊輕問。

「有。很多山裏人一輩子想看眼海也看不到。」

「他們有福啊！」

聲音的凄凉，是記憶中的恐怖在痙攣。那是比這更早的日子，大風浪翻沉了他祖祖輩輩留下的、唯一的船。那又是冬天，他抱着被風浪擊斷的桅杆，任漂東西。三天三夜，不被浪濤吞噬，也要凍僵，也該餓死。三天三夜，他餓得不知人事，他不知道冷，也不需要禦寒，只有本能地咬嚼破舊的棉衣袖，求生的慾望，使抓住桅木的手指像斧鑿鑿下一條條深深的指槽。棉衣被他嚼完了，沒見一條船從身邊過去，沒有一綫生機閃現。當他失去記憶，失去一切力量的當兒，手脚還在掙扎。然後待他完全清醒過來時，他才發覺自己已經躺在一條破船上。老漁夫在他身邊守了五天五夜，他才活轉過來。等他掙夠盤川回到故鄉，

只見自己門上有未亡人貼上的紫色的門聯，沒等叩門，他就倒在門坎上哭了。他第一次把自己冒險的生活同一個苦命女人的命運聯系起來。

他發誓：不僅他，就是子子孫孫都不能幹這個行當。

可是當第二天沒米下鍋的時分，他又不能不祈求這個行當。除了這，在這海邊還想幹什麼呀，他懷着無奈的、恐懼的心情搭上了一條船，在船尾踩着脚，仰天長嘯：

「唉，天哇！」

當巨浪湧來船頭，他見命運的浪花幾乎把自己沉沒，他想到那個苦命的女人，竟像孩子似地扶着船舵嗚嗚地哭了起來。而兩尺的巨浪，依舊日夜翻騰，從來都饒不過他。

今天，他以驚奇的口吻問到那些與海洋無緣的人，聲音是顫抖的。

「有人沒到過海上麼？」

「有。很多山裏人想看海也看不到海。」

「他們有福啊！」

而我，要祝福海上的人們，願他們活在海上也是有福啊。我熱情、誠懇地祝福他們，可是在那災難的歲月，在那沒有解脫的日子，僅僅是祝福，又有什麼用啊！

這日子，終於要來，終於來到：活在海上，將是有福的！

一九五六·十一·五日寫渤海

「希望號」的沉沒

「希望號的沉沒，應該寫成很悲壯的故事。」聽完情況介紹，大家議論紛紛。講外輪希望號，也講我們船長老貝。

「當洶湧的波濤上，淒厲地響着O、S、O的國際呼救信號時，我們破浪的遠洋輪上站着船長，他嚴肅、焦慮，探尋地望着迷濛的海面，準備揑上未知的災禍將推給他的全部責任時，『開麥拉』聲裏，鏡頭拉開之後，再推至近景、特寫，浪花也暴雨似地從他頭頂澆下來……」

「不。應該是在O、S、O的呼號中，全船都在作搶救的準備：醫生清理救急葯品，海員在換乾淨的被褥，倉庫裏最好的罐頭食品一箱箱傳送進廚房，有人在呼叫船長船長的時候，一聲『開麥拉』，鏡頭在忙碌的人們面前慢慢地移動，在每個人面前都推成中景，直到鏡頭移到我們船長面前，隨着他答應了一聲，鏡頭才推近，映出他沉着、堅毅的面孔的特寫……」

「開麥拉」是電影導演在一切就緒後，叫攝影師開拍的一個口令，現在的導演，乾脆就叫「拍」了。這兩個工作人員，正在設想把這個故事搬上銀幕、繪聲繪色的講着分鏡頭的效

果。

我不知道怎樣改編電影。但是他們的設想，確實把船長講的故事，更眞實地推至面前——

隨着一組短切的鏡頭交錯地出現：低沉的海空、礁石、浪花、孤獨的海鷗貼着墨綠的浪湧在慌亂地盤旋，在無告地哀鳴，波濤不斷地推湧，一直撞在鏡頭上，濺碎成雪白的浪花在飛飄……

描寫風浪的主題音樂戛然而止，就響亮而凄厲地出現O、S、O的呼救訊號，它響在隨着波濤起伏的甲板，響在左右搖幌的桅杆上，響在衝擊兩舷的波濤聲裏……

洋面上，浪烟濤霧，迷濛一片，已經看不見天空了，它和海面貼成一綫，灰暗而陰沉。

「回告——我們在尋找，設法向它靠近——」船長告訴了報務員，又在駕駛室攤開海圖，舉起望遠鏡在看。

海上什麼也看不見了，遠處的黑點，不知是鳥，是船，是烏雲。

風浪太大了，自己的船都幌得利害。O、S、O的呼救聲，響在準備輸液的葡萄糖的瓶子上，響在乾淨、舒適、鬆軟的被褥上，響在煮得噴香的咖啡壺上……。沉重地敲在每個海員的良心上。

我們的船在破浪前進，遇難的船在望了。

遇難的外輪成六十度的傾沉，絕望地癱在那裏，像死前的痙攣，在風浪裏顛簸。船上的海員，見我們狂野的呼救與得救的狂喜，混合在一起了。當他們發出O、S、O的訊號後，看見遠遠有船影的時候，都想得救了，可是船又偏偏走遠了。生的渴求與掙扎，使人絕望得瘋狂了。遠洋上的人都知道，不論什麼情況、條件，海上的人不會見死不救的。可是，先後有六條船看到馳近了，又無動於衷地走了。希望號的希望眞的沉沒了。信上帝的人，只有相信命運如此，等看末日的懲罰就這麼來了。等待死亡的人，並不是厭倦生。當他們看見第七艘船的影子時，人們既不敢再抱希望，又希望那是確實得救的信號。望遠鏡裏看見桅杆上是五星旗時，到過黃埔，塘沽港的海員，把生的渴求與對命運的祈求，執着地結合在一起了，都在喃喃自語、互相鼓勵地說：「這中國船會看見我們的，我們是無罪的啊！」向上帝祈求寬恕的人，都是不幸的啊！

果然，生的希望來了，我們的船來了，我們也發出訊號。

「除了救人，還要搶救貨物嗎？」

「只要人得救就行了！」

在海上，相互救人是無條件的，

義不容辭的責任，救貨，得互相協商辦理。那條船，呼救訊號都早已發不出去，是賽德港代發的。船，是無救了，艙底漏水一天了，機械失靈，抽不出水去，只有等待沉沒。

我們把舷梯放下去，遇難的海員登上船來，抱住我們的人都失聲痛哭。是歡喜，是得救，受死神威脅的恐懼一下子併作眼淚而流了。

醫生在給他們檢查身體。

洗澡的噴頭歡撒着溫暖的水花，熱水的蒸氣瀰漫着濛濛的水霧。

潔白的被褥，等待他們休息，鬆軟的枕上，再不會留下恐怖的夢。

餐桌上潔白的抬布上，是冒着熱氣的牛奶、咖啡、豬排、牛排、杯裏是晨光色的酒，杯盤邊是色彩依然鮮艷的水菓。一切都在歡迎受盡飢餓折磨與死亡威脅的人。

遠洋船，就是流動的國土，在桅杆的旗幟下，誰也不會看不見我們人民心房的溫暖與聖潔。如瀕死見生一樣的歡欣，瀰漫着我們餐廳。

可是，希望號邊上有個小艇，上面還有人。

「上來吧，危險啊！」

「船員們得救——就謝謝你們了！」

「你們——」

「我們與希望號同生死——」

貝船長沉默了。

「他們是船長、水手長、大副……」

老貝聽見上來的海員一講，就沒有勉强人家。他自己就是一個船長，完全明白一個身爲船長的人看見自己的船正在沉落的心情，他的心就像漏進艙的水隨着一切在下沉。何況，對一個有良心的船長，有勝過法律責任更重的負担與打擊。在西方，他若活下來，也可能失業，流離失所，還有無顏見人的羞辱在等待他。

「最後，能拉我一把——」希望號的船長在艇上發出請求了。

「能作到的，相信我們不會推辭的——」

「請把我們希望號攔腰撞成兩截吧——」

「哦——」

母親看見自己孩子不死不活地溺在水裏，眞是巴不得孩子一下子斷了氣比將死殘留的吊着好。可是，希望號的船長不完全是這種心情。船攔腰斷了，就可以從保險公司把損失一文不少地弄回來，他也可以不負任何責任了。我們，不僅有撞船的損耗，更可能追究責任……。不論發出這種請求是什麼動機，利己總沒有不損人的。老貝說過，只要「能作到的……」可是，這是不能作到的，他還是再次懇切地講：

「還是上來吧，風太大了——」

「我們要與船——」

「你們這樣，若能挽救船，付出再大的代價都是可以理解的，現在這樣，只能白白地作無謂的犧牲……」

對方的沉默就是固執。

天色昏暗了，風大了，浪大了。小艇繞着半沉的希望號顛簸。艇上又發出請求了：

「請在我們身邊多呆一下——」

「可以。」

發出的請求，是可憐而孤獨的聲音。希望號沉沒了，人們的希望並不會隨之滅絕。他們要與希望號共存亡的誓言確實是眞誠的，他們將面臨死亡所帶來的哀痛更非虛僞的。準備死決非高興死。他們希望我們在他身邊多留一會，也是準備死時對生的反顧。希望畢竟是希望。

天將全黑了，波濤折出一絲幽暗的反光都模糊了。水滲進希望號的裏艙了。艙裏的鍋瓢以及許許多多看不清的東西，都浮到水面，好像波濤在暮色中幽暗的光點。風一起，浪一湧，沉船的淒涼使堅強的靈魂也不能無動於衷。

再拖下去，風浪更大了，再拖下去，天更黑了，危險性也更大了。那時，小艇也靠不近船，想上來也不能上來了。

老貝終於把艇上的人說服了，他懇切的聲音，最後在報話機裏都是嗆啞的。艇上的人也上來了。可是，一個個誰也不願進艙，默默地伏在甲板的欄杆上，呆呆地望着自己的「希望」。

希望號滿載着一船石灰，浸水的部分，石灰爆響着，海水也沸滾得冒着熱氣，泛着白沫。看着它的人，都像見它在油鍋裏熬煎着一樣。

終於，側沉的動力，使全船在一瞬間拉墜下去。轟地一聲巨響，海面就白花花的一片。沸滾的石灰水，爆射出嗆人催淚的氣味，熱氣瀰漫着白色的霧幛。

我們都肅立在甲板上，脫帽哀悼朋友的「希望」，遇難的海員，搶天呼地的哭叫了。

風，愈來愈大了，我們的船已經無法穩停下來，只能繞着沉沒的希望號悠悠地走，兜了一個又一個圈子。這裏有了新的沉船，它是海上新的暗礁、新的死神。老貝除了把希望號沉沒的經緯度叫通知附近的港口，讓後來者把這一位置標上海圖，天明之前，我們的船，只能繞着沉沒的希望號轉。讓那些還不知前面潛伏着死敵的後來者，從我們的燈光看到警號，從死亡的威脅中看到生的光輝與希望。

海上的事業，都是有靈魂的人幹的事業。

希望號拋下的人，如同失去父母的孤兒。這十三個孤兒來到我們流動的國土避難了。

誰也看得出來：被熱、飯香，全是主人的心熱。

希望號的失事是不幸的。希望却是不會下沉的。他們五個國籍的十三個海員，和我們認識了。不幸得到同情，困難得到扶助。在這流動的國土上，也在五星旗下的國土上，他們身上也煥發出希望的、人格的光輝。外輪上，船員一輩子也不能跟船長在一起吃飯的，在這裏，船上所有的人，都舉起斟滿的酒杯。杯光酒影閃爍，人們心潮激盪，舉杯，碰杯：

「爲新的希望乾杯！」

這些希望號的船員，三天前，歐洲所有的電台都清晰地報過他們的名字。罹難者的名字，每個都是可怕的陰影，都是生死未卜的惡耗，在每個家庭喚起無盡的悲慟。

事實上，他們正像我們所知道的那樣活下來了。飲過酒，拉開桌面，各自跳着家鄉的舞蹈，連不會跳的，也在一旁擊掌助樂。只有我們船上這位忙了幾天幾夜的報務員跑來，才把大家狂歡的舞姿，塑成一座座美的雕像、不動的詩。

「快——快——」

「什麼事——什麼事？」

「通話——家裏的電話！」

「米——爾！」電話裏響着一位海員妻子的聲音了。

「是我——是我——」

「你眞的活着？」

「眞的活着！」

只能聽到對方是泣不成聲了。許多語言在一瞬間濃縮爲沉默。沉默有時就是千言萬語。

「希望號沉了！」

「中國船救了我們，給回了新的希望——」

是的，希望是長存的。

一艘名爲「希望」的貨輪沉沒了，但人們對生活的信念，是我們眞正的希望在乘風破浪。

「Friendship！Friendship！」

碰杯時，都是這麼說着。我認識這個生字之前，只能把它分成兩半認，一是Friend——朋友，一是Ship——船！

……

當我回憶完這個故事，我就想到那兩位在設想「開麥拉」的朋友。當我也能「開麥拉」，第一個和最後一個鏡頭，都必然是大海，洶湧澎湃的大海，像長流的友誼，像活的詩情，像海員的胸懷，人民的胸懷……

一九七九．四．八．於北京

喬治·艾利略的一段情

錢歌川

在十九世紀的英國社會還是重男輕女的，即令是一個才女，一般人也未必都能加以重視，所以才氣縱橫的小說家瑪麗安·伊文思（Marian Evans）女士，只好用一個男性的筆名，來發表她的著作。她在英國文壇上留下了不朽的名聲，而人們只知道她是喬治·艾利略（George Eliot, 1819-80）。

喬治·艾利略生於英國瓦利克郡的鄉下，一個衞理公會宗教氣氛極濃的家庭裏，長成後接觸到自由思想，一八四六年讀了英譯的《耶穌傳》（德國D. F. Strauss原作），思想更有進境。不久遷居倫敦後，受到路易士（George Henry Lewis）的鼓勵，她才開始動筆來寫小說，以展長才。她主要的作品有：《牧師生活百相》（一八五八年），《亞當·比德》（一八五九年），《佛拉斯河上的風車》（一八六〇年），《織工馬南傳》（一八六一年），《洛莫拉》（一八六三年），《米德馬支》（一八七一年），《旦尼爾·德龍達》（一八七六年）等。她以實踐主義哲學的立場來寫作，充滿智慧的反省和心理的分析，可視爲當代知識分子的代言人。

她因思想前進，又好舞文弄墨，出到首都，自不免要和一些青年文士交遊，時常在社交場中露面。當時還是一名年輕的記者，後來成爲英國有名的哲學家斯賓塞（Herbert Spencer），便是時常和她一道出入的人。他們不但有深厚的友情，倫敦社交界還盛傳她對斯賓塞有熱烈的情感。這後來也成爲英國文壇上的佳話，但始終無法証實是否確有其事。直到最近紐約市立圖書館的公報上，第一次發表了她寫給斯賓塞的情書，才算是有了文字的確証。

大英博物院的圖書館一直秘藏着這些情意纏綿的函件，沒有公開發表，無非是尊重受信者的遺囑，當初把這些私人的文件捐獻給博物院，就是附帶着有條件的。美國卡內基梅龍大學教授熊華德（Richard L. Schoenwald），爲着撰寫《斯賓塞傳》，遠涉重洋，前往倫敦蒐集材料。他在大英博物院發現了這些函件，爲着使十九世紀英美學術界所發生的動人情景，獲得交流，他便把這些秘藏了一百年的名作家的情書，鈔寄給紐約市立圖書館，在其公報上發表出來，公諸於世。

據《十九世紀的英國作家》一書中斯賓塞小傳的記載說，喬治·艾利略好像曾經一度愛上了他，但性冷感的斯賓塞却無動於衷，除了表示對她文才欽佩外，沒有觸及一點男女之私。

他們兩人在友誼上的這種緊張局面，直到斯賓塞把她介紹給作家兼編輯的路易士時，才得到消除，因爲路易士對這位面貌並不姣好，但感情却很奔放的女學士，一見鍾情，兩人隨即就同居了。直到二十四年之後，路易士病逝才告分手。他們爲什麼不正式結婚呢？這是有難言之隱的。原來路易士早有妻室，但不能過正常的夫妻生活，因爲那女人精神失常，終日瘋瘋癲癲的，所以路易士也無法和她離婚。好在伊文思並不在乎什麼名義，只要兩人實際相愛就夠了。在她們同居期間，介紹人斯賓塞，便成爲她們家庭中的常客，維持着她們的友情，直到最後死別爲止。

新近發表的伊文思寫給斯賓塞的信件，第一封是在一八五二年春天寫的，當時斯賓塞以新聞記者的身份，可以獲得各種娛樂的贈票，所以他常和伊文思兩人同去看戲，聽歌劇和音樂會。

「我只是感到失望，並沒有感到不快，因爲你沒有充分地看透我的性格，來理會我正常的心理狀態。我是決不會想像會有任何人要愛上我的。」她在信中這樣寫着，是回覆斯賓塞對一個朋友表示的，那種略帶「侮辱性的」警告，要她不要把他的友情當作愛情看待。

兩個月之後寫的另一封信，內容是邀請斯賓塞到肯特的海濱去會晤她。信寫得心平氣和，完全是一種友誼的邀請。再下一封信，是在那幾個星期之後寫的，她請他放心，說她並沒有一點不愉快的心情。「我可以向你保証，我對我們這種友伴關係，沒有受到一點痛苦的情愫所煩惱。」

但在不久之後，據熊華德的推測，也許就在七月底吧，她把過去假裝滿不在乎的那種態度完全拋棄，承認她要把罪的負担加在他的身上，「那一定會使你對我很生氣的吧」。她又抱怨說，由於此一情況的結果，使她健康受損，精神沮喪。

「我要知道你是不是可以向我保証你不會拋棄我，你會盡你所能地時常和我在一起，讓你的思想感情和我共有。如果你變得愛上別人的話，那就要我的命，不過眞的到了那個時候，我會鼓起勇氣來工作，使生活過得有價值——呀，只要你可以在我身邊……。那些深知我的人都時常說，有朝一日我要是完全愛上了任何人的話，我整個的生命，就會爲那種感情所轉移。我覺得他們說得很對。你咒罵命運好了，把這種感情集中在你一個人身上，正是命運的安排呢。」

讀者請注意，上面這些話，是出自《織工馬南傳》的作者之口的，那本小說一代又一代十幾歲的青少年讀了，都指責爲感情脆弱，缺乏性感。在她寫的其他的作品中，也同樣地描寫着書中人物，都是把情慾認爲是次要的，他們只是專心於政治、宗教、或學術的研究。

斯賓塞對於這種關係的看法，當然又有所不同。他在伊文思死後，寫給一個美國朋友和編輯的信上說，「她的感情變得專注起來，而我的感情卻沒有這樣。」他極力要求收信人對這件事情保守秘密。「因爲她缺乏容貌上的吸引力，成爲致命之傷。我努力要使我自己愛她，但我的本能不答應。」

斯賓塞自己也是其貌不揚的，他的傳記作者熊華德認爲，他說因爲伊文思太不漂亮，所以他不愛她，完全是一種容易識破的托辭。其實，這位哲學家只是「自私、孤僻、不能應付裕如罷了。」他好像覺得如果斯賓塞有一點恒心的話，他一定會對伊文思的愛情作出反應的。

他結論說，「伊文思的確是熱愛着他，而他却逃走了。」

斯賓塞盡了各種力量，要把伊文思寫給他的情書保守秘密，只差沒有把它燒毀罷了。他的受托管理人最後將之送上大英博物院，約定不到一九八五年不得公開，除非是得到博物院受托管理人的同意。這次熊華德是獲得文件保管人和博物院董事會的許可，才拿出來發表的。

熱火深水

焰懷

新界的六一號巴士，在習習的涼風中駛得特別快。

從屯門新墟轉到新發邨的背後，一陣潮濕的臭味撲過來，有人捂住鼻子，又有人慣性地責罵那一窪濃黑的臭水。

幾座工廠大厦，還亮着蒼白的燈。

巴士向右面拐彎，噴地亮了車頭的光燈。黃燦燦的燈光，一下子攫住無數的眼睛，那些圓大的，細長的眼睛，都帶着麻木的驚訝，可是，他們似乎懶於走避。

車速很慢，人太多了。不會是巴士走錯了路吧？這兒是工廠區，入夜，行人稀少。

怎會錯？車子正在朝着橋上爬行。

我睜大眼睛，看着車子兩旁的人，他們和我們沒多大的分別。許多年青人都穿上時髦的廉價的時裝。那些婦女，多穿黑褲子，不是燈籠褲，可也寬寬鬆鬆的。她們都愛用夾子把頭髮夾在腦後……。

車子終於掙脫人羣，前面又是一片黑暗，在黑暗中，我老是看見那無數的眼睛，閃呀閃呀的，好像童年在鄉下所見的點點螢火。

「那是越南難民，他們大多數是華僑，是我們的同胞骨肉……。」弟弟甚麼時候醒來，宏亮的聲音帶着動人的濃情。他是個熱情的青年呀！

我回過頭來：「哦——他們就是難民，前天我在報紙上看到：他們被送到屯門的工廠大廈……。就是他們！」

「看你大驚小怪的，姊姊。」

「我也聽工友提起過，可是，沒留意，想不到有這麼多難民……。」

「在海上淹死的、餓死的、病死的更多呢！香港雖小，但對於自己的同胞骨肉，又怎忍拒於門外，見死不救。」

同胞骨肉，骨肉之情，比海還深啊！一陣熱浪從我的心底翻起。

天氣眞熱，驟雨又狠。早上上班，沒帶雨傘，才下車，就淋得混身濕透。好不容易頂到下班，上藥房去買點成藥吧！頭痛，鼻塞，眞辛苦。幾個飛型青年圍在那裏，原是不想進去的，但，又跑到那一家呢？反正，他們是不會以我這個中年人爲欺侮對象的。

「我要買咳水，請你幫幫忙。」不大清楚的口音，聽來却是十分的清脆。

那是一個白皙的少女。但誰也看得出，她是個越南少女。她很年青，臉蛋飽滿而明淨，唔——不順眼的黑褲子套在她的身上，好像也沒那麼討厭了。不寬不緊，不長不短，貼貼服服，這樣的褲子不但沒有一絲慣見的「拉塌」相，還正好顯露她苗條，富於彈性的身裁。

束在她腦後的長髮，黑得發亮，配着那雙鳥溜溜的眼珠子，眞是人見人愛。

她渾身上下找不到一丁點煙火味，倒教我想起，順德那些桑蔴之鄉，養在深閨的姑娘。

「買咳水……。」這聲音，何止清脆？還輕顫着劫後的幽涼。

老闆娘依舊站在那邊，跟一個男人搭訕着。大概看見我進來，她才慢慢地走過來。

「買甚麼？」她問我。

我沒作聲，那少女等得好焦急呀！

「買咳水。」少女遞出的手，拿着兩個硬幣。

「白日夢！兩塊錢可以買瓶咳水。」

「求求你，我的姑母病得很厲害，她想喝咳水，買半瓶可以嗎？」少女的聲音，明顯地顫抖着。

「半瓶？我們從來沒賣過。」老闆娘推開她的手。冷

笑。

「叮噹。」兩個硬幣滾到地板上。少女慌忙蹲下去，拾起一個。另一個……。

一雙穿球鞋的脚，踏住了另一個硬幣：「越南妹，剛才我們同你說話，你不瞅不睬，現在該求求大爺了。」

「那錢是我的。」少女抬起頭。

「是你的。嘻嘻，只要你告訴我，你叫甚麼名字，住在幾樓，我就還給你。」

「不單止還給你。」另一個湊上前：「錢，這些錢都給你。靚妹仔！只要你今晚陪我去看電影。」

「明仔！」第三個無賴拍着他的肩膊：「要這個越南妹陪你去看電影還是看電視啊？哈哈！」

剛才在和老闆娘搭訕的男人也來湊熱鬧了：「呃——兄弟，聽說橋邊有交易，廿多元就有了，不過，怕沒有這麼漂亮的貨色！」

「呸！——那些老得可以作你的媽咪，沒幾個好看。這個——是我所見最漂亮的了。」

少女霍地站起，「把錢還給我。」

那些無賴還在嘻笑着，那個男人附在其中一個無賴的耳邊說得神神秘秘的……。

「老闆娘，給我一瓶咳水。」我不再遲疑。

我把找回的錢塞進口袋：「阿妹，這瓶咳水給你。快點拿回去吧！」

少女愣愣地看着我，終於接過咳水，也來不及謝我一聲便飛奔而去。我也跟在她的背後，行出了那家藥房。

「死八婆，老姑婆，多管閒事。」

「這叫做有同情心嘛！關老八，好夢成空囉！」老闆娘的話拖得長長的。

那少女怎麼又停下來，她對我笑喲！那笑充滿少女的激情和羞澀。我忙向她揮手，走吧！這裏雖沒有地雷，却有陷阱。

這些日子，越南難民，成了熱門的話題。有人說：越南難民眞討厭，又粗魯又骯髒。我不同意。在藥房碰見的那個少女，就比水還清，比玉還潔。

又有人說：越南難民威脅到我們的工作，他們以低廉的工錢來搶我們的飯碗。提到工作，我眞有點担心。自從與哲樑分開之後，我和弟弟相依爲命。我的生存，好像就爲了工作，爲了弟弟；弟弟還有一年就畢業了，他是個聰明勤奮的理工學院的學生，他將會有美好的前途，我因此

樂得更加賣力去工作。可是……，會不會？

車針軋痛了我的手指，一點兒的血，沒事的，但是痛得要命，我只好歇一會兒。

珊紅的聲音就在這當兒傳進我的耳朵：「不可濫用同情心呀！福嬸，那些麵包有些變壞了，吃了有問題。」

「對呀！」是鳳珠附和的聲音：「那些越南人很黑心的。當心自己的飯碗吧！他們十多二十塊一天也肯幹的，老闆眉開眼笑了，看來會把我們擠掉。」

福嬸緊張起來：「鳳珠，你說，老闆眞的會把我們炒出去嗎？」

「難道還要選個黃道吉日不成？分分鐘都炒得你啦！不過，鳳珠，你又年青，眼又明，手又快，老闆不會向你開刀的。」有人說。

「好。算我這個飯碗保得住。鳳荷呢？聽說有人把她列上黑名單。嘿，要炒兩個一塊炒，鳳荷走了，我還留在這裏，有什麼意思？」

鳳荷與鳳珠私交甚好，出入成雙，人人叫她們做「孖公仔」。有些人還以爲她們是兩姊妹呢！鳳荷卅多歲了，人也平和，就是有點反應遲鈍，部長常常說，她該到包裝部去。這樣想來，她被列入黑名單，一點也不奇怪。

黑名單?!我有點心驚肉跳，既是名單，想不會只有一兩個人，會有我嗎？

不會吧！雖然，我已三十三歲，比起那些十五、六歲的娃兒，我確實老了。可是，我在這車面部工作了十年，一把抓起裁好的料子，閉上眼睛也能車得符合標準。哎！只是眼睛呀，這一兩年來，這雙眼睛也有點毛病了。唉——莫非眞老了？但是，我在這裏幹了十年，難道……。

忐忑不安地過了一個星期，也許是精神恍惚的關係，連功夫也交得不那麼準了。

這一天，我如常上班。

有人說，意外的事往往在平靜中發生。

當我氣喘喘地跑到工咭牌前，天，我的工咭不見了，找了一遍又一遍，我預感不妙了。「誰把我的工咭拿走了？那個冒失鬼？」我叫着，還希望是哪個冒失鬼拿錯了我的工咭。

靜靜的，一點反應也沒有。

呃——那不是鳳玲，她爲甚麼不抬頭，她是出名的「諸事丁」呀！坐在她旁邊的鳳荷呢？她從不遲到的，那一天勤工獎，是她給孩子的禮物。

包裝部更靜了，只有幾個男工在裝箱，那幾個老太婆不見了踪影。

難道……。

「許碩眞，莫姑娘叫你到人事部去。」

我三步併作兩步，奔向人事部。當我把門推開，陡地明白了。站着一羣人，一羣越南女子。我——果然是黑名單上的羔羊。哈！十年，十年對於我自己是那麼寶貴，可是，別人會重視嗎？會念舊嗎？

憤怒使我緊閉雙唇，我不知道莫姑娘說了些什麼，也不知道她給了我一包什麼。

我只感覺到，當我走出去的時候，門，在我的背後關上。

不由自主的，我走回自己的車位。那部衣車舊得亮滑滑地，倒是我的手粗了硬了。我撫摸着車身，指頭在發痛，軋破了指頭的滋味，現在更感强烈，扯痛我的心。從荃灣到屯門，從舊廠到新廠，我伴着這部衣車，過了十年。這十年來，我倒好像沒有仔細地看過它一次，以至現在看它覺得既熟悉又很陌生。

「咔嚓……咔嚓……。」這熟悉的音響，像催眠一般，我多想坐下來，開動摩打。啊！我明白了，只有開動它，我才感到它對我的親近，那才是我所熟悉的啊！怪不得，怪不得，現在的它於我是如此陌生。

突然，一陣眩暈，使我的腦袋沉重得抬不起來，我虛弱地蹲下去。……。

脚步聲，脚步聲使我精神一振，一雙套着黑涼鞋的，白嫩的脚站在我的眼前。

我抬頭，要站起，可是，我幾乎站不住：「是她……！」

她也認出了我，很自然地笑了：「阿姐，你在這裏工作嗎？」

她伶俐得多了，比起那天在藥房……。

霍老總和莫姑娘站在她身後，我發出的聲音，連自己也感到大得意外：「不錯，以前我在這裏工作，而且工作了十年啦！可是，從今天起，他們不再用我了……。」

但是，他們好像全聽不見，莫老總說：「孫艾晴，你既然懂得車衣服，那就很快會上手的，有什麼不會做的，可以問芬姐，她是負責你們這個部門的。喏，你就坐這個車位。」

她點點頭，一雙烏黑的眼睛盯牢我：「阿姐……這……。」

「還有一雙拖鞋留在這裏，我要拿走。」我避開她的

視綫，俯身。

「還有什麼東西，都帶走吧！本廠不負責保管的。」莫姑娘的聲音涼涼的。

「你們對甚麼負過責任？」我忍不住，擲下這句話。

「碩眞，小心氣壞了，你近來的身體不大好。唉——都怪那些越南難民呀，香港就像隻舢板，人夠擠了，他們還要搶着上來。聽說，有些難民被什麼國家收留，他們却不肯去，你說，他們是不是有心給我們好看呢？」同住的桂嬸憤憤不平地說。

「桂嬸，有些事不是這樣簡單的。姐姐，別全怪那些難民。對於那些被其他國家收容，却拒絕前往的難民，當然不該同情。然而，對於那些暫時未被收容的，我們還是應該盡力幫助的。雖然，香港的環境也不好，我們的能力有限，可是，我們是同一種皮膚，同一樹根長出來的葉子啊！即使是不同種族的人，遭遇困難，我們也該伸手拉他們一把。姊姊……。」

「碩材！」我打斷了他的話，悲憤從心底翻起：「你知不知道，你姊姊幹了十年，現在無緣無故被炒，就是爲了那些難民，你同情姊姊，還是同情他們？」我站了起來。

「姊姊……。」

「碩材，你知道是誰搶了我的飯碗？就是，就是我曾經幫過她忙的那個越南女孩，我好心，可沒好報！」像發了箭的弓，我全身發軟，栽倒在椅子上。

「姊姊，你不舒服？有甚麼事該去看看醫生啦！」碩材湊過來，扶住我。

鬆開捧着前額的手，我慢慢地說：「不用了，我歇一會就好。忙你的功課吧。有辦法的！」

「姊姊，我知道你不好受。我不過就事論事，別怪我謬論連篇。說眞的，並不是那些難民存心搶你的飯碗，他們既然急於求得工作，當然到處鑽營，而做老闆的，花十多二十塊請一個工人，何樂不爲？自然不願再用四、五十塊錢日薪留住你們了。那些老闆，整天都在按電算機的呀！」

「唔——」老闆，我笑了，碩材的話不是謬論，他比我看得透。我這個飯碗，是老闆收回的。但是，難民，難民，我想到他們一大羣，一大羣的圍過來，就好像大羣烏鴉。

「姊姊，看你怔怔的，別胡思亂想了，扶你進房休息。哎——保旋說再介紹一個學生給我。替那些孩子補習挺有

意思的，又多點收入。你安心在家休息吧！」

「碩材！」我板起臉：「現在，你到底是當老師，還是做學生？」

「姊姊，看你兇巴巴的，怪可怕。」碩材伸一伸舌頭，偌大的男孩，扮起鬼臉，眞逗人。

緊悶緊悶的胸口爲之一寬，我笑起來。

五二號巴士總站，已擺了長龍，要命，第幾架車，才有我的份兒？

好不容易等到第一架車擠滿了，關上門，開動。唔——有點機會呢！人們向前移動，我也一步一步跟着。可是，走不了多少步，又停下來。

「走快點呀！」後面有一羣人在喊。我想，這個時候，每個人都巴不得快點上車，還要他們「請」嗎？尤其是我，答應了鳳荷去她工作的那間工廠見工。第一天，總該早點，給人留個好印象。

「走快點呀！」誰又在喊了！前面的人停在那裏，我怎樣走。天哪！他們一邊喊一邊衝了上去。拚命似的往車門擠，一個推一個，一個拉一個，站長的聲音早被他們壓住了，乾瞪着眼。

「這些混蛋，又在搗亂啦！媽的，政府還要講什麼人道主義，難民是人，我們不是？」

「難民很慘的，你沒走過日本，唉——我年輕的時候，受夠了逃難的苦，不過，我們那時倒是規規矩矩的。」後面一個老太婆搖着頭。

「呸！甚麼叫人道主義。這些傢伙好食懶做，好勇鬥狠。看，現在還不是苦了我們？嘿！我在這裏站了差不多一個小時啦！」前面有個男人，掉過頭來，撫摸着身後的男童：「這孩子，還在打瞌睡。」

「爸爸，我怕，我怕又要遲到了。老師很兇的。」男童揉着眼睛，苦着臉。

我看看腕錶，八點十分了。

第二架巴士剛開動，第三架巴士來了，我們都鬆了一口氣。

終於上了車，我還分到一個靠窗的座位。算夠運氣了吧。

突然，一陣騷動，上車的人不是一個跟一個，而是亂作一團，剎那間，車廂就變成戰場，你推我擋的。

「不行！爆棚啦，快下來。下來呀！」是站長在那裏喊吧？「超載會死火的，下來吧！」

可是，那些人就像聾子一樣，瘋狂地擠上來，車門也關不上了。

人們東歪西倒，怨言，粗口滿天飛。哎呀，那個老太婆顫巍巍地還在不停地叫：「我的鞋子丟了，我的鞋子丟了。」

還是把座位讓給她吧！看她快被人踐到地面去了。可是，她老是擠不進來。「算了，好心的姑娘，還是你自己坐吧！」

有個男人好力氣，一把提起老太婆，撥開人叢，把她送到我的跟前。

「好心的阿叔，我的鞋子丟了，那個黑心鬼拿了，沒好報……。」老太婆坐下，又喃喃地咀咒着。

「阿婆呀！等人們下了車，才找鞋子吧。」那個男人不耐煩地揮一揮手。「現在怎麼找呀！」

老太婆眯着眼看看他，果然不再作聲。人們也好像精疲力盡地靜下來。等待車門早點關上。砰然一聲，分外響。

「開車了！」一把童音歡叫，是那打瞌睡，又在担心遲到的孩子吧！

但是，車子動也不動的。人們鼓噪了。

「搞甚麼鬼，還不開車。想焗死人呀！」

「喂——司機大人，開車吧！趕着上班上學的呀！」車頭的人在喊。

「阿姑，阿叔。不是我不想開車，老子幹了這行三年了。沒見過那麼霸道的人，那伙越南人，幾個人付一份車資。不付足車資，我怎能開車。有吃有住，還想坐霸王車？」

「司機阿哥，你們香港政府很優待我們越南難民，你們也該優待一下我們坐車呀！」有個穿着牛仔褲，紅T恤的越南青年咧嘴微笑，旁若無人。說完了，還斜着那雙眼睛，往身旁那個女孩靠去。

那是一個時髦而漂亮的女孩，却沒半點含糊。只見她兩眼圓睜，滿臉不屑，霍地把右邊夾着的大提包轉到左邊。正好擋住了那個無賴的手肘的來襲。

「呸！優待？我們住在香港的人也沒享受過這過權利。」

「誰沒付錢，誰就給我滾下車，這裏是香港、不是越南。」一個大漢從上層跳下來，怒吼。

「叮噹噹。」入錢箱終於有了反應。

巴士慢慢地爬動着，煙嗆着人，汗臭悶着人，風一點也吹不進來。

快到大纜涌了。我吃力地扶着把手。後面那個越南人

大概三天沒洗澡了，那氣味，我眞受不了。快點到站吧。

「嘩——着火啦！」後面的人叫起來，有些人倉皇地往前擠。

「大驚小怪。」許多人不以爲然地說，有人還滔滔不絕地解釋着。

「哎——怎麼停下來。」

「不是停站，又沒有紅綠燈，難道死火了？」

我忙在心裏禱告，如來佛祖，玉皇大帝。

「哎呀！觀音大士，救苦救難的觀音娘娘，千萬不要讓車子壞了，我要去排隊看病的。」老太婆慌忙叫起來。

「耶穌基督，救救我這老太婆吧！」

「還是把動工獎丟了，清早起來有屁用。」

「媽的，回去又要捱罵了……。」

「都是那些越南人不好，把這架巴士擠得快要爆炸了，還不死火？」

「下車吧！我早說過超載是有壞效果的，現在我也沒辦法了。等第二架車來，把你們送出荃灣吧！」司機滿頭大汗地站起來。

下車，無可奈何的人只好一邊罵，一邊下車。我的襯衣快濕透了，還是下去吧！

「嘿！別下車。」老太婆緊張地抓住我。

「阿婆，爲甚麼你不下車？」

「我不下車，說不定人少了，車子就能開動。」阿婆向我眨着眼：「姑娘，坐下吧！」

「阿婆，你看這隻鞋是不是你的。」那個把阿婆提到座位來的男人還在車廂，他把一隻又扁又髒的鞋子遞過來。

「是我的。」阿婆忙接住：「謝謝你，好心的阿叔。」

「阿婆，快下車吧！否則，第二架巴士來了，我們會錯過。」

「這……這……。」阿婆忙穿上鞋子。

太陽底下，後面的山烤得乾乾地，前面的海燦亮得叫人睜不開眼。

有一小撮人，在離開大伙不遠的一棵小樹下蹲着。都是黃黑的皮膚，一靜下就沒有了生氣的表情。原來，車上的越南人只不過十多個，爲甚麼鬧成那個樣子呢！

「老子快要氣死了，恨不得把那幾個傢伙扔到海裏去。」那個大漢又在怒吼，來回地走着。

那海，更亮了，亮得連遠山的樣子也看不清。弟弟不是說過，骨肉之情，比海還深？可是，現在的海，就好像一面反光的鏡子，射得我眼花目眩。

有兩個人幸運地坐上了路過的小巴。

「不好了，有人暈倒了。中暑了，誰有藥油啊！這個鬼天氣，大清早就熱得要命，三十三度！」

我趨前一看，正是那個漂亮而時髦的女孩。她的臉蛋依舊紅紅的，是胭脂。那薄薄的雙唇，却白得嚇人。有個女人扶住她，我忙掏出白花油。

「最好替她把衣服鬆開。」有個青年提議。

「千萬不可脫衣服啊！她是個女娃娃。」老太婆嚴厲地呼喝着。

這一呼喝，大概把那女孩驚醒了，她慢慢地睜開眼睛：

「謝謝，我沒事的。」

「巴士來了。」有人在喊。

許多人站起，煙屁股紛紛落地。那個女孩立刻精神抖擻。那個老太婆也一拐一拐地鑽到人們的前面。

那羣越南難民「活」起來了，和我們的距離正在縮短。看樣子，他們正準備越到我們的前面。他們的眼睛緊盯着駛來的那架巴士。

又一次衝鋒陷陣。

「觀音娘娘，玉皇大帝，耶穌基督。」阿婆在喃喃地唸着。

說也湊巧，我的心裏也在唸叨着這些，却是越唸越胡塗了……。

描寫伊朗留學生的故事

平　平

二次世界大戰以後，伊朗留學生的數字不斷增長。關於留學生問題的小說，有一九四〇年期間穆罕默德。馬索(Mohammad Masoud) 所寫的波斯小說《長在地獄的花朵》(The Flowers that Grow in Hell)、M·A·賈馬爾扎特(M.A. Jamalzadeh)的《水利之爭》(The Drainage Controversy)、哈爾·扎·艾爾·亞拜丁(Hajj·Zayn al Abidin)的《易卜拉欣·貝格的旅行日記》(Travel Diary of Ibrahim Beg)及費雷當·依斯芬德蕾(Fereidoun Esfandiary)的《身份證》(Identity Card)等，而納希特·拉辛(Nahid Rachin)的《外國人》(Foreigner)則是近期出版的關於這些伊朗留學生的小說。

《外國人》描寫一個在美國逗留了十二年的女留學生。回到德黑蘭探望家人所發生的故事。舊傳統和西方文化的衝擊，構成她那奧妙的複雜的感覺。這個叫伊儀的留學生，回到家鄉，看見各種不合理和奇怪的現象。在調查親生母親的下落的過程中，使她了解到當前的現實——父親與母親、城市與鄉村、客觀與意志的矛盾，這才慢慢克服了對社會的疏離的感覺。

本書的要旨在使讀者了解伊朗傳統觀念與西方文化的分歧。然而，作者的哲學觀點玄得很，矛盾表現得有點誇張。

外國文訊

來了新嫂嫂

竹紫君

這是一個八呎乘三呎左右的小露台，一向放置着垃圾桶、垃圾斗、掃帚、舊衣車、大水桶等雜物。最初搬進新屋時，志英就建議把大水桶去掉，免致阻塞地方。可是媽媽不同意，她說：「這水桶在制水時期用三十多塊錢買回來的。現在，七十塊錢也未必買得到哩，留着它會吃你的飯嗎？」

志英拗不過媽媽，只好把大水桶留下來。房間、廳裏都容納不了它，就往露台一擱，生根了。媽媽並沒有空置它，在水桶裏放進了一些空瓶、空樽、空罐、膠袋、舊衣服、舊報紙。她說：「這些東西儲起來，要用，就方便得多了。」

不久，各種雜物也就把水桶充塞滿了。

最近，來了新嫂嫂。嫂嫂是一位小文員，一個標準的盆栽迷。她在母家種植了很多花卉盆栽。出閣時，那些花卉盆栽竟然成爲她的嫁妝之一，搬過來了。頓時，盆栽擺滿了花架，甚至擺滿了露台。

志堅就是擠身於這堆盆栽雜物之中，藉着那盞四十火的小枱燈，伏在舊衣車上，埋頭讀書。

電視機的聲浪，一陣高一陣低不折不扣地透過玻璃窗襲擊着志堅的耳膜，志堅煩躁地抓着頭髮。那些枯燥的課文內容，本來就已經是很難入腦的了，再加上這樣的環境，這樣的氣氛！唉！

志堅很想向廳內大喝一聲：「關掉電視！」可是，一眼瞥見大哥大嫂坐在廳前，瞇着眼，咧着嘴，被電視節目逗得樂極忘形。可惱的是，連媽媽也陪伴在側，笑得見牙不見眼。他閉着氣，把快要送出口的話兒和一腔不滿吞進肚裏去了。

志堅有點怨媽媽心中只有哥哥，却沒有他志堅的影子。只懂得「巴結」嫂嫂，連會考在即的兒子也置之腦後。

他很懷念哥哥未結婚時的日子，那時候，他們這層樓清靜多了。假日，哥哥永遠不在家。晚上呢，不過十一、二點也不回來。這一間樓宇，雖然不大，只有一廳一房，但是，志堅可以躲在房裏溫習功課，凭憑媽媽姐姐在廳裏看電視。有時，電視聲浪稍爲大一點，志堅也會大叫：「小聲點，行嗎？」姐姐就會立即把聲浪收細。其實，姐姐志英是頗關心弟弟的學業的。她曾不止一次地對志堅說：「你肯用功，大學也可以供你啊！」

「大學也可以供你啊！」這句話，在早幾年，志堅只不過當作一陣耳邊風。那時，志堅還是拖着兩筒鼻涕的毛孩子哩，那理得什麼大學不大學。可是，現在不同了，志堅由鼻涕蟲蛻變成爲一個讀中五的時代青年了。近兩年來，他和他的學友們，追求高等的學問已到了狂熱的地步。他們之間誰也沒有想到畢業，就業這回事。人人都想着讀預科，讀大學。偶然，他們之中若有人流露出一點兒對讀書感到厭倦，就會立即被周圍的同伴取笑爲「沒志氣」。志堅在這種風氣的薰陶下，也有了讀書的目標，由疏疏懶懶變得勤奮好學了。現在，還差幾個月就要會考了，倘若考不到幾個良，自己學校也不要人呢！有什麼辦法叫志堅不「鋤書」？可恨，偏偏這時候哥哥結婚了，來了一位新嫂嫂，家庭開始禁錮了哥哥，整個家也熱鬧起來了，熱鬧得使志堅難以忍受。

螢光幕上，某小歌星正張着血盆大口起勁地叫喊着，配搭着吵耳的伴奏，志堅按捺不住煩悶，正想拋開書本。怡巧志英捧着一碗紅豆沙出來，志堅一見姐姐，委屈地說：「姐姐，怎樣讀呀?!」

「哥哥，把電視機的聲浪校細點，好嗎？志堅要溫習功課嘛！」志英聽了弟弟的投訴，也認爲必須改善環境，管制噪音。於是朝着哥哥叫道。

電視機的聲浪果然細聲了。但是，聲浪依然襲擊而來。其實，小客廳與露台咫尺距離，那有不受影響之理？

志英認爲還可以把電視機的聲浪再降低些少。於是，她趁大家在吃紅豆沙的時候，親自去調節了音度。這麼一來，竟然引起了嫂嫂的不滿，她驀地把臉一沉，放下了匙羹，跑進房裏了。哥哥看到這情形，也心不在焉地匆匆吃完了一碗紅豆沙，尾隨入房了。媽媽滿不是滋味，埋怨着身邊的女兒說：「嫂嫂新來嘛，你也不遷就遷就她。」

志英滿肚子冤屈，她啪的一聲關掉了電視，草草收拾了桌上的碗子匙羹，走進廚房去了。她一邊洗濯，一邊想：「禍根是由嫂嫂來的。」

志英有點恨嫂嫂了。其實，有兩件事梗在志英心頭，志英早就對嫂嫂沒有好感了。

那是幾年前的往事了，那時，哥哥和嫂嫂正是朋友階段。哥哥還沒有帶女朋友回家和家人見面呢，但志英他們知道哥哥有位女朋友叫做美華。

那一天，是星期天，下午三時許，志英在家裏接到美華的電話，她告訴志英，志明早上患上了急性盲腸炎，她已把他送進了醫院，手術後已甦醒過來，沒有什麼大碍了。志英看看鐘，已過了探病時間，她既担心哥哥的病況，又不滿美華整整大半天才來一個電話。

第二天，志英和媽媽在探病時間到了醫院，向守門的護士說了床位，姓名，只見守門的護士答道：「已經有兩個人在室內了。」

志英和媽媽被摒拒在大門外，等啊，等啊，終於志英忍不住了，對看門口的護士說：「姑娘，我進去叫另一個人出來，可以嗎？我等得實在太久了。」

護士無可奈何地點點頭，着她一定要叫另一個人出來。

志英遠遠看見哥哥的病床邊坐着一位上了年紀的婦人，還有一位臉兒清秀，眯眼看，很是迷人的少女，正彎着腰，用毛巾輕輕地爲哥哥擦面。

志英想：「那準是美華。」

果然，那就是美華，坐着的是美華的母親。

志英看到哥哥雖然開了刀，但是精神很好，安下了心。問候了幾句，就匆匆出去換媽媽進來了。那個守門口的護士呢，因爲探病的人太多，早已忘記了要追究志英了。

回家時，志英一直在心裏嘀咕着：「她憑什麼包辦哥哥的一切!?」

哥哥出院後，美華第一次到我們家來。她竟對着當時住在半山的那間木屋皺眉。

志英看在眼裏，把嘴噘得高高的。前一晚，志英一聽見次天美華要來，依着哥哥的吩咐，特地清潔了屋前屋後。小小的，三稜八角的客廳，還特爲這位貴賓的到來添上一束含苞的玫瑰花。這木屋，雖說不大，但總算也有二房一廳，打掃得窗明几淨。加上屋前屋後的花草樹木，也可以說是鳥語花香了。猜不到，美華還在嫌棄哩！

隔了不久，哥哥就嚷着要買樓搬家了。理由一、木屋上端有一塊大岩石，颱風或雷暴後山泥易鬆動，岩石有掉下來的可能，那時有「山家劇」的危險。理由二、環境欠衛生，沒有水厠，周圍是垃圾蚊蠅。理由三、有能力買樓。家裏有存款六萬，木屋可以賣得一、二萬。爲啥要住危屋。理

由四、買樓可以保值。

志英提出了反對：「家裏存款的大部份是父親在工傷中死亡得到的賠償，另一小部份是全家省吃儉用節約下來的，好應該用在更有意義方面，例如供弟弟志堅讀大學等。其次，這木屋既然可以售得一、二萬，證明並不那麼危，人家住得，自己爲啥住不得？」

結果，志英反對無效，媽媽同意把木屋出售，把錢拿去買樓。這也難怪媽媽，自從父親死後，全家就以哥哥爲中心。媽媽對於哥哥，一向是言聽計從的。

張羅了好些日子，木屋賣得一萬二千，再賣掉了媽媽的全部陪嫁金飾，才換得目前這一層一房一廳的樓宇。令志英不滿的，竟然以美華的名義買下這層新樓。

新入伙時，志英和媽媽睡在房裏，L形的廳裡，擺着一張碌架床，下床是哥哥志明，上床是弟弟志堅。現在呢，哥哥結了婚，睡房讓給了大哥大嫂，碌架床的上舖是志英，下舖是媽媽。志堅只好睡到長沙發上去了。

這一晚，是嫂嫂新來後家庭中的第一次無言的衝突。

以後一連幾晚，嫂嫂都不主動扭開電視機，媽媽扭開了，嫂嫂也故作毫不動心，早早就回到她的房裏去了。

媽媽常常忍不住央求哥哥：「阿明，叫大嫂來看電視啦！」

「媽，她說要休息休息，你自己看吧。」哥哥也往往這樣回答。

結果，媽媽沒精打采地把電視關上了。屋裏，比較清靜了，少了電視聲，少了人聲。志英心裏在嘮叨着嫂嫂的不是。志堅雖然在溫習功課，也老是不能夠集中精神。

星期六，志堅返學前，對志英說：「姐姐，明天，我想到圖書館溫習。早上，你給我預備一份午餐吧。」

「好啊，圖書館又清靜，又有讀書的氣氛，你去吧。」志英笑着說：「我給你十元吃午餐。」

「不，我要你早上給我弄好嘛。」志堅急着說。

「不上快餐店嗎？」志英奇怪地問。

「現在不同以往了，早上輪了一個坐位，中午如果離開，回來又要再輪一次，那時，自修室的坐位就可能輪不到我了。」志堅解釋說。

「哦，原來是這樣的。」志英恍然大悟，笑着說：「明早幾點鐘？」

「六時半。」

「煎雙蛋，好嗎？」

「隨便。」

第二天，五點幾鐘，志英就起床爲弟弟煮午餐了。志堅也一早走出露

台「鋤書」了。

志英掏好米，放進電飯煲裏，開了電掣，又忙着去煎蛋。這一位好姐姐，還特地爲弟弟煎一塊猪扒哩！一時，放水聲，滋滋的煎肉聲，煎蛋聲，再加上電飯煲的飯滾了，蒸氣擎高煲蓋發出「叭叭」聲響，在寧靜的晨早中顯得格外刺耳。哥哥從房裏赤着脚走到廚房門口，壓低着嗓子，罵道：「阿英，你到底在搞什麼鬼？大清早，吱吱喳喳，也不照顧照顧別人，你想想，一個星期只有一日是星期天呀！」

「我已經儘量放輕手脚了。」志英冷不防哥哥的出現，別轉頭解釋說。

「放輕，放輕，怎麼輕也會有聲呀。」哥哥的口氣有些緩和了，指着鍋裏的蛋問道：「煎這些做什麼？」

「志堅要上圖書館溫習呀，我爲他準備午餐哩。」

哥哥無話可駁，只好嗒嗒然離去了。

志堅聽在耳裏，也小聲地對志英說：「姐姐，不要煮了。」

「快煮完了，你去溫習自己的書吧。」志英安慰弟弟說。

志堅再次手執書本的時候，已經沒有讀書的心情了。

這一天回來時，志堅高興地對志英說：「姐姐，我今天在巴士上碰見了林伯。」

「林伯？舊屋的鄰居林伯？」志英問道。

「是啊。姐姐，林伯最近在後屋的曠地上搭了一個小木屋，他還說暫時可以不用，如果我需要，他隨時歡迎我搬進去住呢！」

「搬去住？你打算搬進去？」

「是，我打算搬進去。起碼，我有一個安靜的讀書環境。」志堅斬釘截鐵地說。

「你搬去，我也跟你搬去，照顧照顧你的飲食起居。」志英不假思索地說。

志堅沒有吱聲，一股激情却衝擊着他：「姐姐多好！」

一個烏雲密佈的晚上，志英志堅兩姐弟手挽着大抽小抽的，踏着久未行過的，熟悉得幾乎可以認得一草一木的石階路，一前一後走着。

突然，一綫炫目的閃光，緊接着是「轟隆、轟隆」的一陣震撼着大地的雷響。

「姐姐，你聽，春雷，春雷啊！」志堅興奮地說。

「快走吧！要不然，大雨會把我們淋濕的啊！」志英催促着弟弟。

姐弟倆加快了步伐，朝着那巨大的，麻黑麻黑的，好像伸長着頸子要吞噬它眼前的一切的岩石那邊走去。

讀韓牧的《急水門》

梅萼華

收到韓牧送給我的一本詩集，還沒有去信道謝，却先貪婪地一行一行的沉浸入詩人的沉思。

這是韓牧的《急水門》。

目光掃了一下目錄，我先翻讀《澳門雜詩》。不是因爲我久居澳門，帶有點鄉土的感情，而是過去我在《海洋文藝》中首先認識了韓牧。那時候，他是高是矮，是胖是瘦，是方臉還是圓臉，我不知道，只是從作品認識了他，注意了他。

跟着，有朋友說韓牧是認識我的。我很驚訝，但又覺得很自然。也許他在澳門這小地方待過不少時光吧，否則他怎麼會抓住這裏平凡或者習見的風物，揭出那深刻的歷史痕迹和思想內涵來呢？

在一年的春節假期中，神交見了面。在一家歐式的小咖啡店裏，我們熱烈地談着詩，談着新詩的形式和發展。在座口沫橫飛的還有青年詩人汪浩瀚、江思揚。我告訴他，自己曾經寫過分行的文字，勉强稱作詩吧，現在已經是未入詩壇的逃兵。但無可諱言，我還對詩歌燃燒着愛情，讀詩是生活中的一部分。

韓牧的詩，有深沉的愛，貫串每篇；有强烈的憎，情見乎辭。據一些熟悉他的朋友說，他是屬於苦吟一類的詩人。我不知道是不是，但要從一噸礦石中提煉出一克鐳，是需要詩人千挑萬選，千錘百鍊的。雖然這無妨於詩人寫那感情豪邁奔放的詩章。從這角度說，我寧願韓牧苦吟，「吟安一個字，撚斷幾莖鬚」，總比那些浮光掠影的蒼白輕滑的詩耐看得多了。

從似乎平凡得無從引起激動的事物中，韓牧透過詩人

深邃的眼睛，把它的光輝發掘出來，通過形象思維，讓它閃耀在我們的目前，敲擊着我們的心弦。這種銳利的觀察力和深刻的解像力，有點像高空偵察的攝影機一樣，要把人間的莊嚴與偉大，荒淫與無恥，正義和卑鄙，毫不隱瞞地顯示在讀者的前面。這一方面，《市聲》、《店之輯》和《菜市場中》，都有作者喜人的成績。

詩人的愛情傾注在人民大衆，傾注在美麗的祖國，傾注在正義進步的事物。我們看到他經過尼泊爾、台北、緬甸、菲律賓、越南之後的詩篇，筆下歌頌人民友誼的結晶，人民反抗侵略者的勇敢精神，人民要求統一的强烈願望，人民對於背叛者的鄙視和鞭撻。從《聽颱風消息》，詩人想到颱風轉移後我們以外的「受難」者；從《夢中樹》，詩人想到花「四十億朵」，「一百多種」，「齊齊生在一棵幾千歲的大樹上」。他的胸中有痌瘝在抱的感情，他的感情聯系到四十億人民。爲了完整地觀察詩人的思想感情，也不太佔篇幅，我願意引錄全首《閱中國地圖》：

我曾經以爲　你們還在以爲
祖國　像一片落葉
是秋海棠
台灣呢　是碎片

你看看　你拿出地圖看看
祖國　是昂首獨立的雄鷄
立一足海南　屈一足台灣

挺江浙胸膛
引內蒙的頸
長白山在啼唱

黑龍江是高聳的紅冠
新疆是五彩的魁尾
北京是心臟

這首詩短小，感情的容量却很巨大，寫得凝煉而又精致，表現了詩人對於偉大的祖國統一富强的嚮往。十數詩行，不是勝比千言萬語？沒有深刻的愛情，深刻的思索，是不可能產生如此有力的小詩的。

韓牧具有豐富的歷史知識，因此可以思緒馳騁古今，構成色彩斑斕的詩篇。《錦田行》、《澳門雜詩》和《塔國日記》應該是表現他的特色的結晶。詩人不僅發思古之幽情，而是從一塊石碑，一棵巨榕，一道鐵門，一座燈塔，

一個教堂，一片石刻，一種街牌，去尋找出歷史曾經給人民的苦難，給殖民者的威風。他憤怒地控訴：

使用着文物　使用着古董
村民住在破破落落的歷史中
受現代壓迫

他寓意深長地指出：

你是第一隻停駐遠東的
獨眼的夜鷹
瞪視了長達幾百年的一夜
是應當退休了

詩集內容分成兩輯，從注明的寫作日期看，第二輯多是近年的作品，似乎詩人在寫了不少精致而沉鬱的小詩之後，向長詩方面邁步。比較而言，這部分稍長的詩篇比起他的小詩，奪目的光彩稍遜。但這是一個可喜的足跡。相信有壯健的身手，有堅實的步伐，詩人在新的征途中會有新的勝利。

如果不嫌饒舌的話，韓牧還要在追求明快豪放的風格中，講求詩的音樂性中作一些探索和實踐。含蓄而不晦澀，藻飾出於自然，警絕瀟洒，沉雄奔恣，詩人當有所會心。很遺憾的是，《急水門》的排印校對不免太粗疏，委實出現太多的錯別字了。

一九七九年九月二十日於澳門

文藝書訊

■流浪——小匈散文集　黃文宗著。作者是鄺德坤教授的夫人，曾陪鄺教授赴英講學多年，本書大部分文章曾以《旅英鱗爪》題目，在一家婦女雜誌連載，並受到好評。作者文筆自然、質樸、夾敘夾議，勾描出一幅幅異地的風俗畫，如清風流水，怡人心境。天地圖書有限公司出版，每本定價港幣十二元。

■羅桑榮和四個女人　葉石濤著。作者爲台灣第一代的鄉土小說作家之一，本書所收五個短篇小說，爲其早年的作品，背境是台灣光復初期，作者企圖通過人性的刻劃，反映經過日本人統治了五十年的台灣人的生活和心態。縱橫出版社出版，每本定價港幣七元。

■躍起　柔密歐·鄺著。這是作者自一九七六年以來發表新詩的選粹，其中若干首曾以鄺遠安的筆名，在《海洋文藝》發表。作者個人認爲詩應當以意境爲主，即所謂言有盡而意無窮，例如這本詩集的第一輯《想像》和第二輯《躍起》，就充滿著蘊藉的詩味和超逸的意境，令人回味。本書爲《島嶼叢書》之一，新加坡島嶼文化社出版，定價星幣二元。

活的譴責

（南非）理查·賴夫
李昕譯

人們還在唱着，一個一個地加進大合唱中去，歌聲越來越響。起初，歌聲並不那麼響，慢慢地歌聲增强了，充滿了小小的飯廳，一直衝進兩間放滿了帽子和外衣的睡房，最後消失在廚房裏。廚房裏的那些穿着黑色衣服的主婦們，正忙着做花圈。

耶穌，我靈魂的愛主，
讓我飛進你的懷裏……

一個靠在擦得很光亮的小櫃子旁的胖婦人，哭得很傷心。就在她頭部上方，掛着一幅南非風景的便宜複製品，畫中一間白得刺眼的農舍沐浴在非洲的陽光下，遠處低山被濛濛的藍天襯托着。她哭得喘不過氣來，胸部猛烈地起伏，口唇抖動着。她的眼淚很有感染力，弄得不少人也到處在尋找手絹。

收留我吧，我的救主，
等待生命的風暴過去，
帶領我平安進入天堂……

一個穿着新鮮漿熨好的襯衣的小男孩，跟他媽媽共用一本硬板板的聖詩在歌唱，他的聲音很細弱，完全被媽媽的强有力的女高音所掩蓋。所有的人都在唱，只有瑪維絲例外。只有瑪維絲靜靜地坐着，用明亮的眼睛瞪着自己那一雙雖然粗糙但形狀却很精致的棕色的手。她的眼睛又紅又熱，但却沒有一滴淚水。她那緊閉的口唇帶着輕蔑的冷笑。只有瑪維絲靜靜地坐着不開口，瞪着自己雙手，發覺左手拇指的指甲斷了。她不肯抬起頭，不肯看看棺木，不肯看那一本放在膝蓋上的聖詩。她緊閉口唇，好像下了決心不再開口，不再說一句話。她緊張地坐着，瞪着自己雙手。對她說來，飯廳並不存在，哭泣的婦人也沒引起她的注意，人們在唱着，但瑪維絲却什麼也聽不見。

我沒有別的藏身之所，
只把我那沒有希望的靈魂寄托於你……

他們開始唱第二節。那個胖婦人已能克制自己，開始加入合唱，穿着新漿熨襯衣的小男孩用手指指點着聖詩跟着唱。瑪維絲模糊地認出了路茜，她用托盤托着鮮花匆匆忙忙地走了進來，與一個過分打扮的女人交談了幾句話，又匆匆忙忙地出去了。瑪維絲感覺到事件在發生，可是她却視而不睹，感覺上却沒有動感情。沒有一件事留在她腦中，但是，她却感覺到老媽子的存在，感覺到飯廳變成了去世的媽媽，充滿了媽媽，擠滿了媽媽，帶着媽媽旋轉。那是具有一雙粗糙的手和一雙充滿了恐懼的眼睛的媽媽。

那一雙眼睛曾提出過這樣的問題：「瑪維絲，爲什麼他們這樣對待我？求你說說，瑪維絲，爲什麼他們這樣對待我？」

瑪維絲早就知道答案是什麼，她感到憤怒從內心升起，她嘴巴又乾又燥。她向着老媽子吐出一口唾液，狠狠地說：「因爲你是黑皮膚的。黑皮膚的你，却生了個白孩子，那是你的過錯，媽，全是你的過錯……你生了白孩子，白孩子，媽，白孩子！」

瑪維絲模模糊糊地感到，飯廳很擠，擠得叫人受不了，又熱，又悶。而當然的，媽媽擠進來了，就在中央佔了一個小小的位置。就在中央，最尊敬的位置，安放着松木棺材的中央，棺木上刻着

瑪利亞·劉沙

一八八九——一九六一

R·I·P

安息了，現在被人包圍着。而媽媽就是那個現在必須安息的瑪利亞·劉沙。瑪利亞·維林明娜·劉沙，瑪維絲很快地抬起頭，看看那個名字牌是否眞的在那裏，然後，自動地把目光轉向自己斷了的手指甲。沒有人注意到她，人們一直在唱着聖詩：

我沒有別的藏身之所，

只把我那沒有希望的靈魂寄托於你……

鮮花。又熱又令人窒息的花香。鮮花，死亡，人們在歌唱。一個滿臉通紅的胖子靠在門邊唱得那麼起勁，連太陽穴的血管都露出來了。人，出出進進，來的是爲了看一看媽媽，最後看媽媽一眼，放一朵鮮花進棺木，然後打開聖詩爲媽媽唱挽歌。可憐的，受騙的媽媽，有一雙悲哀的眼睛和一雙老扭在一起的手。是媽媽生了白小孩和瑪維絲。現在，他們都在高聲爲媽媽歌唱。

別拋棄我，

仍然支持和安慰我……

那只不過是一個月以前的事，瑪維絲碰上了媽媽困惑不安的目光。

「瑪維絲，爲什麼他們這樣對待我？」

瑪維絲感到如此氣憤，連嘴裏的唾液都發燙。

「瑪維絲，行行好，告訴我，爲什麼他們這樣對待我？」

那時候，她的回答像串肉扦一樣刺進老媽子的心臟：

「因爲你又老又黑，你的孩子嫌你碍事。」

瑪維絲還想再說的是：

「他們也嫌我碍事，媽媽，因爲你生下我來就像你一樣黑。我也是你的孩子，媽媽，我是屬於你的。他們也要我呆在廚房裏，要我走後門。我和你都不能讓別人看到，媽媽，他們的朋友不能看到我們，我們使他們難爲情。媽媽，所以，他們恨我們。他們恨我們，因爲我們的皮膚是黑的，你和我，媽媽。」

可是，她並沒有把這些話說出口，只是殘酷地瞪着老媽子。

「你再也沒有用了，媽媽，你是個廢物，討厭的廢物，一個討厭的黑廢物！你可能會從廚房裏走出來，把他們帶回來的白皮膚賤胚嚇壞。你是個討厭的廢物，媽媽！」

但是，老媽子還是不懂，她毫無辦法地看着瑪維絲。

「我並不想走進飯廳呀，眞的，瑪維絲，我眞的不想走進飯廳。」她說着，淚水湧上了眼睛，她就像一個失去了玩具的小孩一樣地啜泣着。「那可是我的飯廳，瑪維絲，眞的，那是我的飯廳。」

瑪維絲感到一陣黑暗的、醜惡的心情控制了自己，她發瘋似地對老媽子尖叫着：「你是黑的，而你那些討厭的孩子都是白的，占姆、路茜、申尼都是白的，白的，白的！而你却把我生成了是黑的，你生成了我是黑的！」

這樣的自我暴露使瑪維絲感到筋疲力竭，她也像個孩子一樣失聲痛哭起來。

「媽媽，爲什麼你把我生成黑色的呢？」

到了這個時候，老媽子那雙奶白色的眼睛才露出一點理解的神情，她把自己的小女兒抱在懷裏，輕輕地搖着，安慰她。用她那沙啞的嗓子唱着那一首很久很久以前她常唱的歌，那時她還沒有到開普敦來。

睡吧，睡吧，我的寶貝，

在天使的翅膀下……

老媽子唱着唱着，她看到自己的童年，看到老家的小溪，看到老家的破舊教堂，看到老家的月亮……，老媽子的聲音越來越響了。

媽媽理解瑪維絲，就像多年以前那樣，抱她在懷裏搖

着。而，現在，媽媽回到了飯廳裏。

和我在一起，潮水在退去……

陰影在牆上爬，爬過飯廳，陰影又灰又深，就像媽媽的無知一樣深。

黑暗降臨，主與我在一起……

陰影通過那拉下來的窗簾。路茜嘴唇緊閉。申尼與占姆把自己的白人太太留在家裏。他們故意不理睬瑪維絲，與門邊那個胖子低聲談話。瑪維絲，一個小小的，不引人注意的，躲在一角的棕黑色的人，除了媽媽以外，在這個擁擠的房間裏，她是唯一的棕黑色面孔。甚至老媽子死後也顯得蒼白了點。老媽子的朋友們則在廚房裏，那一羣縮成一團的、胆怯的黑人。

「瑪維絲，爲什麼他們叫我的朋友不要來看望我？」

瑪維絲毫不關心地聳聳肩頭。

「行行好，瑪維絲，告訴我，爲什麼他們叫我的朋友不要來看望我？」

瑪維絲火了，衝着她說：「你要黑皮膚的蘇菲坐到飯廳裏來嗎？還是要卷髮的老卡呢？還有伊娃？還有連芝？你要嗎？你要申尼的老婆見到他們嗎？還是要路茜揀回來的白流氓看到他們？你想羞辱你的孩子嗎？想你的孩子丟臉嗎？想暴露他們的黑色血統嗎？」

老媽子哭訴着：「我只是想我的朋友來看望我，他們可以坐在廚房裏。」

面對着老媽子的單純與無知，瑪維絲只能嘆一口氣，她也很想說：「我的朋友又怎麼樣呢？我的黑皮膚朋友又怎樣呢？他們難道也得坐在廚房裏嗎？」

眼淚湧上老媽子的奶白色眼睛，使媽媽顯得更老。「瑪維絲，我想我的朋友來看我，就算坐在廚房裏也好。行行好吧，瑪維絲，我只有他們了。」

而，現在，媽媽的朋友坐在廚房裏，圍着爐子的、胆怯的一羣，他們講的是老家的非洲語。他們談到和媽媽一起渡過的童年，談到遠離開普敦的老家，在那裏，教堂快倒塌了，那裏的溪水好甜，那裏的月亮特別黃，特別亮。而，現在，他們擠在爐子旁，胆怯地談着媽媽。蘇菲戴上了新的頭巾，老卡穿着借來的黃皮鞋，還有連芝和伊娃。

在飯廳裏坐着的是爸爸的親戚，他們在歌唱。這些爸爸的親戚，在媽媽生前不理睬她。爸爸的白人朋友和親戚，還有一個光瞪眼的瑪維絲，一個老摸着自己斷指甲的瑪維絲。歌聲更響了，有更多的人加入合唱。

當失去幫助與安慰時，

幫助需要幫助的人，與我在一起……

他們爲死去的婦人歌唱。

瑪維絲本來可以幫助媽媽的，本來可以使媽媽理解的，本來可以保護媽媽的，本來可以禁止這種卑劣的專橫的，可是，她却從來沒有和路茜、申尼和占姆他們講過道理，她從來沒有請求過他們，向他們解釋老媽子在慢慢地死亡。她自己的靈魂腐蝕了自己，在她內心裏啃着她。她害怕她們對自己的反應，她寧願作爲一個陰影，一個永不開口的陰影，只是傢具的一部分生存着。如果他們能覺察到她的感情，那種像火山噴發一樣的感情，那就好了。她害怕他們會公開地說：「爲什麼你們倆不滾開，不再打擾我們，你們兩個討厭的黑人野種？」她就會離開，就那樣離開，在外裏找個房間，什麼也不管。可是，還有媽媽呢，還有老媽子呢。瑪維絲從來沒和他們說過一句話，但却把氣都出在媽媽身上。

「你把他們送進白人學校，你爲你這些白崽子而自豪，却恨我，不是嗎？」

媽媽光瞪眼，像個啞巴一樣不哼聲。

「你鼓勵他們把朋友帶到屋裏來，帶到你的屋裏來，却叫我呆在廚房裏。你自己的皮膚是黑的，可是你却恨我，媽媽，你恨我！到了現在，他們把你推進了廚房，你只能怪你自己，不能怪別人。你就是這一切的根源。」

她就這樣地折磨這個不能反抗的老媽子。媽媽不能理解。現在，她聽着別人爲媽媽唱歌，心裏却被這些回憶折磨着。

房間沉浸在一種墓地的氣氛中，陰影變得更深了。淚水，鮮花，手絹，和主宰這一切的是媽媽那一雙單純和困惑的眼睛，甚至在死後還是那樣茫然不解。

每個小時過去了，

我需要你的存在……

爸爸最大的哥哥這樣唱着，他就在棺木旁邊，緊閉雙眼。他曾極力反對爸爸與一個黑女人結婚，這簡直就是犯罪！在媽媽生前，他曾誇口說他從來不肯在公衆場合向媽媽打招呼，而現在，他之所以參加葬禮只不過是因爲嫂嫂死了。這是他第二次走進飯廳，第一次是爸爸的葬禮。他看到一個黑女孩，大概是姪女吧，坐在那裏一聲不哼，眞叫人討厭，非常討厭。

只有你的恩賜才能挫敗試探者的力量……

那個穿着新漿燙襯衣的男孩唱着，他的媽媽知道劉沙先生竟然有一個黑人老婆時嚇了一跳，到現在還感到忐忑

不安。所有的人都在唱。只有瑪維絲例外，回憶在折磨她。

「我就要死了，瑪維絲，」一週以前媽媽這樣對她說：「我想我快死了。」

「叫你的白崽子埋葬你吧，你一輩都當他們的奴隸。」

「他們是孩子，不過他們這樣待我不對。」

「你知道這是爲什麼嗎？要我告訴你爲什麼嗎？」她非常殘忍地說：「因爲你使他們感到羞恥，他們怕你，怕這個世界知道他們有一個黑人媽媽。」

「可是我爲他們盡了一切努力。」

「你做得更多，你鼓勵他們，但却爲我而感到羞恥，不是嗎？所以到現在，我們只能一齊躲在後房間不見人。你快死了，而你的白孩子却會感謝上帝，因爲你不再妨碍他們了。」

「他們是你的哥哥、姊姊呀，瑪維絲。」

「你說什麼？」這種虛僞令她驚奇，「你說什麼？我恨他們！我恨你！我恨你！」

老媽子喃喃說：「你們都是我的孩子，都是我的，求求你，瑪維絲，別讓我這樣死去。」

「你會死在後房裏，從廚房出葬。」

「那是犯罪呀！瑪維絲，犯罪呀！」

不過，他們倒沒有讓她從廚房出葬，他們把飯廳的桌子搬走，從鄰居借來了椅子，而現在，他們唱着聖詩，等着爸爸教堂的牧師來。

天堂打開了……

那個男孩子唱着。

活着，死去，上帝和我在一起……

那個胖子高聲唱着最後一句。門外一陣騷動，爸爸教堂裏的牧師出現了，所有的人都擠進飯廳裏，蘇菲握着老卡發抖的手。

「我求求你，瑪維絲，請約瑟神父來埋葬我。」

「叫你的白崽子去請他，看看他們會不會叫一個黑人來埋葬你。」

「求求你，瑪維絲，一定要約瑟神父埋葬我。」

「這不關我的事，你這傻瓜！你可沒爲我做過什麼。」

「我是你媽媽，我的女兒，」老媽子哭泣着：「我生了你。」

「是的，你生了我，你叫我守規矩，你帶我到黑人教堂，因爲我們太黑了，不能到爸爸的教堂。讓他們看看約瑟神父換換口味吧，讓他們走進我們的教堂，見見我們的上帝吧。」

媽媽並不理解，哭泣着說：「求求你，瑪維絲，叫約瑟神父埋葬我。」

現在，爸爸教堂裏的牧師來了，又瘦又尖，左手抓着牧師袍，右手拿着聖詩。

我說過我要注意我的態度：

我不用舌頭開罪人。

我會閉上口，當我看到不符合上帝的東西時……

瑪維絲感受到這些話裏的殘酷諷刺。

我閉上口不說話，

我不說話，甚至有話也不說

但這却使我痛苦，傷心……

胖女人撫摸兒子的頭，大聲地吸着鼻子。

我的心很熱，當我這樣

思考時，火點燃了，最後

我說話了……

瑪維絲入迷似的瞪着自己的斷指甲，這些話盈溢着整個房間。

那是眞的，路茜也曾徵求過她的意見，是否請約瑟神父來。但她一聲不響，轉身走到街上，一直走着，走着，通過開普敦的石丸街道，走到山坡上，一直想着死在房間裏的老媽子。

一個嫁給白人的媽媽，死在一間黑暗的房間裏。走着，走着，老媽子和她一道走着，老媽子的眼光跟着她，在啃着她的靈魂。讓他們到我們的教堂去見見我們的上帝。可是，他們請來了爸爸的牧師，現在牧師就在棺木旁邊。後房現在空了。

「我聽到來自天堂的聲音，對我說，寫下來，從此死在上帝懷裏的人有福了，他們息勞歸主……

主呀，接受你的僕人，瑪麗亞·維林明娜。劉沙，給予她永恒的和平與理解，你是我們的避難所和岩石。善待她的孩子們，他們都在痛苦中尋找你的安慰。給予他們祝福，因爲他們遵守十誡……」

瑪維絲覺得很熱，熱得簡直受不了，口裏的唾液發燙，頭昏腦脹。整個房間充盈着媽媽的眼睛、體魄和靈魂，它們都透過她通身的毛孔，衝進自己的軀殼，合成一體，變爲一個活的譴責。

「騙子，」她高聲尖叫，「不信上帝的人！你們殺了我，謀殺了我！難道你們不認識你們的上帝嗎？」

飛去中國

歐外鷗

我飛
從倫敦飛
從波恩飛
從巴黎飛
從華盛頓、紐約飛
從東京飛

展開了翅膀
急不及待地飛
翅膀的聲浪傾國傾城冲擊空氣
震天撼地
飛、飛、飛、先聲奪人超聲速地飛

飛去南京、北京
飛去上海

在一個個貿易合同上
簽上自己的名字
立刻生效
筆力透紙
這個名字舉筆輕重
在外貿界裏盡人皆知
我的來去不能怠慢
關係重大
不可輕視
亦非單純經濟生意
支持中國强大對世界大有好處
飛去中國
一大快事　事不宜遲

一九七九年五月八日夕陽樓

竹馬

胡昭

其一

小時候，我們各自有一匹竹馬
有時一前一後
有時並轡向前
我們從天上跑到地下

摘最亮的星星，給我作帽徽
說我明天要去出征
撈最圓的珍珠，送當耳墜
說你今天就要出嫁

看到多少奇珍異寶
我們大聲地叫嚷
探過多少神洞仙窟
我們附耳輕聲地說話

多少次碰到江洋大盜
我們機靈大胆，死裏逃生
多少回離散又得相見
眼睛裏閃着歡喜的淚花……

兩鬢斑白，在故鄉重逢
我們急切切去找那竹馬
盡管葉子脫盡、梢頭斷折
也還要騎它去闖天下

你聽見那星星的新的故事
可要最先告訴我
我看見那蟲兒相愛的情景
也跟你說點兒悄悄話……

其二

你常常嫌你的馬兒太瘦

抓住我的韁繩不肯鬆手
氣得我嘟嘟着嘴
却不忍拒絕你的請求

我常常嫌我的馬兒太慢
强奪過你的馬鞍
你恨得嗚嗚地哭
却總是跟着我向前

我們狠命地抽着馬背
互相追呀追
直到滿頭熱汗淋淋
直到跑疲了我們的雙腿

如今竹馬都已經太老
跑不了多遠也跳不了多高
可我們誰也不肯歇息
還是要拚着命向前奔跑

各自抖動手裏的韁繩
在想像的天地裡馳騁
去經歷那艱險和歡樂
去走完各自的途程……

所幸我們的童心還在
世界閃射着更迷人的光彩
跨下的竹馬也綻出新葉
放眼處處鮮花盛開

一九七九年二月

編輯人語

《三十年後》的續稿於頗截稿之日及時收到。多虧聶華苓女士辛苦地爲我們擠出了寫作的時間。這一回主要是談到了她們一家對蜚聲國際的著名中國舞蹈藝術家戴愛蓮的會見。談到戴的昔今苦樂，談到她的生活和工作。這些自然是足以滿足海外對戴近況深致戀念的廣大讀友情懷的。聶華苓女士在來信中還提到台灣鄉土作家陳映眞，對於他的被捕事件備致關切，希望能盡一點拯救之勞。現在遵她所囑，把原函附在文後披露。

旅美中國女作家木令耆，最近前往內地探親、講學，道經香港時，曾枉駕到本社敘晤；回美後又迅速地應邀爲我們寄稿。她寫了《白先勇的小說》，較多從藝術技巧這一角度上，提出自己對白先勇某些作品的看法。我們感激女士對本刊的支持，並希望她繼續給我們提供佳作。

台灣的鄉土文學家或傾向於現實主義、走着踏實寫作道路的作家，頗有人才輩出的現象。本期簡如新所介紹的一位青年作家張系國，就是其中突出的一人。當他才十九歲在大學裡念二年級的時候，便已經提供了頗爲成熟的作品；而他所修的學科又跟文學創作並不相涉的，這就更加見得他的努力並不簡單。讀了此文，相信對廣大文藝青年，將有不少鼓勵策進的作用。

憶回的春

虹　高　（亞西來馬）

風
彈奏着滿山的竹韻
風
吹響起一湖的波音
春輕輕地
　翩翩降臨人間
大地已解凍
人人眉開眼笑
萬物欣欣向榮
鳥兒啣着春聲飛來
花兒染上春色盛開
春的柳綠
　一條條
　　牽引着
　　千絲萬縷的
　　美麗的回憶
春的桃紅
　千枝萬朵
　　永遠嫣笑在
　　我的心裏
風啊！
明年春暖花開
請不要忘了
　不管是越過高山
　　或是跨過大海
你都要把春的新消息吹來
告訴我：
　那曾暖透過我心房的
　　春的熱情
和春的風采

一七九年八月

水仙子

松謐

平靜的河水
反映出一個臉
她是誰
我想把這面鏡子打碎

水仙子的故事已遠
不再戀誰我也不自戀
亂石下
影兒絲絲缺裂散退

爲什麼還要逞強凝聚
在這千萬次的變形分割後
你復無言的存在
退去退去
我只欲見碧綠清水

我曾渴望雲影把我捲去
也渴想狂風路過時將我收取
要消失原是那般困難
不能消失更是愁苦煩累

這乍看平靜的河水
卻有萬股暗湧往我身上推
我只求竭力站住了脚步
且不提你的亂石如絮

唉，就算你眞的完美如仙
試問這世上誰可以擁抱你身軀
你來時無跡去時無緒
躭在水裏的日子又孤獨無侶
你似存實無
退去退去

且不要如此暴戾
能去時我怎不願去
是你決定了我的存在
容我告訴你
你正對着自己的影子怨懟

是仙子？是影子
我們生下來就是同一命運
你還知道自己是誰
知道我離開河畔時你必失去
然而我的存在又反映了誰
天曉得另一個宇宙的另一個河邊
是否有靈在看我　他的影子

一九七九・八・十六

路

伊娃

二

哦，天眞爛漫的靈魂，
記得不？當大風之夜，
商隊的駝鈴，在谷底
悠悠揚揚，雨點兒在草叢上
淅瀝，我們銀子般的童音，
順着蠻荒、原始的山坡，與高原雷聲
　爭相滾動。

當電光的鋒棱，在陰沉，
密實的雲層，劃出一道道眩目的火星，
我們那稚氣無憂的笑聲，
也一同飛向威嚴震怒的天穹。
它也趁夜深人靜，星光燦爛的夜空，
在延河的冰場上，與山崖巨石
　往返呼應。

我們也曾雙雙地
駕着游蕩的月光，乘着溝邊的流螢，

從清凉山，興冲冲
奔到我們那
質樸而熱烈的晚會上
歌唱，每每贏得狂風般的
掌聲滿堂。

你伴着我，形影不離，
信心百倍地行軍在
崎嶇坎坷的山間；我們也時常
盤膝坐在貧苦農民的炕邊；
出征前，在戈矛鏗鏘、人聲鼎沸的
誓師大會上，我們振臂高呼
　必勝的信念。

哦，熱淚滔滔的靈魂，
我們曾以凱旋的英姿，
邁出激動、豪壯的步伐走進都合；
舊世界的殘花敗葉，在我們足下
滿地翻飛。我們又以赤子的
心和淚，醫治了大地的
　傷痕累累。

哦，夢魘困擾的靈魂，
當我們追趕循環的星座，
在青天深處與天使同飛，
突兀地，一陣西風，
挾着黑色閃電狂吹，獰笑，
我們負傷的羽翼，
痛苦地拍擊着難以鼓起。

我們含笑的林苑，
我們戴花的山坡，
在似不相識者的掌下痙攣、呻吟，
荆棘遮住了我們的足迹，
刺叢中也找不到我們的歡笑，我們的
　淚痕，
數過了一項項的迷惘、疼痛，
用淌血的額角劈開濃霧摸索。

如今，我們已白髮如絲，
當清寂的黎明，
洒落在柵籬的牽牛花上，籬菊之旁，
一線晨光郁郁，
在低垂的蘋果枝上閃現，
哦，初醒的靈魂，我們是否
　清晰地憶起：

往日深山野窪裏，蜿蜒伸去的
艱難足迹何在？想起來就
令人心頭作痛的山民，而今
誰已不在人間？又添了幾多新人？
生計又何如？當他們回想
如火如荼的往昔，是怎樣
　評說我們的？

一九七六年六月

《三國演義》人物通俗談

阿德

劉關張小議

故事代序

舊時有一個關於劉、關、張的故事，很有趣味。

劉備（玄德）、關羽（雲長）、張飛（翼德）三人相遇，想結拜爲兄弟。劉備提議用爬樹高低來排列位次，關、張贊成。張飛三爬兩爬，很快爬到樹的最高處；關羽爬到一半，緊抱住樹幹不動；劉備不慌不忙抱住樹的根部，根本不往上爬。張飛認爲自己爬得最高，嚷着要當大哥。關羽毫無表情，心想，不管怎麼排，當個老二是肯定無疑的了。劉備不同張飛爭吵，提出一個問題讓張飛回答：沒有樹

根，樹能長得高大嗎？張飛給這麼一問，直是搔頭。結果，劉備當大哥，關羽當老二，張飛當三弟。這故事不同於小說《三國演義》桃園結義的情節，聽來令人感到滑稽可笑，但它符合小說中劉、關、張各自的性格特點。這故事來自民間，可以說是民衆對劉、關、張的評價，特別是對劉備的評價。

一、劉備的假話和假淚

《三國演義》的作者，帶着封建正統觀念的偏見，把劉備寫成仁慈寬厚的典型。然而，在小說裏，我們還是看出劉備那虛僞狡詐的性格來。

劉備愛說假話，愛流假淚。這是他要達到某種目的的手段，也是他虛僞狡詐的表現。

劉備同趙雲本不相識，在公孫瓚營裏初次相見，對趙雲便「甚相敬愛，有不舍之心。」一月後「與趙雲分別，執手垂淚，不忍相離。雲嘆曰：『某曩日誤認公孫瓚爲英雄；今觀所爲，亦袁紹等輩耳！』玄德曰：『公且屈身事之，相見有日。』洒淚而別。」（第七回）後來在徐州陶謙處與趙雲分別時，不再是「洒淚而別」，而是「揮淚而別」了（第十一回）。

劉備的假話沒有白說，眼淚沒有白流，使趙雲感嘆未遇「明主」。他對趙雲說的「公且屈身事（公孫瓚）之，相見有日」，是有意火上加油，唆使趙雲離開公孫瓚，恨不得早日得到趙雲。

劉備的野心很大，「桃園結義」後即參加鎮壓黃巾起義的行列，但深感力量單薄，不足「成事」。因此，看到趙雲「飛馬挺槍」與文醜大戰五六十合，勝負未分；看到「趙雲一騎飛入紹軍，左衝右突，如入無人之境」（第七回），便對趙雲產生「敬愛」之心了。這就是劉備與趙雲分別時說假話，和「垂淚」、「洒淚」、「揮淚」的原因。

劉備兵敗，依附荆州劉表。有一次劉表宴請劉備，「表見玄德有淚容，怪問之。玄德長嘆曰：『備往常身不離鞍，髀肉皆散；今久不騎，髀裏肉生。日月蹉跎，老將至矣，而事業不建，是以悲耳！』」這裏，劉備沒有說出隱藏在內心深處的東西。俗話說，酒後道眞情，他聽了劉表幾句恭維話後，乘着酒興說：「備若有基本，天下碌碌之輩，誠不足慮也。」劉表懂話的意思，劉表的老婆蔡夫人也聽出了話的味兒。蔡夫人說：「適間我於屏後聽得劉備

之言，甚輕覷人，足見其有吞併荊州之意。」（第三十四回）

劉備爲什麼「因見己身髀肉復生，亦不覺潸然流涕」，原因就在這裏。可是，在劉表病危托孤勸劉備「自領荊州」時，劉備却「泣拜曰：『備當竭力以輔賢侄，安敢有他意乎？』」（第四十回）這話，這淚，多麼虛僞！

曹操大軍追來，劉備「携民」渡江。「即日號泣而行。扶老携幼，將男帶女，滾滾渡河，兩岸哭聲不絕。玄德於船上望見，大慟曰：『爲吾一人而使百姓遭此大難，吾何生哉！』欲投江而死，左右急救止。聞者無不痛哭。」（第四十一回）「路過劉表之墓，玄德率衆將拜於墓前，哭告曰：『辱弟備無德無才，負兄寄托之重，罪在備一身，與百姓無干。望兄英靈，垂救荆襄之民！』言甚悲切，軍民無不下淚。」操軍追急，衆將勸棄百姓，「玄德泣曰：『舉大事者必以人爲本。今人歸我，奈何棄之？』百姓聞玄德此言，莫不傷感。」（第四十一回）

劉備這幾番話和哭，效果良好：「聞者無不痛哭」，「軍民無不下淚」，「莫不傷感」。不言而喻，對這位「愛民愛軍」的劉使君，誰不擁戴他並爲他拚死呢！

赤壁之戰後，劉備佔據荆州。周瑜想用美人計奪取荆州，諸葛亮將計就計，於是劉備便去東吳招親。在東吳期間，劉備說了不少假話，表演了幾次假哭。這樣，使東吳中計，賠了夫人又折兵，而劉備在荆州也站住了脚。

「先取荆州爲家，後取西川建基業」，是劉備的既定方策，取了荆州，當然要取益州（西川）了。可是劉備說「益州劉璋」也是「漢室宗親」，「安忍奪之？」（第五十一回）話是這麼說，還是非奪不可的。於是，劉備親率大軍打進西川，直逼成都城下。劉璋出城投降，劉備出寨迎接，「握手流涕曰：『非吾不行仁義，奈勢不得已也。』」（第六十五回）一把鼻涕一把淚，似乎比獻城投降的劉璋還難受。這裏，我們看到劉備的眼淚，淹沒了他的「仁義」。

劉備的假話假淚很多，若以「悲痛」程度而言，這在他將死的時候達到高潮。

兵敗白帝，永安宮托孤，他「淚流滿面」，「一手掩淚」，哭着對諸葛亮說：「君才十倍曹丕，必能安邦定國，終定大事。若嗣子可輔，則輔之；如其不才，君可自爲成都之主。」

諸葛亮被請出山，南征北戰，忠心耿耿，劉備比誰都清楚。可是在這時候，竟說出這樣的話，是信任，還是懷

疑？簡直是要人的命！難怪「孔明聽畢，汗流遍體，手足失措，泣拜於地曰：「臣安敢不竭股肱之力，盡忠貞之節，繼之以死乎！」」（第八十五回）

劉備玩弄的這一手確實「高明」，然而是一個徹底的大暴露。他担心諸葛亮「爲成都之主」，因此用假話假淚給諸葛亮以壓力，多麼虛僞狡詐！

劉備是《三國演義》的重要人物，但他是一個說假話流假淚的僞君子。

二、關羽的悲劇

舊時，說書人常說關羽（雲長）的故事，舞台上常演關羽的戲，有人甚至把關羽吹捧成「義氣同天」的人物，當作神來拜。可見關羽在民間的影響之大。

關羽在民間的影響淵源已久，但它同小說《三國演義》對關羽的美化是分不開的。小說對關羽的着墨甚多，把他描寫爲了不起的英雄，「忠義」的典型。其實，關羽之爲人，不是如此可敬愛的。

不錯，關羽英勇善戰，堪稱蜀漢「五虎將」之首，比張、趙、馬、黃多謀，「溫酒斬華雄」、「誅顏良文醜」、「單刀赴會」、「水淹七軍」等事迹，說明他不是一般的「將才」，而是有勇有謀的「帥才」。

可是，這樣的「英雄」，竟遭到慘敗，落得一個身首異處的下場。造成如此悲劇的因素之一，那就是他有一個不可克服的致命傷——剛愎自用，驕傲得令人討厭的性格。且舉幾例：

關羽在荆州，聽說馬超武藝過人，很不服氣，要入川跟馬超比試高低。孔明在給他的信中說：「孟起（馬超）雖雄烈過人，亦乃黥布、彭越之徒耳，當與翼德並驅爭先，猶未及美髯公之絕倫超羣也。」關羽看後，非常高興，自綽其髯笑曰：「孔明知我心也。」（第六十五回）此其一也。

東吳想奪取荆州，魯肅邀關羽赴會，「如其不從，伏下刀斧手殺之。」這是很危險的。關平勸說不要赴會，以免中計。可關羽却這麼說：「吾於千槍萬刃之中，矢石交攻之際，匹馬縱橫，如入無人之境，豈憂江東羣鼠乎！」（第六十六回）此其二也。

曹操約孫權攻荆州，諸葛瑾爲孫權出謀，願往荆州勸關羽將女嫁與權子：「若雲長肯許，即與雲長計議共破曹操；若雲長不肯，然後助曹取荆州。」將女嫁與權子是件好事，符合蜀漢利益。可是關羽聽了諸葛瑾的話後，勃然大怒說：「吾虎女安肯嫁犬子乎！」（第七十四回）此其三也。

劉備「進位」漢中王，封關羽等五人爲「五虎將」。關羽聽說黃忠爲「五虎將」之一，怒曰：「……黃忠何等人，敢與吾同列？大丈夫終不與老卒爲伍！」（第七十三回）此其四也。

龐德武藝不下於關羽，關羽聞龐德領兵來戰，大怒曰：「天下英雄，聞吾之名，無不畏服；龐德豎子，何敢藐視吾耶！」（第七十四回）此其五也。

關羽在吳、魏夾攻下，失去荊襄，兵敗走麥城。此時，「馬步軍兵，止剩三百餘人，糧草又盡。」關羽想夜間出城，走山僻小路入西川。王甫諫曰：「小路有埋伏，可走大路。」可是，在這即將受縛時刻，關羽還說什麼「雖有埋伏，吾何懼哉！」結果爲吳將擒獲被殺。（第七十七回）此其六也。

例子不必多舉。

驕者必敗。像關羽這樣驕傲的狂人，慘敗是必然的。他看不起「江東鼠輩」，却做了「江東鼠輩」的刀下鬼。孔明說：「關公平日剛而自矜，故今日有此禍。」這只是指關羽本人的悲劇而言的。其實，由於關羽的剛愎自用和驕傲，使蜀漢聯吳抗魏的策略遭到破壞，國勢從此走下坡路，導致整個蜀漢最後的失敗，那才是最大的悲劇呢！

三、張飛用計

《三國演義》中的張飛，是一個比較可愛的人物。

張飛有正義感，對作威作福的貪官汚吏恨之入骨。劉備做安喜縣尉時，「適督郵行部至縣」，「考察政績」。張飛聽說督郵是害民賊，對劉備無禮，欲索取賄賂，便把督郵打個半死。（第二回）

張飛禮賢下士，能承認錯誤。龐統初投劉備，劉備不知龐統之才，令龐統任一縣令。龐統到任後，每日飲酒，不理政事。張飛到縣巡視，聽說龐統如此，大怒，欲擒之。後來見龐統將百日公事，發落井然，並無分毫差錯，便向龐統謝罪說：「先生大才，小子失敬。」（第五十七回）

上述二例，如果說是張飛的可愛之處的話，那麼，對他這個性急、「粗莽」的人來說，能學會用計則更是可愛的了。

張飛初次用計，是活捉劉岱。

曹操自領大軍進黎陽，拒袁紹，令劉岱、王忠引兵虛攻徐州的劉備。關羽活捉了王忠，張飛也要活捉劉岱。劉岱堅守不出。「飛守了數日，見岱不出，心生一計：傳令今夜二更去劫寨；日間却在帳中飲酒詐醉，尋軍士罪過，打了一頓，縛在營中，曰：『待我今夜出兵時，將來祭旗！』

却暗使左右縱之去。軍士得脫，偷走出營，逕往劉岱營中來報劫寨之事。劉岱見降卒身受重傷，遂聽其說，虛扎空寨，伏兵在外。」張飛用此計，果然捉了劉岱。（第二十二回）

張飛此計，並不高明，只有劉岱這樣缺乏智謀的無名小卒，才會上當。後來遇上足智多謀的曹操，張飛又建議劫寨，便被殺得大敗了。

張飛用計的水平，在實踐中有所提高。劉備兵敗長板時，張飛見長板橋東有一帶樹木，心生一計：「教所從二十餘騎，都砍下樹枝，拴在馬尾上，在樹林內往來馳騁，冲起塵土，以爲疑兵。」張飛這一計是成功的，嚇退了曹兵。可是後來撤退時，「令將橋樑拆斷」，就不高明了。曹操說：「彼斷橋而去，乃心怯也。」曹操的判斷，完全擊中張飛的要害。（第四十二回）

吃一塹，長一智。張飛用計越來越聰明。劉備領兵進川，巴郡太守嚴顏堅守不降。張飛一連叫罵了幾天，嚴顏終不出戰。張飛一計不成，又生一計，揚言偷過巴郡。嚴顏得到派去探聽的小軍的報告，沒想到是計，大喜曰：「我算定這匹夫忍耐不得！你偷小路過去，須是糧草輜重在後；你如何得過？」於是準備夜間伏於樹木叢雜去處，等張飛過了咽喉小路，車仗來時，一齊殺出。夜間三更後，嚴顏遙望「張飛親自在前，橫矛縱馬，悄悄引軍前進。去不得三四里，背後車仗人馬，陸續進發。嚴顏看得分曉，一齊擂鼓，四下伏兵盡起。正來搶奪車仗，背後一聲鑼響，一彪軍掩到」，爲首一員大將，正是張飛。（第六十三回）

張飛用「眞假張飛」一計，終於捉住嚴顏，進入巴郡。張飛用此計前，能全面考慮問題，研究嚴顏堅守不出的策略和截奪糧草輜重的心理，所以在時間的安排和「偷過」巴郡的具體布署，都完全合乎實際。這一計，張飛扔掉了長板斷橋的「粗」字，多了一個縝密研究的「細」字。這是一大成功處。

後來，張飛用計的水平又有提高。張郃是魏的深通兵法的名將，而張飛却能用計破他。張飛以往飲酒，總是出事。這次與張郃相拒五十餘日之後，便終日飲酒，酒醉之下，便到張郃寨前辱罵。這就是計。如此「激」和「騙」，使張郃劫寨中計。張郃退守瓦口關，與飛戰，詐敗。張飛將計就計，用火攻再打敗張郃。（第七十回）

事實說明，張飛會用計，而且用計的水平越來越高。這和他急躁、粗莽的性格不是很矛盾嗎？不，一點兒也不矛盾，實踐出眞知。張飛身經百戰，實踐使他變得粗中有細，變得聰明。

丹霞山探勝

符啓文

丹霞山在廣東省仁化縣南，距仁化縣城約二十里。《仁化縣志》載：「邑二十里許左右，皆奇峯怪石，幽草琼花，飛泉瀑布，禽聲松韵，江水皎潔，漢石壁立，五彩間生，人皆曰仙境也。」以前讀到這段文字時，就深深爲那「景含萬象小蓬萊」的勝境所吸引，神思之，嚮往之了。後來，查閱了一些資料，還進一步了解到，這丹霞山不但是人間勝境，還有地質學上的學問，因此，遊丹霞也就成爲多年的夙願了。

這次因事到仁化，不一遊丹霞山是說不過去的，地質局老鄧似乎很理解我們的心情，第二天就安排我們登山遊覽。

翌晨，一覺醒來，糟糕！天竟飄起棉絮般的細雨，我正担憂今天的行程。老鄧來了。老鄧是仁化縣人，生於斯，長於斯。他樂呵呵地說：「雨中登山，別有一番風味。」說着，還吟哦起「山色空濛雨亦奇」的詩句來。他的富於鼓動性的話語，把我們的担憂全給打消了。

我們即登舟沿錦江冒雨出發。出縣城不遠，一路上只見奇峯列隊，怪石崢嶸，村舍錯落，山花含笑，水溪如帶，盤繞其間。這時，正是春插時節，農事正忙，方正梯田，宛若明鏡，人影鏡中走，山影鏡中留，而我們的輕舟，也好像在這明鏡般的綠水之中。人說粵北山區處處青山，處處碧水，處處彩畫，眞是一點不假。

「看！前面就是丹霞山。」老鄧一聲呼喚，把大家的精神都提了起來。

憑舷遠眺，果見前方不遠處出現一片巍峩綿亙的峯林，盡管陰雨紛紛，日月隱曜，山岳潛形，但其輪廓仍清晰可見；有的孤峯兀立，使人想起駱駝背上突起的駝峯；有的平卧横陳，使人想起媲身伏地的睡獅；有的連綿成片，好似千重劍戟，指向雲空，大有「欲與天公試比高」之勢，岩上有岩，峯上有峯，蔚爲壯觀！

呵！丹霞山呀丹霞山，我們即將深入你的心臟探寶獵奇了，你將用什麼來歡迎我們呢？是用琤琤銀泉，山澗飛瀑；還是用凌雲青松，丹崖翠壁？是回顧幾萬年來滄海桑田飽經風霜的巨變；還是向我們展現今天秀麗的姿容？

小舟在一塊巨大的赤色石壁前停了下來，我們從這裏舍舟登山。

說也奇怪，剛才還是春雲舒卷，細雨如絲，轉眼間陰雨早霽，陽光復照，更感到滿山青翠欲滴，空氣宜人，那迎面壁如的丹霞，經過雨水的冲洗，更顯得石紋分明，「色如渥丹，燦若明霞」。

一條盤山石磴，像螺旋似的引我們步步登高，沿途樹影斑駁，金光點點，鳥啼林間，泉鳴谷底，晨風拂動，枝葉上的水珠灑落我們身上，大有「空谷原無雨，青翠濕人衣」的意境。峽谷間蒸騰着的水氣，化作團團輕紗似的薄霧，繚繞浮動，在我們身邊飄蕩而過，愈登高，愈使人感到有一種飄飄欲仙之感。

穿過幾道石門，繞到半山腰，忽見前方雙峯並峙，宛若兩峯門戶，兩峯間露出一綫藍天，人稱「一綫天」，有條寬不盈尺的小路，一邊緊挨石壁，一邊下臨深淵，直通「一綫天」。

離開「一綫天」，我們繼續向上攀援。「山門到了」隨老鄧手指望去，雲霧間隱若有一道石門，有些像傳說中的「南天門」。石門就像嵌在一塊大石上，大石壁立千尺，寬幾十丈，像是天斧劈成，石壁罅隙間，有奇花異草和涓涓細流，石上方隱約可見「紅塵不到」「赤城千仞」幾個大字。石門前面，有一塊用方塊磚砌起的平坡，呈半圓形，有欄杆護衛，站在這裏向下俯視，那條石磴小道，就像一條銀蛇，在綠蔭叢中時隱時現，盤旋糾繞。

穿過石門，頓覺豁然開朗，眼前出現另一番天地：只見在山崖合抱中，庵堂殿宇，亭榭樓閣，雕樑畫棟，飛簷斗拱，或聳立於危石間，或掩映於茂林修竹裏，山谷間，曲橋飛架，如長虹飛落，橋下流水潺潺，聲如幽琴，岩叢

深處，更有許多直穿山腹的幽洞，深邃曲折，不可窮源。這就是丹霞山上赫赫有名的別傳寺。

別傳寺建於三百多年前的清朝。相傳有個叫李永茂的明末官員，因不願當清朝的臣民，買下丹霞山，在山上隱居。但後來還是下山去參加反清復明的鬥爭，戰亡於羚羊峽。李死後，李的弟弟李充茂把丹霞山交給澹歸和尚。澹歸和尚原爲明末崇禎十三年進士，書法家，因開罪朝中權貴，被流放，途中削髮爲僧。從此澹歸和尚就在山上興建寺堂、殿宇，招收門徒，講經述道。澹歸死後，留下一座骨塔，上刻「別傳寺開山澹歸釋老和尚塔」。可惜年代久遠，塔已荒圮。據說，五十年代以前，逢年過節，山上寺內烟火還是很旺的。遙想當年古剎黃牆，晨鐘暮鼓，佛像前半暗半明的長明燈，也只能把人們引向虛無縹渺的空暝世界，即使那些上山結廬潛修的道人，也不過想在這裏從消極厭世逃避現實中去尋求解脫之道罷了。

當然，今天引起我們興趣的已不再是這些，而是這雄奇秀麗的綉山畫水。

丹霞山上岩洞特別多，而且岩洞色澤與別的風景區不同，都呈丹紅色。石岩洞壁的花紋也斑駁陸離，有的像一朵朵盛開的梅花；有的像一條條曲折的河流；有的像湖裏一圈圈蕩漾的漣漪，形態各異，變化無窮，難以言狀！我們沿着綠竹掩映的山間小道，時或拾級而上，登上峯巔，時或拔開荆棘，穿臨谷底，一路繞雪岩、草懸岩、迴光岩、返照岩、錦石岩、水帘洞、紫霞洞……岩洞大小不一，有的裏面建有庵堂，堂上供有佛像和羅漢，有的留有勒石詩詞，有的曾是尼姑的住處。那乳溜凝化的洞壁，詭譎奇幻的岩花，挺拔的石筍，懸掛的鐘乳，如玉樹幃幔，似羣獸奔逐，景象萬千。特別是迴光岩和錦石岩，更是這衆多岩洞中的姣姣者。據說迴光岩每當夕陽西照的時候，陽光剛好直射洞口，那丹紅色岩壁反射出來的光芒如霞似彩，燦然絢麗，人置身其中，如入仙境。迴光岩也因此得名。而錦石岩却似一巨獸在半空中張開巨口，左側是懸崖絕壑，右側是壓頂巨石，那飛流直下的銀泉，像是巨獸在噴珠吐玉。此情此景，曾使多少遊人驚歎，怪不得南宋高僧法雲，雲遊至此，贊嘆曰：我半生如在夢中，而今總算找到個好去處。遂在岩洞裏結庵居住。

據老鄧說：從地質學上的觀點看，丹霞山有「喀斯特」峯林地形的一面，所以當岩石中鈣質成分集中出現時，因水浸溶解作用，就形成了如此衆多美妙異常的岩洞，再加上丹霞岩層中普遍含有紅色的氫氧化鐵，所以沉積物固結

爲岩石之後，也就呈現丹紅的顏色，這也就是「丹霞岩層」俗稱紅岩的由來。

在山上，除岩洞外，還有不少泉眼，泉水異常清澈、涼爽，喝上一口，像夏天吃冰棒一樣，直沁心肺，丹霞山水源除降雨外，不少是由砂岩中滲出來的地下水所補給，由於含砂量少，故水清如鏡，人稱「紅岩碧水」。

我們在山間行走，不時聽到鷓鴣啼鳴，畫眉歡唱，山上有多少飛禽走獸，還沒有一個準確的統計，但常見的禽鳥有野鷄、鵪鶉、鴛鴦、白鷺、子規、白頭翁、獸類有：山馬、山羊、山猪、穿山甲、還有老虎，但極爲罕見。

除了呈丹紅色裸露的巉岩絕壁之外，山上植物資源也很豐富，有如火的紅楓，高聳的雲杉，飄香的樟樹，垂髯的古榕，還有挺拔的松、柏，槐桐，枝柯交錯，濃陰如蓋，單是竹類就有麻竹、苦竹、紫竹、觀音竹、丹竹、瀟湘竹等。花色品種也很多，有桂花、鷄冠花、菊花、蓮花、芙蓉花、映山紅、金鳳花等，特別是蘭花，是丹霞山一大名花，風骨洒脫，盈盈多姿，據說朱德生前很喜歡丹霞山的蘭花，他的住宅裏，就種有「丹霞蘭」。這些花草樹木，有的點綴在山道路旁，有的挺拔在岩石之間，青一片，綠一片，紅一片，白一片，嵐光滴翠，嫣姹爭妍，把丹霞山打扮得更加嫵媚多姿了。

山上氣溫變化異常，大約秋冬宜寒而間熱，春夏宜熱而間寒，用蘇東坡的話來說，叫「四時皆是夏，一雨便成秋」，但日間和夜間溫度相差很大。而且還具有廣東地區少有的奇寒。嚴冬季節，除降霜外，有時還下雪。一九七四年的一場大雪，整個丹霞山銀裝素裹，樹掛冰凌，地鋪積雪，那被白雪緊裹的山桃野果，就像一個個透明的冰球，玲瓏剔透，晶瑩潔白，可愛極了！

這山上的一景一物，使我們深深感到大自然的瑰麗和偉大，而這種感情，待到登上長老峯的觀日亭，縱目雲天，更强烈了。

長老峯是丹霞山的主峯，峯上有觀日坪，坪上建有觀日亭。長老峯的近鄰是寶珠峯和海螺峯，三峯並峙，但長老峯頗有「長老」之勢，高度在其二峯之上。過去有人說，丹霞山十二景：濤澗松風、竹坡烟雨、玉池倒影、虹橋擁翠、雙沼碧荷、螺頂浮屠……最佳是丹霞日出，遊丹霞，不觀日出，等於沒遊。可惜現在已是中午時分，但無限風光在險峯，還是應該到頂峯去領略一下的。

長老峯唯一的通道是一條像雲梯一樣從山上垂直而下的鐵索，人稱「丹梯鐵索」。我們扶着鐵索，一步一前，

面壁而上。山風在耳邊呼嘯，流雲在脚下飛馳，稍一鬆手和失足，就有粉身碎骨的危險。經過一段艱苦的攀登，我們終於登上山頂來到觀日亭。

站在這裏，視野極爲開闊，遠處：千面山、童子拜觀音山、將軍寨，在迷茫的雲烟中，巍然挺立，連綿成片，好像一幅巨大的天然屏障，那從天外瀉來的錦江，彷彿也被這罕見的赤壁奇峯所迷，在山麓下化作一條彩帶，纏繞其間，不肯離去了。近處：大小峯巒高低不一，在脚下起伏騈列，令人大有「會當凌絕頂，一覽衆山小」之感。那些發亮的岩石有的如鵝蛋，有的如猴子，有的如大象，有的如睡獅，在蔚藍的晴空下，各呈異彩，千姿萬態，美不勝收。村舍、農田、公路、峽谷、深潭、流溪，在飛馳的烟霧和雲氣間，若隱若現，那由於山體的侵蝕和切割作用而形成恍如人工雕琢的石柱，就像一件件精美的藝術品，在翡翠般的綠波上，亭亭玉立。

在峯頂斷崖上，我們還發現不少貝殼，珊瑚礁之類的遺迹。老鄧說，這是丹霞山來歷的地質見證。原來，大約在六千七百萬年以前，這裏還是一片廣闊的陸地，陸地中間有一個山間湖盆，後來，湖盆不斷下降，一層層泥砂礫石相間出現，這叫丹霞岩層沉積。丹霞岩層沉積後便發生震天動地的造山運動，地殼上升，同時伴隨大規模的斷裂和斷塊運動，這樣，就使先前的湖盆逐漸升高，湖水流泄，使原來的沉積近似水平的丹霞岩層，從湖底露出，隆起爲山，由於張力的影響，上升幅度不一，岩性的脆硬或折斷或陷落，因此形成如此起伏不平、高寬懸殊的絢麗多采的丹霞地形，我們深感大自然造化力量的偉大。

當然，像丹霞山這樣完全以丹霞岩層構成的山，也不獨廣東特有，福建境內武夷山中的玉女峯、上杭的赤面石、永安的百丈崖皆是，但丹霞山可說是嶺南丹霞地形的第一峯了。

當我們緩步下山的時候，太陽已西斜了，一天的暢遊，稍感疲勞，但遊興猶未盡，我問老鄧：「這丹霞地形有什麼科研和經濟價值嗎？」老鄧說：「那太多了！這不但對研究和認識地質構造特徵和地形發育有重要的科研價值，而且對於尋找石膏等有用的礦產，以及對發展水利、林業、漁業等亦有較大的經濟意義。」老鄧接着還興致勃勃地告訴我：「省裏已發下專款，準備在這裏開辦旅遊事業，對外開放，下次你再來，丹霞山將顯得更秀麗多采了」。

呵！我想：家鄉的山水之美，豈止使文人墨客們神往，地質工作者們又何嘗不鍾情呵！

在莎士比亞留下浪漫事迹的地方

林耕

凡是世界文化名人曾經涉足、留戀或生活工作過的地方，往往會成爲人們痴心探訪和熱情瞻仰的目標。

比方，世界文豪莎士比亞年輕時追求過的一位女郎當時居住的一間茅舍，如今仍然受到遠近人士的探訪留連，便是明顯的一例。這間茅舍乃是這個名叫安妮·哈特維（Anne Hathaway）的女郎的父親的財產。它所擁有的實用面積並不小，儘管拿現代化的建築設備相比，顯得落後過時，但年中却吸引着數達五萬名的訪客前來參觀遊覽。從茅舍裏放着的貴賓留言簿上，人們可看出絡繹不絕的訪客幾乎遍及世界各個角落。

這當然不奇怪，因爲安妮這間茅舍有過一段浪漫帶克的歷史，而且成爲了一處古迹——是莎士比亞故鄉艾馮河畔斯特拉特福這個市鎮裏所有莎士比亞古迹中最引人的一個。

莎士比亞年輕時曾在這裏追求安妮。哈特維家族一直到十八世紀的九十年代都還領有這間茅舍。現在却已屬於莎士比亞誕生地財產託管機構所有。

安妮的父親是個富裕的農場主，名叫理查德·哈特維（Richard Hathaway）。他活着時便是這間擁有十二個房間的茅舍的主人。茅舍座落於梭特里（Shottery），離斯特拉特福鎮約一英里。但是今天的斯特拉特福鎮已大爲擴展，這間茅舍的所在地已劃爲該鎮的郊區。

安妮生於一五五六年，比莎士比亞年輕八歲。她在一五八二年結婚，那時莎士比亞已經三十四歲了。當時莎士比亞的父親經營手套和羊毛生意，是個殷實的商人。

現在，莎士比亞的出生地，年年接待各方遊客，面貌已起了很大的變化，遠不是莎士比亞生前所熟悉的那些風物。可是，安妮住過的這間茅舍和它的周遭，却依然如舊，一切都很像莎士比亞當年追求安妮時所見到的一般。

莎士比亞與安妮的婚事曾經帶來流言蜚語，不過，迄今還有好些學者引証着當時發生的情況而持不同的看法。據說，結婚証書是一五八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簽定，發給莎士比亞和來自坦普爾·格拉夫頓（Temple Grafton）一位名叫安妮·沃特萊（Anne Whatley）的女郎的。顯然，作爲新娘的姓氏已被寫錯，到第二天就被改正過來。

安妮結婚後，便離開了家。儘管接踵而來的是好多有關她與

莎士比亞婚後生活不愉快的傳說，但都欠缺足夠的事實可資証明。當時莎士比亞呆在倫敦埋頭寫劇本。在寫完一部劇本時就照例要回到斯特拉特福探望一下，年年如此。他最後在斯特拉特福定居下來的時間是一六一〇年，而死於一六一六年。安妮則到一六二三年才逝世。

莎士比亞去世時給安妮留下了第二張最好的床。這是莎士比亞的遺囑。有一些人就抓住這個遺囑去斷言他們倆的結合並不幸福。他們說：如果不是不幸福的結合，那末莎士比亞逝世時留給她的就應該是最好的第一張床。不過，有人認爲這種說法有漏洞，反駁說：安妮毫無疑問有權拿到最好的第一張床，但是她也可能更喜歡第二張。

莎士比亞和安妮結婚後，經常從她們的住處一齊緩步走到安妮父母親居住的那間茅舍遊憩探望。當時茅舍周圍的花園景色一如今天那樣清麗嫵媚人。花園裏種着各種奇花異木，還種有各色香草和灌木。莎士比亞對這些花木的名稱都極爲熟悉，還寫進了他的劇作中。這說明莎士比亞是個熱愛大自然的人。茅舍附近的果園中還矗立着樹齡已高的果樹，一進果園，果香濃郁，沁人肺腑。

茅舍裏的起居室，按安妮父親的遺囑，改爲客廳。廳裏擺着精致的傢具：一個燈草蕊蠟燭燈座，二座大平爐和各種古式餐具，還有一張木製有扶手的高背長椅。據說莎士比亞和安妮曾經坐在這張長椅上談戀愛。

走上樓，撲入眼簾的是哈特維的精致的床架。這張床架放在安妮父親稱之爲會客室的卧室裏。走出這間卧室便可找到安妮當年的睡房。

理查德·哈特維是個家累萬金的殷商，所有英國都鐸王朝時代的人都沒有一個像他一家人過着那樣奢侈的生活。他們的飲食也異常講究，這可從茅舍裏的廚房找到根據。

莎士比亞在世時，這間茅舍的所在地曾有伐木之地的稱謂，因爲茅舍週圍盡是翠綠的林園和農田建築，其中最古老的建築物是十五世紀興建起來的。其他大部分的房舍，都在安妮居住時期開始興建。

海洋文藝

第六卷　第十一期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十日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中環威靈頓街廿八號四樓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28, WELLINGTONGTONSTREET.
3/F, CENTRAL. HONG KONG.
TEL: H-227574

發行：利源書報社

九龍砵蘭街十八號二十六樓A座
仁俊大廈

印刷：大新印刷公司

香港西環四街十七號地下

定價港幣二元五角H. K. $2.50

星期日的街道　（水彩畫）

作　耀鴻陳　（坡加新）

3 1761 11927029 6

（畫國） 澗香流山夷武

任眞漢

119
no.11
79:Nov.)
NADA_HK